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3 月

致股东

挥别 2017 年，傲立 2018 年，距离翰宇药业在上市之前的唯一一次融资，我们已经走过 10 周年，而从上市到今天也已经整整 7 年！行业有周期，翰宇药业也有周期。从一个细分行业的后来“小兄弟”走到今天的龙头“老大”，我们又进入了一个新的周期，这新的周期是从技术领先扩大到市场遥遥领先，是从市场营销占据第一扩大到靠品牌、靠质量占据核心资产位置，从国内第一做到国际一流！

轻舟已过万重山

回顾 2017 年，公司积极应对政策及市场变化，根据 2017 年经营计划的部署，坚持实施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发展并重的“双轮驱动”战略，把握国家行业整合政策，加深资本市场的探索与开拓，努力实现从“制造”到“高端制造”、“先进制造”，然后再到“制造+服务”的升级，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高效发展。

随着 2017 年国家新版医保目录的发布，公司产品特利加压素、依替巴肽及小儿对乙酰氨基酚新纳入医保目录；去氨加压素由医保“乙类”变为“甲类”；卡贝缩宫素、生长抑素等产品取消或调整了适应症限定范围，这都将积极有利于公司产品销售、市场布局的拓展及销售渠道的进一步下沉，对新产品的入市、主力产品的持续发力以及成熟产品的市场销量提升都有积极作用，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市场影响力！

并购甘肃成纪药业，我们已经走过三年的业绩对赌期，虽然完成业绩预测，距离业绩对赌尚有一定差距，但从企业整合、产业协同来看，我们已经看到曙光，未来翰宇药业利拉鲁肽产品的上市一定会再次让成纪药业腾飞，可谓“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平稳一段时间之后，又将是佳绩可期！

长风破浪会有时

特利加压素上市已快 10 年，在翰宇药业全体同仁的努力下，已经从二线治疗用药发展到一线治疗用药，作为专科刚需用药，作为翰宇药业国内制剂的第一大品种，它代表着翰宇药业的春天！2017 年，特利加压素已经进入到了 400 多家医院，目前销售端的快速增长在还没有叠加进入医保用药的利好之下实现的，我们怎么不期待未来 3-5 年甚至更长时间的复合高速增长呢？

卡贝缩宫素上市也已经两年，但遗憾的是受制于招投标及进医院的速度较慢，我们一直预期很高的产品，迟迟没有放量，情况会有什么不好的变化吗？作为妇产科的专科刚需用药，市场在，期待就在！“不畏浮云遮望眼，风物长宜放眼量”，在翰宇药业普通缩宫素粉针重启生产上市以来，我们都能看到产品的放量，何况卡贝缩宫素呢？

乘风破浪潮头立

国际化——翰宇药业上市之初就设立的目标，我们正一步步在落地！国际原料药及客户肽的持续增长已经进入第三个年头，2017 年实现海外销售收入 2.77 亿，目前已经开始进入由量变到质变的进化阶段！受益于重磅产品利拉鲁肽、格拉替雷专利到期及客户制剂产品注册工作的有序推进，原料药产品出口还将持续扩大，利拉鲁肽每批次产量不断刷新纪录，生产批的生产已经是临门一脚，让我们共同期待武汉工厂扩大产能的最终启动！

国际 ANDA 注册的推进，我们已经在三年之前就已启动，磨练越久，我们就会期待收获越大！作为 2018 年的重大考核任务之一，就是要有依替巴肽的 ANDA 获批，格拉替雷两个规格的 ANDA 申报！扬帆起航正当时，2018 年一定是翰宇药业转折之年，升级之年！

春江水暖鸭先知，不破楼兰誓不还！

仿制药是我国制药产业的主体，长期存在重复低效、劣质竞争问题。而从 2015 年下半年开始加速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这一国家战略必将是中国制药产业未来 5-10 年的一个系统性工程！

创新和质量提升一定是未来方向，优质专科药企有望强者恒强。仿制药的注射剂一致性评价也即将开闸，翰宇药业从 2017 年开始，就把我们所有的产品排在了起跑线上。我们的计划是所有列入产品全部尽最大努力、尽最快速度准备，翰宇药业要从技术领先借此机会升级到靠品质和质量领先，进而达到市场遥遥领先！日本经验表明实施一致性评价后行业集中度大幅提升，未来中国也将同样如此：能够通过一致性评价生产同一种药品的企业很有可能仅余下少数几家，最终形成单种药品寡头垄断局面！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

2017 年糖尿病市场企业竞争格局总体稳定，但也发生一些重要变化。从今年来的变化趋势看，GLP-1 受体激动剂市场规模达 67 亿美元（计入减肥药 Saxenda 规模达到 72 亿美元），占整个降糖药市场的 15%，接近胰岛素市场规模的三分之一，并仍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其中利拉鲁肽增速超过 20%，销售达到 35 亿美元以上，礼来 Trulicity（每周一次度拉鲁肽）销售实现翻倍，达到 20 亿美元。此外，诺和诺德已经获批索玛鲁肽，8000 人超大 III 期临床试验证实期药效优于现有降糖药物，并同时完成了心血管获益的 III 期临床数据。

而数据显示 2017 年国内 GLP-1 市场规模仅 4 亿多人民币！在国内利拉鲁肽的专利被否之后，我们什么时候能看到趋势的好转呢？利好的是利拉鲁肽在 2017 年初就纳入医保谈判目录，目前势头不错，相信不久就是国内对应国际趋势的印证！

翰宇药业上市之初就已经开始布局 GLP-1！而今无论是国内临床批件的获得，还是国际重大客户的获得、利拉鲁肽原料药的出口等都可以静待开花结果！关键的还有今年我们也尽最大努力提交利拉鲁肽的国际 ANDA 申报！迎接一个新的 GLP-1 的时代来临，我们准备已久，也准备充分！

回望 2017 年，我们完成员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任务，销售规模达到 12 亿元，在扣除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摊销和成纪药业商誉计提减值影响之后，我们的净利润增长还是达到 35%以上，所以我提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告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 元（含税）。

迎接新的下一个周期，世界和时间在一定维度上是一致的，但不一致的就是我们的选择。沉住气，成大器！

翰宇药业董事长

曾少贵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曾少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瑞桃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3、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4、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5、公司经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7 年权益分配预案为：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诉求以及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34,692,5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86,938,508.00 元（含税）。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调整，分配总额不变。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6、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一）药品降价的风险

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与不断深化，医保支付改革、分级诊疗、

一致性评价和医药分开等政策的全面推进，国家持续加强了对药品价格控制力度，药品价格总体呈现下降趋势，对制药行业的各环节产生较大的影响。若公司对于药品降价政策应对不当，未能抓住价格下降、市场规模扩大带来的市场机遇，有效扩大销售规模，将会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二）技术开发的风险

自完成对成纪药业的并购以来，公司主营产品从药品向医疗器械延伸，其中药品所属的多肽药物行业，是典型的“高投入、高风险、高产出、长周期”行业，对新产品开发，从研制开发到投入生产需要通过小试、中试、验证、注册申报、临床等环节，在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并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后方可投入生产。公司发展过程中，始终将品种和制备技术等开发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建设的关键。在产品的开发、注册和认证阶段，持续投入巨额资金，进行大量的实验研究，周期长、成本高，存在开发失败的可能性。即使开发成功后，要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并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医疗器械行业是技术性强且技术发展空间广阔的行业；同时，根据《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国家对医疗器械实行分类备案/注册管理，第一类医疗器械实行备案管理，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实行注册管理。新产品从实验室研究至最终获批上市销售，需要经历多个复杂环节，整个过程研发投入大、环节多、周期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存在技术开发的风险。

（三）核心技术可能泄密的风险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对技术的依赖性非常强。公司掌握的一系

列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如核心技术外泄，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为此，公司采取一系列措施来防止核心技术外泄，比如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合同》，不仅严格规定了技术人员的保密职责，而且对相关技术人员离职后作出严格的竞业限制规定；加强日常经营管理中保密制度建设；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激励措施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积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尽管采取了上述防止公司核心技术对外泄露的措施，但仍存在公司核心技术外泄的风险。

（四）高素质人才紧缺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近年来，由于公司规模扩张较快，对人才结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多肽药物行业在我国仍处于起步阶段，人才比较稀缺，因此，随着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存在人才不足而制约公司发展的风险。

（五）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上市和近年的平稳发展，公司业务持续增长，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由此带来一系列管理风险，对公司的经营能力，包括管理能力、技术能力、市场营销能力、研发能力等有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化，有鉴于此，公司管理层已经引进卓越绩效模式，打造战略管理体系。未来，公司仍持续面临能否建立与规模相适应的高效管理体系和经营管理团队，以确保公司稳定、健康、快速发展的风险。

（六）产品质量风险

医药产品质量直接关系到使用者的人体健康，国家对医药生产企业实行严

格的准入制度，对医药产品实行严格的质量控制。药品生产企业在组织生产经营过程中，对质量管理都有严格的要求以保证产品质量。新版 GMP、新版《国家药典》、临床核查、GMP 飞行检查等，对药品自研发到上市的各个环节都做出了更加严格的规定，对全流程的质量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自成立之日起，通过新版 GMP 认证，通过 FDA 认证和欧盟认证，也多次通过国内外知名客户审计、现场核查、飞行检查。建立了严格完善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从未发生过产品质量危害事件。但随着公司产销规模扩大，产品种类增多，未来不排除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影响产品销售或对消费者健康造成不利后果，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经营风险。

（七）整合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完成收购成纪药业全部股权的交易，公司的业务从医药行业延伸为医药和医疗器械行业。本次交易拓展公司业务体系，同时也使公司面临业务延伸与整合的风险。

（八）商誉减值风险

由于公司收购成纪药业是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该等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要在未来每年会计年末进行减值测试。本次股权购买完成后公司确认较大金额的商誉，若成纪药业未来经营中不能较好地实现收益，那么收购标的资产所形成的商誉将会有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翰宇药业	指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科信必成	指	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翰宇	指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武汉翰宇	指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纪药业	指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普迪医疗	指	PREDIKTOR MEDICAL AS, 是挪威著名技术控制学教授 Steinar Sælid 成立的致力于开发生产和销售无创连续血糖及其它生理指标（包括甘油三酯、胆固醇、尿酸等常见慢病指标）检测技术设备的挪威高科技公司
腾讯	指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健麾信息	指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丰庆投资	指	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内资法人股东
翰宇生物	指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广安石化	指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国家食药监局（C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原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国药典》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 年版）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多肽	指	由氨基酸经肽键连接而成的一类化合物，其在连接方式上与蛋白质相同，通常将含有氨基酸数量 100 个以下的称为多肽。
新药	指	中国境内外均未上市的药品，分为创新药和改良型新药。新注册分类 1 为创新药，强调含有新的结构明确的、具有药理作用的化合物；新注册分类 2 为改良型新药，在已知活性成份基础上进行优化，强调具有明显的临床优势。
仿制药	指	仿制已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分为两类，一是仿制境外已上市境内未上市原研药品，二是仿制境内已上市原研药品。仿制药要求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
原研药	指	境内外首个获准上市，且具有完整和充分的安全性、有效性数据作为上市依据的药品。
原料药	指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即药物活性成份，具有药理活性可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物质。

处方药	指	必须凭医生处方购买，并在医生指导下使用的药品。
非处方药（OTC）	指	为方便公众用药，在保证用药安全的前提下，经国家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或审定后，不需要医师或其它医疗专业人员开写处方即可购买的药品。
药品注册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依据药品注册申请人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审查，并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审批过程。
临床试验	指	申请新药注册，应当进行临床试验（包括生物等效性试验）。药物的临床试验，必须经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批准，且必须执行《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临床试验分为 I、II、III、IV 期。 I 期临床试验：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观察人体对于新药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此阶段的研究设计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物注册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试验一般应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IV 期临床试验：新药上市后应用研究阶段。其目的是考察在广泛使用条件下的药物的疗效和不良反应，评价在普通或者特殊人群中使用的利益与风险关系以及改进给药剂量等。生物等效性试验，是指用生物利用度研究的方法，以药代动力学参数为指标，比较同一种药物的相同或者不同剂型的制剂，在相同的试验条件下，其活性成份吸收程度和速度有无统计学差异的人体试验。
BE 试验	指	即化学药物仿制药生物等效性试验，在相似的试验条件下单次或多次给予相同剂量的试验药物后，受试制剂中药物的吸收速度和吸收程度与参比制剂的差异在可接受范围内。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FDA	指	美国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局
DMF	指	Drug Master File 的简称，译为“药品主文件”，反映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方面一套完整的文件资料。主要包括生产厂简介、具体质量规格和检验方法、生产工艺和设备描述、质量控制和质量管理等方面的内容。
EDMF/ASMF	指	Euro Drug Master File/Active Substance Master File 欧洲活性药物主文件，简称为 EDMF/ASMF。通常为申报欧洲的原料药产品药物主文件，用 EDMF 和 ASMF 表示。
ANDA	指	Abbreviated New Drug Application，译为“简略新药申请”，简称为 ANDA。在美国通常仿制药的申请采取 ANDA 的申报方式注册，习惯用 ANDA 表示仿制药的申请，相关的注册文件也用 ANDA 文件表示。

学术推广	指	制药企业以学术推广会议或学术研讨会等形式，向医生宣传药品的特点、优点以及最新基础理论和临床疗效研究成果，并通过医生向患者宣传，使患者对药品产生有效需求，实现药品的销售。
溴麦角环肽	指	2009 年 5 月获得美国 FDA 批准的新型 II 型糖尿病治疗药物，该产品是在美国 FDA 要求药企需要证明报批的治疗糖尿病药物不会对患者产生心血管风险后批准的首个该类产品。
卡贝缩宫素	指	卡贝缩宫素是一种人工合成的长效的缩宫素类似物。与缩宫素一样，卡贝缩宫素可引起子宫平滑肌的节律性收缩，收缩频率和幅度均明显优于缩宫素，临床应用可以预防子宫张力不足和产后出血，促进子宫修复。
缩宫素	指	缩宫素是一个硫化的含有 9 个氨基酸的多肽衍生物，可以促进子宫平滑肌收缩，兴奋子宫，有利于胎儿娩出，或大剂量使用以控制产后出血。此外，缩宫素还能起到促进排乳、舒张血管平滑肌降低血压、抗利尿的作用，临床主要应用于催产、引产和产后止血。
阿托西班	指	阿托西班是缩宫素的类似物，以竞争的方式结合缩宫受体，抑制子宫收缩，起到缩宫素受体拮抗剂的作用。阿托西班的胎盘透过率较低，临床不良反应较少。该药物由瑞典辉凌大药厂原研并上市，主要用于对晚期流产的治疗。
依替巴肽	指	又名爱啡肽，适应症为抗凝血（抗血小板聚集），用于急性冠状动脉综合征患者，包括接受药物治疗的患者和进行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术（PCI）的患者。依替巴肽是 2011 年美国心脏学院基金会（ACCF）、美国心脏协会（AHA）、（美国）心血管造影和介入学会（SCAI）经皮冠脉介入（PCI）治疗指南推荐用药，属于第三代抗血小板药物，冠心病抗血小板治疗的一线药物。
醋酸格拉替雷	指	醋酸格拉替雷是一种人工合成的肽类制剂，由谷氨酸、丙氨酸、酪氨酸和赖氨酸四种氨基酸组成，用于治疗多发性硬化症。
利拉鲁肽	指	利拉鲁肽是一种胰高血糖素样肽-1(GLP-1)类似物，与人 GLP-1 具有 97% 的序列同源性，可以激活人 GLP-1 受体，促进胰腺细胞分泌胰岛素。利拉鲁肽适用于成人 II 型糖尿病患者控制血糖。
醋酸普兰林肽	指	醋酸普兰林肽注射液是 I 型和 II 型糖尿病的辅助治疗药物，主要用于单用胰岛素，以及联合应用胰岛素和磺脲类药物和/或二甲双胍仍无法取得预期疗效的糖尿病患者。公司醋酸普兰林肽注射液属于化学药品 3.1 类。醋酸普兰林肽是目前除胰岛素外唯一用于治疗 I 型糖尿病的药物，同时可以用于治疗 II 型糖尿病。
注射用胸腺五肽	指	胸腺五肽为免疫调节药物，适用于恶性肿瘤病人因放疗、化疗所致的免疫功能低下；慢性乙型肝炎患者；各种原发性或继发性 T 细胞缺陷病；某些自身免疫性疾病（如类风湿性关节炎、系统性红斑狼疮等）；各种细胞免疫功能低下疾病；肿瘤辅助治疗等。
注射用生长抑素	指	生长抑素是一种环状多肽类激素。公司注射用生长抑素主要适用于急性食道静脉曲张出血；严重急性胃或十二指肠溃疡出血，或并发急性糜烂性胃炎或出血性胃炎；胰腺外科手术并发症的预防和治疗；胰、

		胆和肠痿的辅助治疗；糖尿病酮症酸中毒的辅助治疗。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指	醋酸去氨加压素临床广泛应用于预防及控制出血；在介入性治疗及诊断性手术前，使延长的出血时间缩短或恢复正常；适用于轻度或中度甲型血友病及血管性血友病（禁用于ⅡB型血管性血友病），中枢型尿崩症。与此同时，在防止出血方面全面做到了降低隐性出血风险、预防深静脉血栓形成、减少血液有形成分丢失、避免血液制品感染风险。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特利加压素是一种合成的血管加压素类似物，属于血管活性药物中的缩血管药物，主要用于肝硬化静脉曲张出血的止血。现临床广泛应用于肝肾综合征、肝硬化腹水、感染性休克、烧伤、急性肝功能衰竭、心脏骤停等的治疗。特利加压素是目前已知的肝硬化出血治疗药物中唯一可以提高患者生存率的药物，对肝硬化或肝肾综合症患者的治疗有重要意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翰宇药业	股票代码	30019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翰宇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ybio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YBI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曾少贵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四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四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ybio.com.cn		
电子信箱	hy@hybio.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文丰	熊慧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
电话	0755-26588036	0755-26588036
传真	0755-26588078	0755-26588078
电子信箱	hy@hybio.com.cn	hy@hybio.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管理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邢敏、王建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 大都会广场 43 楼	易莹、沈杰	2016 年-2018 年

2016 年 10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4.2 保荐人应当与发行人签订保荐协议，明确双方在公司申请上市期间、申请恢复上市期间和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上市后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期间为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 年修订）》，“第四十三条创业板上市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在公司披露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按照本指引规定的内容与格式向本所报送并在指定网站披露跟踪报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1,246,233,503.67	855,047,909.10	45.75%	768,263,80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9,721,380.16	291,924,689.16	12.95%	305,342,04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8,999,208.55	265,203,014.20	20.28%	297,331,41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3,741,348.14	296,411,774.75	-27.89%	138,840,479.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3	9.09%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3	6.06%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6%	9.85%	-0.89%	12.73%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298,007,460.55	4,457,010,553.90	18.87%	3,545,999,43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3,884,844,327.44	3,604,587,764.32	7.77%	2,637,315,138.96
----------------------	------------------	------------------	-------	------------------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934,692,54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3528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6,025,023.13	272,939,648.89	235,491,785.42	531,777,04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458,388.34	81,783,847.38	74,113,357.47	95,365,78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902,286.95	78,526,108.68	70,101,287.92	92,469,52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7,583.42	5,947,926.35	58,351,269.99	159,929,735.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3,355.73	-349,129.85	1,831.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09,518.50	16,469,418.98	7,350,416.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33,127.14	15,216,769.56	-2,053,581.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9,200.73	107,675.07	4,125,610.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90,064.75	4,723,058.80	1,413,641.51	
合计	10,722,171.61	26,721,674.96	8,010,635.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多肽药物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近年，通过一系列产业并购、战略合作等方式，积极进行业务拓展和产业化布局，主营业务持续延伸在“医药+医疗器械”领域的发展，主要产品包括多肽制剂、多肽原料药和客户肽（定制服务）、药品组合包装类产品、器械类产品、固体类产品六大系列。

公司坚持深耕多肽领域，制剂产品包括注射用特利加压素、注射用生长抑素、注射用胸腺五肽、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等，国内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报告期内，公司制剂产品获得较大增长，实现销售收入 62,169.87 万元，同比增长 84.05%。

特利加压素主要用于肝硬化静脉曲张出血的止血，临床广泛应用于肝肾综合征、肝硬化腹水、感染性休克、烧伤、急性肝功能衰竭、心脏骤停等的治疗，是目前已知的肝硬化出血治疗药物中唯一可以提高患者生存率的药物，被中华医学会《肝硬化食管胃静脉曲张出血防治指南》、EASL《肝硬化腹水，自发性细菌性腹膜炎，肝肾综合征处理指南》等推荐为一线治疗方法；2017 年，中华医学会外科学分会发布的《肝切除术后加速康复中国专家共识》推荐特利加压素作为术后腹腔积液防治的一线用药，极大肯定了特利加压素在临床应用的拓展。根据数据广州标点信息公司市场数据统计，公司注射用特利加压素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在 80%左右。我国作为肝炎高发国家，肝硬化、肝腹水的发病率一直呈高发态势，随着临床接受度的提高以及治疗科室的拓展，特利加压素在临床获得了更多应用机会。报告期内，公司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实现销售收入 21,224.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2.50%。

生长抑素主要适用于急性食道静脉曲张出血；严重急性胃或十二指肠溃疡出血，或并发急性糜烂性胃炎或出血性胃炎；胰腺外科手术并发症的预防和治疗；胰、胆和肠瘘的辅助治疗；糖尿病酮症酸中毒的辅助治疗。在控制门脉高压食管静脉曲张破裂出血和重症急性胰腺炎等领域有明显的治疗效果，被《中国急性胰腺炎诊治指南》、《中国急性胰腺炎多学科诊治共识意见》、《胰腺术后外科常见并发症诊治及预防的专家共识》列入推荐用药。公司注射用生长抑素“翰康”品规齐全，市场占有率全国排名前三，在招标入市环节具有一定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注射用生长抑素销售规模有较大提升，实现销售收入 18,894.1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7.02%。

醋酸去氨加压素广泛应用于预防及控制出血；在介入性治疗及诊断性手术前，使延长的出血时间缩短或恢复正常。在防止出血方面全面，具有降低隐性出血风险、预防深静脉血栓形成、减少血液有形成分丢失、避免血液制品感染风险等明显优势。在肝胆外科、骨科、五官科等均有良好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翰固”实现销售收入 5,283.16 万元，与上年同期增长 114.93%。2017 年国家新版医保目录中，去氨加压素的医保分类由“乙类”调整为“甲类”，在医保中的支付比例更高，有利于产品销售渠道的进一步下沉。

胸腺五肽为免疫调节药物，适用于恶性肿瘤病人因放疗、化疗所致的免疫功能低下；慢性乙型肝炎；各种原发性或继发

性 T 细胞缺陷病；某些自身免疫性疾病（如类风湿性关节炎、系统性红斑狼疮等）；各种细胞免疫功能低下疾病；肿瘤辅助治疗等。在临床应用过程中，胸腺五肽由于纯度高、质量稳定、疗效确切、安全可靠而受到广大医患的欢迎。近年，受辅助用药、招标价格下降等政策影响，国内胸腺五肽市场受到一定冲击，整体销售量处于不断调整阶段。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注射用胸腺五肽“翰宁”的终端维护工作，由于价格调整，销售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199.56%，实现销售收入 11,766.67 万元。

由于全国各地招投标进度、医保支付改革等因素影响，公司卡贝缩宫素注射液、依替巴肽注射液等新产品暂未实现规模化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积极参与专家学术交流，组织参与了多场学术会议，获得了治疗领域专家的认可，随着新版全国医保执行、医院二次议价等的逐步落地，公司新产品市场有望进一步体现，主力产品市场有望进一步放大。报告期内，其他制剂实现销售收入 5,001.2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88%。

随着重磅产品化合物专利到期，海外仿制药申请进入黄金期，国际仿制药企业对原料药的需求稳定增长，推动公司利拉鲁肽等原料药的出口；公司格拉替雷原料药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突破多项技术壁垒，核心技术居世界领先水平，成为为数不多能规模化生产质量稳定的格拉替雷产品的企业之一；随着公司客户的阿托西班牙制剂陆续在欧洲多国上市，公司阿托西班牙原料药在欧洲的需求量保持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大力拓展海外市场，海外市场实现销售收入 27,728.9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66%；其中原料药销售量增长迅速，实现销售收入 19,034.9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0.37%。

2015 年公司完成了对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的并购工作，公司主营业务延伸至“医药+医疗器械”领域。随着成纪药业整合效果的逐步体现，公司器械类产品销售规模保持较快增长，实现销售收入 21,055.9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4.13%；药品组合包装产品保持稳步发展，实现销售收入 13,378.2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25%。报告期内，成纪药业器械类销售产品主要为卡式全自动注射笔，该注射笔属于世界先进的自动注射技术，其进针和给药采取多个功能部件协同自动完成，实现自动排气、自动进针、自动给药、操作简单、使用方便，该注射笔不需要专业护士操作，患者可自行注射。该注射笔主要应用于院内外的急救、自救，如：生化武器杀伤、原子辐射、紧急止痛、止血、解毒、急性猝死、心脑血管疾病、性病等疾病的预防、急救和治疗。

目前注射笔的使用范围包括胰岛素、多肽药物、抗体等生物制剂，以及急救药品，市场容量较大。近年世界各地糖尿病患者人数激增，全球糖尿病注射笔市场得到较快增长。据国际糖尿病联盟（IDF）发布数据表明：2017 年，全球 20-79 岁的糖尿病人口达到 4.25 亿人，并将在 2045 年增长至 6.29 亿人，增长率达到 48%。基于庞大的患者人数，糖尿病药物市场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组合包装产品主要为“二合一”组合装置，即由“一次性使用无菌溶药器”或“一次性使用无菌棘齿式快速自动溶药器”和“加压灭菌注射用水”两种专利产品的组合，可以单独为医院供应，适用于临床上使用的各类粉针剂和冻干粉针剂的无菌自动配药。该产品为医护人员临床使用提供方便，患者用药更安全、可靠，能代替独立空调系统的无菌药室，减少医院投资建设成本，满足国家无菌配药要求的同时实现安全配药，临床意义重大。

多肽药物具有“副作用小、疗效好、消耗低、产出高”等优势，因此，虽然多肽作为药物的开发史只有短短 40 年，但发展却十分迅速，目前已成为市场开发的热点。近几年国内多肽药物市场销售规模逐年扩容，根据广州标点医药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统计数据显示，2009-2016 年我国多肽药物的市场销售额保持较快增长，销售额由 2009 年的 195 亿元上升至 2016 年的 606 亿元（按照实际零售价统计），年平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7.79%，市场成长性较好。公司多肽产品通过化学合成方法制备，与提取制备的多肽相比，具有工艺成熟，产品质量稳定，收率高，成本可控的优点。根据广州标点医药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统计数据显示，2009-2016 年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市场销售额保持较快增长的势头，其销售额由 2009 年的 57.07 亿元上升至 2016 年的 225.90 亿元（按照实际零售价统计），年平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21.72%，市场成长性较好。

翰宇药业是目前国内拥有多肽药物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主要产品覆盖糖尿病药物、神经系统药物、止血药、消化系统用药、调节免疫功能药物、妇科用药、心血管用药等，产品市场认可度高。公司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同时，积极践行国内/国外双轮驱动战略，大力推进合作、并购等多种方式，利用外延发展的协同效果，形成在多肽制剂、高端化学药等领域的技术、产品和人才优势，取得国内领先、国际竞争的地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本期收到的货款及银行借款增长所致
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长
预付账款	报销冲预付
应收利息	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新增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加
在建工程	翰宇武汉项目增加的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是第一期限制性股权激励成本摊销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预付的设备款增长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战略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战略管理工作，设有专门的战略管理团队，负责战略分析、战略制定以及战略实施控制。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战略规划明晰，战略布局顺利。公司坚持以愿景、使命、价值观为战略起点，结合内外部环境状况，设定总体目标，按照环境分析、战略制定、战略实施控制的步骤，形成了独有的“翰翔”战略管理系统。坚持积极实施内生和外延共同发展战略，通过国内成长、国际突破和全球发展三个发展阶段，依靠仿制药、国际化、并购、人才四大支柱，以发展成为慢病管理专家为战略目标。内生驱动，坚持对内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核心研发技术；构建生产基地，扩大产能，加强质量管理，完善产品的生产质量体系；进一步完善营销推广体系，提高产品销售能力。外延驱动，通过并购投资以及合作，拓展业务格局，开展高端化学药、生物药物及医疗器械等业务，为慢病管理发展奠定基础。同时，进一步扩大国际市场，以原料药和非规范市场为切入点，形成制剂在规范市场的竞争优势，为国际突破打下坚实基础。

2、研发优势

公司研发中心成立于 2003 年，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先后被广东省科技厅列为广东省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被国家发改委列为多肽药物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公司一直专注于多肽药物研发，掌握了一系列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的专有多肽规模化生产核心技术以及具有领先优势的新型多肽药物开发相关技术；同时建立了多种剂型的制剂技术平台；具有完整、高效的多肽药物产业化体系。公司拥有一支留美博士后、博士、硕士组成的多肽领域国内一流的专业研发团队，并设有国家博士后工作站。坚持与国内外多家科研院所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聘请了 20 多名知名专家作为工程中心的技术顾问，形成了专业技术人才方面的优势。公司重视研发投入，长期保持较高研发经费的支出，注重研发队伍建设。公司建有国际领先、国内一流的多肽药物合成、纯化、冻干、质量研究、制剂研究及中试放大实验室等 3000 平方米。从美国、德国、瑞士等国引进全自动多肽合成系统、快速微波多肽合成系统、大容量纯化系统、激光解析二级质谱（MALDI-TOF-TOF）、电喷雾质谱（ESI-MS），超高压液相色谱、气相色谱、离子色谱及水分测定仪等专用设备 300 多台（套）。公司研发成果显著，具有众多多肽药物，大量新药证书和临床批件，这些新产品逐渐上市会为公司快速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3、产品优势

公司作为国内多肽药物龙头企业，目前拥有 12 个多肽药物，9 个新药证书，17 个临床批件。公司具有丰富的产品储备，形成了六大核心业务，分别是原料药、多肽制剂、高端化学药、生物药物、医疗器械、慢病管理，主要产品已覆盖止血药、消化系统用药、妇科类用药、调节免疫功能药物、心血管用药、多肽原料药、医疗器械、慢病管理产品等。公司作为全球为数不多的几家具有产业化大多数多肽原料药的企业之一，尤其是在利拉鲁肽和格拉替雷等技术难度极高的多肽原料药产业化方面，在国际上具有较高知名度。公司也是国内拥有多肽药物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注射用特利加压素、注射用生长抑素、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注射用胸腺五肽等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均名列前茅。公司坚持专注于多肽药物研发生产的同时，积极进行业务拓展和产业化布局，迅速布局医疗器械业务，以及互联网+慢病管理的业务，实现“药品+器械+互联网健康服务”结合发展，同时还坚持加大对高端化学药以及生物药物的投入，争取长远经营，全面发展，形成更为突出的企业竞争优势。

4、质量优势

公司重视加强质量管理，坚持“仁心仁意做好药、专业专注保质量”的质量方针，坚持公司员工 100%通过培训合格上岗，生产工艺 100%符合注册工艺要求的质量目标，建成了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形成了质量控制、质量保证、质量风险管理、GMP 认证管理、产品质量回顾审核管理、不良反应监测管理的完整闭环。通过新版 GMP 认证，通过 FDA 认证和欧盟认证，通过多次国内外知名客户审计，通过多次药品注册现场核查，通过多次国家省市局药监部门飞行检查。

5、市场优势

多肽药物市场前景广阔，公司主要多肽药物及原料药市场认可度高，产品占有率名列前茅。公司坚持国内市场、国际市场同时发展，具有良好的公司品牌与行业知名度，强大的销售团队、完善的渠道，明确的市场定位和营销模式。医疗器械、慢病管理的战略布局，也将开拓出巨大的市场空间，形成“药品+器械+互联网健康服务”的独特优势。公司项目研发计划明确，产品储备丰富，以及着力的高端化学药和生物药物创新研发投入，将会形成未来的新产品、重磅产品，带来新一轮的业绩增长点。

6、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资历背景丰富、战略眼光独到、执行力极强的管理团队，具有高学历、高素质、高水平的特点。公司坚持“修德以立业，正德而济生”的经营哲学以及“决策集中化，过程民主化，待人人性化，做事制度化”的管理哲学。自上而下，形成了具有超高工作效率、极强服务意识、超高治理水平的管理状态，通过适时调整组织架构，职能功能完善，流程制度建设等，有效地发挥了各级职能管理效用。通过完善人才规划，重点人才引进，以及完善的培训机制和福利保障，提升各级管理者的管理水平，也调动了管理者和员工的主动性、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了优秀的人才和业务骨干。公司财务管理、预算管理较为成熟，资金配置效率和风险控制得当，融资手段丰富和渠道顺畅，对公司的投资决策、投资过程和风险控制等方面也有积极的支持作用。公司资源管理控制完善，流程制度健全，作用能够高效发挥。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产品在技术研发、国际注册、专利保护、商标注册等方面的进展，持续强化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并取得了一定成果：

（1）国家科学技术发明奖二等奖

2017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2016 年度国家科技奖励获奖情况》，公司联合兰州大学完成的“多肽化学修饰的关键技术及其在多肽新药创制中的应用”项目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发明奖二等奖。

该奖项的获得充分体现了公司自主研发与科技创新的实力，代表了公司较高的科技技术水平。公司将继续加强与科研机构的研究合作，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通过巴西国家卫生监督局 GMP 认证

2017 年 8 月，公司无菌冻干粉针剂生产线通过了巴西国家卫生监督局（ANVISA）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

认证。相关信息如下：

认证编号：1093571 – FILE(S): 0294272/17-1

企业名称：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金沙社区卢辉路 2 号

认证范围：冻干粉针剂（无菌）

签发日期：2017 年 8 月 18 日

发证机关：巴西国家卫生监督局

随着成熟医药市场的平稳发展，巴西作为重要的新兴市场已成为全球制药巨头关注的重点，医药市场规模逐年增长。公司无菌冻干粉针剂生产线通过巴西 GMP 认证是公司从单纯的原料药出口向制剂出口升级的重要突破，标志着公司无菌冻干粉针剂产品获得了巴西市场准入资格，对公司推进制剂国际化进展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3）利拉鲁肽及利拉鲁肽注射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

2017 年 9 月，公司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和《审批意见通知件》，具体如下：

药品名称	英文名称	注册分类	规格	剂型	批件号
利拉鲁肽	Liraglutide	化学药品	-	原料药	2017L04700
利拉鲁肽注射液	Liraglutide Injection	（原）化药 6 类	3ml：18mg（预填充注射笔）	注射剂	2017L04701

利拉鲁肽是一种胰高血糖素样肽-1（GLP-1）类似物，适用于成人 II 型糖尿病患者控制血糖。与传统口服降糖药和胰岛素相比，利拉鲁肽可根据体内葡萄糖水平高低“按需”调节胰岛素分泌，同时还具有模拟人体自身内分泌，保护胰岛 β 细胞功能的作用，拥有良好的市场前景。除治疗 II 型糖尿病外，利拉鲁肽还被 FDA 批准用于肥胖症的治疗。同时，不断有临床实验证明，利拉鲁肽不仅具有降低心血管风险和心血管死亡风险的特点，在长期需要大剂量胰岛素治疗的 II 型糖尿病患者接受利拉鲁肽治疗 6 个月后，可见肝脏和皮下脂肪的减少和胰岛素分泌的改善，未来发展潜力巨大。目前，利拉鲁肽注射液在全球 GLP-1 类药物市场中占据首位，2017 年全球销售额达 35 亿美元。

（4）特立帕肽及特立帕肽注射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

2017 年 9 月，公司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和《审批意见通知件》，具体如下：

药品名称	英文名称	注册分类	规格	剂型	批件号
特立帕肽	Teriparatide	化学药品	-	原料药	2017L04696
特立帕肽注射液	Teriparatide Injection	（原）化药 6 类	2.4ml：0.6mg	注射剂	2017L04697

特立帕肽是一种人甲状旁腺激素重组多肽衍生物，适用于有骨折高发风险的绝经后妇女骨质疏松症的治疗，可显著降低

绝经后妇女椎骨和非椎骨骨折风险；是第一个也是目前为止唯一获得 FDA 批准的治疗骨质疏松、刺激新骨形成的药物，2016 年全球销售额接近 16 亿美元。

根据 2014 年《国家卫生服务调查》，从 1993 年至 2013 年，肌肉骨骼类慢性病的总体患病率从 25.5%增长至 37.3%，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的快速进展，以及骨质疏松症的检出率提高，预计到 2020 年骨质疏松人群数将达到 7-7.5 千万人，骨质疏松药物市场将进一步扩大。

（5）获得甲磺酸溴隐亭片的临床试验批件

2017 年 12 月，公司“甲磺酸溴隐亭片”（溴麦角环肽片）的进口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批件号为 2017L05031，注册分类为化学药品。

甲磺酸溴隐亭片可用于治疗 II 型糖尿病，是首个通过美国 FDA 降糖新药与心血管疾病风险评估的糖尿病药物，是公司首次从规范市场引进的新药项目，对公司在药物品种筛选、新药市场开发、深度学术教育、国际商业合作等诸多方面都是崭新的尝试，也是迅速提升组织学习力和综合竞争力的重要实践。该适应症产品在中国暂未有其他企业获批上市。

（6）获得原料药及片剂再认证药品 GMP 证书

2017 年 11 月，公司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药品 GMP 证书》，相关信息如下：

证书编号：GD20170754

企业名称：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深圳市南山高新技术工业园区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

认证范围：原料药（醋酸去氨加压素、生长抑素），片剂

证书有效期：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

本次认证是在原有《药品 GMP 证书》有效期即将到期的基础上进行的再认证。《药品 GMP 证书》的获得，说明公司相关车间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版）的要求，有利于公司继续保持稳定的产品质量和生产能力，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

（7）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7 年 12 月，公司顺利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符合《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GB/T 29490-2013，并收到了由中规（北京）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 18117IP2097ROM。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GB/T 29490-2013）由国家知识产权局牵头，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颁布，于 2013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公司作为国内专业从事多肽药物研发、生产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始终重视专利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的管理工作。通过此次认证，公司整体的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将进入标准化、规范化、系统化

管理的新高度，有利于提升企业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促进自主创新，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地位和核心竞争力。

（8）子公司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

2017 年 10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收到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一次性注射笔；

注册证编号：甘械注准 20172150024；

注册分类：II 类；

注册人名称：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适用范围：用于以卡式瓶形式盛装的生物制剂的注射（注射剂量可调节），在遵从医嘱的前提下，可辅助患者自行注射。

一次性注射笔是公司在医用高值耗材领域的核心产品之一，该产品注册证的取得，有利于丰富成纪药业的医疗器械产品种类，并与公司慢病治疗药物结合实现药械合一，通过协同作用不断提高公司开拓市场的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及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9）专利

国内专利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共获得国内专利授权 14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2 项；武汉翰宇获得国内专利授权 1 项；成纪药业共获得国内专利授权 80 项。

报告期内，母公司获得国内授权发明专利 18 项。详情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所有人	专利号	申请日
1	一种合成醋酸格拉替雷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617060.3	2013-11-27
2	一种特利加压素及其杂质的超高效液相色谱检测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673625.X	2013-12-10
3	一种利那洛肽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617050.X	2013-11-27
4	利伐沙班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4 1 0301323.4	2013-11-27
5	一种替度鲁肽的纯化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080960.9	2013-03-14
6	一种替度鲁肽的聚乙二醇偶合物及其固相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102207.5	2013-03-27
7	一种制备奈帕坦特及其中间体的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2 1 0547948.X	2012-12-17

	方法及所述中间体				
8	一种替度鲁肽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102450. 7	2013-03-27
9	一种西他列汀及其中间体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425348. 0	2013-09-17
10	一种制备Kahalalide F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196587. 3	2013-05-23
11	测量氨基酸-N-甲酸酐中氯离子含量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219049. 1	2013-06-04
12	一种达格列净的合成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4 1 0712567. 1	2014-11-28
13	一种利西拉来缓释微球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257018. 5	2013-06-25
14	一种用于检测卡帕松制剂中醋酸格拉替雷浓度的色谱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4 1 0289379. 2	2014-06-24
15	一种合成替度鲁肽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102159. X	2013-03-27
16	一种利拉鲁肽的合成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078240. 9	2013-03-12
17	一种溴隐亭组合物缓释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4 1 0283043. 5	2014-06-23
18	一种利伐沙班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430508. 0	2013-09-18

报告期内，成纪药业新增国内授权专利 5 项，详情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所有人	专利号	申请日
1	一种溶药装置	实用新型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ZL 2016 2 0776031. 0	2016-07-21
2	段差式机械位置紧固防退方式	实用新型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ZL 2016 2 1324671. 4	2016-12-05
3	卡式全自动注射笔	实用新型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ZL 2016 2 1449566. 3	2016-12-27
4	电子注射笔-1	外观设计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ZL 2017 3 0283490. 5	2017-06-30
5	电子注射笔-2	外观设计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ZL 2017 3 0283492. 4	2017-06-30

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又新增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1 项，详情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所有人	专利号	申请日
----	------	------	-------	-----	-----

1	一种爱啡肽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3 1 0676431. 5	2013-12-11
---	------------	------	--------------	----------------------	------------

国外专利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获得国外发明专利授权 6 项，包括 4 件美国专利和 2 件欧洲专利。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3 项国外发明专利，详情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所有人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国家
1	一种纯化固相合成利拉鲁肽粗肽的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13514	2013-01-29	欧洲
2	一种爱啡肽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US9562071	2014-06-16	美国
3	一种艾塞那肽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US9637517	2012-10-31	美国

（10）商标

国内商标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新增获得国内商标 27 项，详情如下：

序号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1	翰宝宝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80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2	翰宝康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79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3	翰宝乐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78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4	翰贝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77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5	翰豆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76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6	翰儿乐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75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7	翰宫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74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8	翰护乐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73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9	翰克舒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72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10	翰宝乐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438796	第5类	2017. 11. 21-2027. 11. 20

11	翰林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70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12	翰糖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69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13	翰彤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68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14	翰彤宝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67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15	小翰林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66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16	新翰林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438795	第5类	2017. 11. 21-2027. 11. 20
17	翰保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64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18	翰保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63	第10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19	翰护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62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20	翰护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361	第10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21	翰纪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547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22	翰纪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546	第10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23	翰抗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545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24	翰抗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544	第10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25	翰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543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26	小翰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541	第5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27	小翰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216540	第10类	2017. 11. 07-2027. 11. 0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新增获得国外商标 16 项，详情如下：

阿根廷商标：

序号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1	翰宇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34045	第5类	2016. 09. 09-2026. 09. 09
2	翰宇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34044	第10类	2016. 09. 09-2026. 09. 09

3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34046	第35类	2016.09.09-2026.09.09
4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87444	第1类	2017.05.12-2027.05.12
5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12206	第1类	2016.06.28-2026.06.28
6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12205	第5类	2016.06.28-2026.06.28
7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12204	第35类	2016.06.28-2026.06.28

马德里商标:

序号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1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23310	第1、5、10、35类	2016.06.08-2026.06.08

注: 马德里商标, 即根据《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协定》的规定, 在马德里联盟成员国间所进行注册的商标。

日本商标:

序号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1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23310	第1、5、10、35类	2016.06.08-2026.06.08
2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11060	第1、5、35类	2014.03.13-2024.03.13

巴基斯坦商标:

序号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1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2030	第1类	2013.12.23-2023.12.23
2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2028	第5类	2013.12.23-2023.12.23
3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2029	第35类	2013.12.23-2023.12.23

南非商标:

序号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	------	-----	-----	----------	-----

1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33251	第1类	2013. 11. 27-2023. 11. 27
2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33252	第5类	2013. 11. 27-2023. 11. 27
3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33253	第35类	2013. 11. 27-2023. 11. 2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 年，整个医药行业依然是调整、挑战与机遇并存的一年，三医联动改革继续推进，两票制、一致性评价、国“36 条”等政策频出。行业竞争加剧，竞争态势趋严，推动药企变革创新；国内国际，并购整合依然如火如荼。公司作为多肽龙头企业，身处行业其中，无论是研发、生产、质量、营销，都深切感受了政策改革、行业结构调整的巨大压力。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始终秉承“天下之道，仁心为药”核心价值观，坚持“仁心仁意做好药、专业专注保质量”的质量方针，积极应对政策及市场变化，努力克服外部环境复杂变化带来的不利因素，坚持实施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发展并重的“双轮驱动”战略，把握国家行业整合政策，加深资本市场的探索与开拓，努力实现从“制造”向“制造+服务”的转型，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快速、健康、高效发展。稳步推进“仿制药”“国际化”“并购”“人才”四大支柱战略，保持了公司良好、稳定、快速的发展势头，为未来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实现营业总收入 124,623.35 万元，同比增长 45.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72.14 万元，同比增长 12.95%。

国际化方面，公司凭借在多肽领域较高的技术壁垒、领先的研发优势、过硬的产品质量，获得国际市场较高认可，产品竞争优势明显，原料药产品远销美国、欧洲、印度等地，市场前景良好，销售增长迅速。同时，公司以原料药和非规范市场为切入点，积极推进产品国际化。报告期内，公司无菌冻干粉针剂生产线通过了巴西国家卫生监督局（ANVISA）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认证，是公司从单纯的原料药出口向制剂出口升级的重要突破，标志着公司无菌冻干粉针剂产品获得了巴西市场准入资格，对公司推进制剂国际化进展有积极的促进作用，未来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国际市场业务，有利于公司制剂出口等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产品国际注册进展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功能主治	注册进展情况
1	依替巴肽（爱啡肽）	原料药国际注册：II型DMF	API（原料药）	审评中
2	奈西立肽	原料药国际注册：II型DMF	API（原料药）	审评中
3	格拉替雷	原料药国际注册：II型DMF	API（原料药）	完整性评估通过
4	利拉鲁肽	原料药国际注册：II型DMF	API（原料药）	完整性评估通过
5	阿托西班	原料药国际注册：欧洲EDMF/ASMF	API（原料药）	出口西班牙
6	特利加压素	原料药国际注册：欧洲EDMF/ASMF	API（原料药）	出口西班牙
7	醋酸加尼瑞克	原料药国际注册：II型DMF	API（原料药）	完整性评估通过

8	爱啡肽注射液	制剂国际注册：ANDA	急性冠状动脉综合症	审评中
9	阿托西班牙注射剂	制剂国际注册：欧盟MAA	治疗早产	递交注册文件
10	醋酸格拉替雷注射液	制剂国际注册：ANDA	多发性硬化症	研究开发中
11	利拉鲁肽注射液	制剂国际注册：ANDA	II型糖尿病	研究开发中

国内销售方面，公司切实贯彻品种差异化管理和精细化管理策略，对成熟产品的产品定位和市场潜力进行二次挖掘，延伸企业和产品的品牌张力；加强学术推广和招标力度，促进产品在教育范围、应用规范化等方面的拓展。积极优化产品布局，利用独家剂型和规格的独特性，努力推进市场准入工作，占领市场份额，收益于市场推广及用药意识的强化，获得市场广泛认可。随着 2017 年国家新版医保目录的发布，公司产品特利加素、依替巴肽及全资子公司成纪药业的小儿对乙酰氨基酚新增纳入医保目录；去氨加压素由医保“乙类”变为“甲类”，卡贝缩宫素、生长抑素等产品取消或调整了适应症限定范围，有利于公司产品销售、市场布局的拓展以及销售渠道的进一步下沉，对新产品的入市、主力产品的持续发力以及成熟产品的市场拓展有积极作用，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市场影响力。成纪药业自完成并购整合以来，各项业务稳步发展。医疗器械市场是当今世界经济中发展最快、国际贸易往来最活跃的市场之一。虽然发达国家占据了较大部分份额，但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市场正在经历着快速成长，依靠成本优势和研发积累提升产业链地位。不断增加的医疗保健费用支出、日益提升的消费能力以及健康意识都是推动行业发展的积极因素。

研发方面，公司继续保持较大研发投入，2017 年累计投入研发资金 8,941.6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8.13%，通过不断提升研发硬件配置和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凭借多年的研发技术积累，在 2017 年国务院发布的《2016 年度国家科技奖励获奖情况》中，公司联合兰州大学完成的“多肽化学修饰的关键技术及其在多肽新药创制中的应用”项目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发明奖二等奖。该奖项的获得充分体现了公司自主研发与科技创新的实力，代表了公司较高的科技技术水平。公司将继续加强与科研机构的研究合作，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产品利拉鲁肽注射液、特立帕肽注射液、甲磺酸溴隐亭片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目前，利拉鲁肽注射液在全球 GLP-1 类药物市场中占据首位，2017 年全球销售额达 35 亿美元。公司将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及《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要求积极推动相关产品的临床试验进展，争取尽快上市。2017 年，成纪药业一次性注射笔获得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是公司医用高值耗材领域的核心产品之一，该产品的获批丰富了公司器械产品种类，优化了产品结构，对未来成纪药业的业绩发展、发挥与公司制剂产品协同作用有积极作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研药物国内注册进展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功能主治	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1	盐酸氨溴索缓释片	原化药6类	镇咳	申请生产	获临床批件、开展BE试验
2	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	原化药6类	冠心病、心绞痛	申请生产	获临床批件、开展BE试验
3	克拉霉素缓释片	原化药6类	抗生素	申请生产	获临床批件、开展BE试验
4	盐酸维拉帕米缓释片	原化药6类	高血压	申请生产	获临床批件、开展BE试验

5	别嘌醇缓释胶囊	原化药6类	痛风	申请生产	获临床批件、开展BE试验
6	盐酸曲美他嗪缓释片	原化药6类	心血管疾病	申请生产	在审评
7	胸腺法新及注射用胸腺法新	原化药6类	免疫调节	申请生产	在审评
8	醋酸阿托西班及醋酸阿托西班注射液	原化药3.1+6类	保胎	申请生产	在审评
9	醋酸西曲瑞克及注射用醋酸西曲瑞克	原化药3.1+6类	辅助生殖	申请生产	在审评
10	特立帕肽及特立帕肽注射液	原化药3.1+6类	骨质疏松	申请生产	获临床批件、开展临床试验
11	艾塞那肽及艾塞那肽注射液	原化药3.1+6类	糖尿病	申请生产	在审评
12	利拉鲁肽及利拉鲁肽注射液	原化药3.1+6类	糖尿病	申请生产	获临床批件、开展临床试验
13	醋酸普兰林肽及醋酸普兰林肽注射液	原化药3.1类	糖尿病	临床试验	开展临床试验
14	替可克肽及替可克肽锌混悬注射液	原化药3.1类	内分泌	申请临床	开展临床试验
15	齐考诺肽及齐考诺肽鞘内输注液	原化药3.1类	止痛	申请临床	开展临床试验
16	褪黑素缓释片	原化药3.1类	内分泌	申请临床	获临床批件、开展BE试验
17	琥珀酸美托洛尔非洛地平缓释片	原化药3.2类	高血压	申请临床	获临床批件、开展BE试验
21	甲磺酸溴隐亭片（溴麦角环肽）	原化药3类	II型糖尿病	进口注册申请临床	获临床批件、开展临床试验
22	富马酸喹硫平缓释片	原化药4类	精神分裂症	申报前研究阶段	研究开发中
23	雷贝拉唑钠肠溶胶囊	原化药4类	消化道	申报前研究阶段	研究开发中
24	HY422注射用缓释微球	化药4类	缓控释注射剂抗癌	申报前研究阶段	研究开发中

成纪药业在研药物注册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注册分类	功能主治	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1	埃索美拉唑钠与注射用埃索美拉唑钠	化药6+6类	胃食管反流	申请生产	在审评

知识产权方面，公司作为多肽药物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公司在积极提升集团整体研发实力的同时，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及核心技术保护。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获得专利授权 21 项，其中国外专利 3 项；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纪药业获得专利授权 5 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拥有专利授权 153 项，其中国外专利 6 项；成纪药业拥有专利授权 80 项；武汉翰宇拥有专利授权 1 项，公司在商标注册方面亦取得一定的进展，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获得国内商标 27 项，国外商标 16 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拥有商标注册证 176 项，其中国外商标注册证 36 项；成纪药业拥有商标注册证 10 件。

管理方面，公司获南山区政府授予“南山区总部企业”称号，享受南山区总部经济有关扶持政策；获深圳市经贸信息委“深圳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公司荣获第二届“深圳质量百强企业”称号；深交所信息披露考评连续四年获得 A 级；

公司荣获“2017 年广东省自主创新标杆企业”称号，“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顺利通过 TUV 公司 EHS 审核。这些殊荣是对公司企业综合实力的一种肯定，也是业界对公司取得突出成就的认可。

发展方面，公司加大投融资力度，内涵外延发展并举，为积极落实企业发展战略提供资源。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结构，积极寻找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医药医疗大健康领域优质项目，拓展投资渠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广州民投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中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共同发起设立广州民投翰广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翰钰医药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全资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与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 CH-GEMSTONE CAPITALINNOVAPRECISE, L.P.。公司将充分借鉴国际成熟市场投资基金的运作模式，结合行业及公司发展方向，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投资参与的普迪医疗创新产品“无创连续血糖监测手环 BioMKR”已在欧洲完成 III 临床受试者试验阶段，初步分析结果显示，有 96.7% 的数据点位于共识误差网络(Consensus Error Grid)的临床可接受误差范围区间 A, B 区内，达到了临床要求，具有临床统计学意义。BioMKR 具有无耗材、便携等明显优势，普迪医疗将依据最终的分析结果，推动 BioMKR 欧盟 CE 认证及上市审批工作。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46,233,503.67	100%	855,047,909.10	100%	45.75%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1,246,233,503.67	100.00%	855,047,909.10	100.00%	45.75%
分产品					
制剂	621,698,723.42	49.89%	337,785,929.80	39.50%	84.05%
其中：注射用胸腺五肽	117,666,652.07	9.44%	39,279,510.94	4.59%	199.56%

注射用生长抑素	188,941,117.59	15.16%	87,061,848.60	10.18%	117.02%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52,831,563.98	4.24%	24,580,993.32	2.87%	114.93%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212,247,432.24	17.03%	139,179,571.19	16.28%	52.50%
其他制剂	50,011,957.54	4.01%	47,684,005.75	5.58%	4.88%
原料药	190,349,359.64	15.27%	126,587,676.65	14.80%	50.37%
客户肽	84,028,101.17	6.74%	104,087,879.87	12.17%	-19.27%
其他业务收入	2,422,878.79	0.19%	1,246,356.38	0.15%	94.40%
药品组合包装产品	133,782,820.47	10.73%	124,739,889.27	14.59%	7.25%
器械类	210,559,869.93	16.90%	156,981,215.10	18.36%	34.13%
固体类	3,391,750.25	0.27%	3,618,962.03	0.42%	-6.28%
分地区					
华东区	316,512,685.84	25.40%	223,522,191.38	26.14%	41.60%
华北区	172,847,889.90	13.87%	93,219,439.83	10.90%	85.42%
华中区	189,165,258.85	15.18%	111,928,560.17	13.09%	69.01%
华西区	205,086,999.82	16.46%	107,944,715.57	12.62%	89.99%
华南区	85,331,671.60	6.85%	92,368,475.37	10.80%	-7.62%
国外	277,288,997.66	22.25%	226,064,526.78	26.44%	22.6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多肽制剂、多肽原料药和客户肽（定制服务）、药品组合包装类产品、器械类产品、固体类产品六大系列。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实现平稳发展，实现营业收入 124,623.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5.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972.1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95%。

2017 年度，公司持续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受益于部分重磅多肽药物的专利到期或即将到期，公司原料药出口增长迅速。报告期内，国外市场实现营业收入 27,728.9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66%；其中，原料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9,034.9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0.37%。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积极贯彻两票制、营改增以及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等一系列政策的实施，对国内销售策略、模式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国内制剂业务保持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制剂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62,169.8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4.05%；成纪药业器械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21,055.9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4.13%；药品组合包装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3,378.2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25%；固体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339.1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28%。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1,246,233,503.67	196,788,899.48	84.21%	45.75%	16.15%	4.02%
分产品						
制剂	621,698,723.42	102,065,585.47	83.58%	84.05%	28.54%	7.09%
其中：注射用胸腺五肽	117,666,652.07	21,008,392.66	82.15%	199.56%	-7.19%	39.77%
注射用生长抑素	188,941,117.59	40,151,554.31	78.75%	117.02%	56.66%	8.19%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52,831,563.98	14,128,883.48	73.26%	114.93%	29.26%	17.73%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212,247,432.24	7,761,467.42	96.34%	52.50%	51.78%	0.02%
其他制剂	50,011,957.54	19,015,287.60	61.98%	4.88%	25.99%	-6.37%
原料药	190,349,359.64	39,498,471.13	79.25%	50.37%	56.98%	-0.87%
客户肽	84,028,101.17	4,083,566.03	95.14%	-19.27%	-56.59%	4.18%
其他业务收入	2,422,878.79	918.24	99.96%	94.40%	--	-0.04%
药品组合包装产品	133,782,820.47	32,636,252.57	75.61%	7.25%	-10.27%	4.76%
器械类	210,559,869.93	13,796,399.88	93.45%	34.13%	8.85%	1.52%
固体类	3,391,750.25	4,708,624.40	-38.80%	-6.28%	-26.61%	0.38%
分地区						
华东区	316,512,685.84	40,488,906.83	87.21%	41.60%	14.72%	3.00%
华北区	172,847,889.90	27,847,898.64	83.89%	85.42%	34.35%	6.13%
华中区	189,165,258.85	26,836,367.80	85.81%	69.01%	31.55%	4.04%
华西区	205,086,999.82	38,547,055.19	81.20%	89.99%	2.90%	15.91%
华南区	85,331,671.60	18,973,994.68	77.76%	-7.62%	-13.38%	1.48%
国外	277,288,997.66	44,094,676.33	84.10%	22.66%	31.06%	-1.0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制剂	销售量	支	16,631,451	14,051,407	18.36%

	生产量	支	15,265,495	13,869,350	10.07%
	库存量	支	1,593,786	3,578,786	-55.47%
客户肽	销售量	毫克	15,848,050.5	23,832,629.32	-33.50%
	生产量	毫克	15,858,500.4	27,621,983.76	-42.59%
	库存量	毫克	9,093,812.3	12,097,818	-24.83%
原料药	销售量	毫克	30,348,419.26	24,260,887.5	25.09%
	生产量	毫克	45,881,479	31,275,155	46.70%
	库存量	毫克	13,871,760.84	22,832,015.74	-39.24%
药品组合包装产品	销售量	盒	5,265,811	4,851,601	8.54%
	生产量	盒	5,306,955	4,743,277	11.88%
	库存量	盒	319,471	322,597	-0.97%
器械类	销售量	支	2,142,000	1,413,490	51.54%
	生产量	支	2,620,406	1,507,943	73.77%
	库存量	支	568,215	262,739	116.27%
固体类	销售量	盒	1,219,784	1,516,365	-19.56%
	生产量	盒	1,461,684	1,697,618	-13.90%
	库存量	盒	396,901	172,874	129.5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制剂库存量同比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因为销售量增加，生产量没有相应增加，库存量减少；

客户肽销售量、生产量同比变动较大，主要是因为客户需求下降，销售量减少，生产量相应减少；

原料药生产量、库存量同比变动较大，主要是因为销售量增加，生产量相应加大，同时本期自用原料药需求上升，相应库存量减少；

器械类产品销售量、生产量、库存量同比变动较大，主要是因为销售规模扩大，销售量增加，生产量、库存量相应加大；

固体类产品库存量同比变动较大，主要是因为销售量下降，生产量没有同比下降，库存量增加。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剂	原材料	27,895,924.48	14.18%	21,110,098.24	12.46%	32.14%
	人工工资	6,655,390.51	3.38%	3,835,865.56	2.26%	73.50%
	费用（含折旧）	67,514,270.48	34.31%	54,455,509.77	32.14%	23.98%
	合计	102,065,585.47	51.87%	79,401,473.57	46.86%	28.54%
客户肽	原材料	2,033,600.84	1.03%	3,471,805.30	2.05%	-41.43%
	人工工资	1,241,750.02	0.63%	1,322,386.56	0.78%	-6.10%
	费用（含折旧）	808,215.17	0.41%	4,612,337.05	2.72%	-82.48%
	合计	4,083,566.03	2.08%	9,406,528.91	5.55%	-56.59%
原料药	原材料	8,391,521.75	4.26%	6,039,827.36	3.56%	38.94%
	人工工资	3,584,638.35	1.82%	2,338,278.93	1.38%	53.30%
	费用（含折旧）	27,522,311.03	13.99%	16,784,102.31	9.91%	63.98%
	合计	39,498,471.13	20.07%	25,162,208.60	14.85%	56.98%
药品组合包装产品	原材料	10,373,315.75	5.27%	9,433,575.73	5.57%	9.96%
	人工工资	3,759,756.29	1.91%	4,171,375.86	2.46%	-9.87%
	费用（含折旧）	18,503,180.53	9.40%	22,766,643.63	13.44%	-18.73%
	合计	32,636,252.57	16.58%	36,371,595.22	21.47%	-10.27%
器械类	原材料	11,585,143.88	5.89%	9,830,397.97	5.80%	17.85%
	人工工资	641,046.33	0.33%	668,505.92	0.39%	-4.11%
	费用（含折旧）	1,570,209.67	0.80%	2,175,286.31	1.28%	-27.82%
	合计	13,796,399.88	7.01%	12,674,190.20	7.48%	8.85%
固体类	原材料	1,608,493.68	0.82%	1,783,850.65	1.05%	-9.83%
	人工工资	748,305.01	0.38%	1,166,462.74	0.69%	-35.85%
	费用（含折旧）	2,351,825.71	1.20%	3,464,535.67	2.04%	-32.12%
	合计	4,708,624.40	2.39%	6,414,849.06	3.79%	-26.60%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翰宇药业之全资子公司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简称成纪药业），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曾少贵签署《转让股份文件》，成纪药业受让曾少贵持有的Major Smooth Limited（主顺有限公司，简称主顺有限）全部股份，合计10,000股普通股。其后，成纪药业与曾少贵签署《<转让股份文件>之补充协议》，根据主顺有限实缴资本，成纪药业以港币0元受让曾少贵持有的主顺有限全部股份，合计10,000股普通股。以上股份转让事项于2017年4月3日完成，股份转让完成后主顺有限变成成为成纪药业全资子公司，暨翰宇药业的二级子公司。

2、本期翰宇药业通过新设的方式在德国成立了子公司，公司名称为Hybio Pharmaceutical Germany GmbH，注册资本为欧元25,000，截止2017年12月31日，实缴注册资本为欧元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53,188,067.1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3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3,620,386.01	8.31%
2	第二名	99,538,589.78	7.99%
3	第三名	63,676,708.43	5.11%
4	第四名	47,128,677.00	3.78%
5	第五名	39,223,705.94	3.15%
合计	--	353,188,067.16	28.3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五名客户是我公司的重点发展客户，新增加的客户对公司未来经营没有影响。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7,365,200.7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02%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381,706.81	16.83%
2	第二名	5,032,664.00	5.89%
3	第三名	3,934,711.14	4.60%
4	第四名	2,035,880.09	2.38%
5	第五名	1,980,238.69	2.32%
合计	--	27,365,200.73	32.0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新增加了第四名、第五名，根据生产计划和研发项目的需求，合理控制成本，增加了对这两个公司的采购，第四名主要

购买外包装印刷，第五名主要购买胶塞、铝盖。新增加的供应商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08,606,677.64	180,954,267.89	125.81%	主要是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相应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205,880,902.15	131,755,002.45	56.26%	主要是第一期限制股权激励成本摊销所致
财务费用	16,087,473.27	36,694,748.68	-56.16%	主要是本期兑付 2 亿债券、相应的利息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36	254	21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5.46%	29.67%	25.42%
研发投入金额（元）	89,416,514.34	60,365,040.81	51,786,301.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17%	7.06%	6.7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13,194,386.79	28,864,408.29	42,513,420.09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2.86%	32.35%	45.08%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3.92%	9.89%	13.9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医疗器械产品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子公司成纪药业在研器械类产品进展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注册分类	临床用途	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1	微调式注射笔	二类医疗器械	用于胰岛素、多肽制剂注射	注册阶段	注册资料提交中

2	急救笔	二类医疗器械	肾上腺素、阿托品等急救类用药	注册阶段	注册样品提交中
3	新型溶药器	二类医疗器械	粉针剂溶药转移	研究设计阶段	注册样品制作中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子公司成纪药业已获得注册证的器械类产品：

序号	项目名称	注册分类	临床用途	注册证有效期	备注
1	卡式瓶注射架（I类）	二类医疗器械	与一次性使用无菌双刃注射针头、含药卡式瓶配套使用，用于肌肉注射药液	2017-10-15	
2	卡式半自动注射笔	二类医疗器械	与一次性使用无菌双刃注射针头、含药卡式瓶配套使用，用于肌肉注射药液	2019-08-25	
3	卡式全自动注射笔	二类医疗器械	与一次性使用无菌双刃注射针头、含药卡式瓶配套使用，用于肌肉注射药液	2019-08-25	
4	一次性使用无菌阻断式快速自动溶药器	二类医疗器械	适用于临床上无菌溶药和转移药液，与西林瓶装的加压灭菌溶媒配套使用，为一次性使用	2019-08-25	
5	一次性使用无菌棘齿式快速自动溶药器	二类医疗器械	适用于医疗制剂的溶解转移，与西林瓶装加压灭菌注射用水配套使用	2022-11-15	
6	一次性使用无菌药液转移器	二类医疗器械	适用于临床上粉剂与液体之间的无菌转移	2020-01-06	
7	一次性使用无菌溶药器（加药一次性空针）	二类医疗器械	临床上用于无菌溶药和转移药液，与西林瓶装加压灭菌注射用水配套使用	2020-03-08	
8	可调式注射笔（I型）（II型）	二类医疗器械	用于胰岛素类药物的自动注射	2020-03-08	注册变更文件批转日期：2016-11-14
9	一次性注射笔	二类医疗器械	用于以卡式瓶形式盛装的生物制剂的注射（注射剂量可调节），在遵从医嘱的前提下，可辅助患者自行注射	2022-09-24	

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子公司成纪药业已获得注册证的器械类产品：

	报告期末器械类注册证数量	去年同期产品注册证数量	报告期内新增或失效数量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9	8	1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0,991,970.22	872,984,362.12	2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250,622.08	576,572,587.37	4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213,741,348.14	296,411,774.75	-27.89%

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615.20	784,000.00	-58.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816,116.36	131,797,438.38	6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488,501.16	-131,013,438.38	-70.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679,880.15	880,518,230.26	-15.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670,485.47	356,109,807.27	-4.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009,394.68	524,408,422.99	-22.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7,923,090.10	694,782,256.21	-44.1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48.68%，主要是销售规模扩大、市场推广费用及税费缴纳随之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58.21%，主要是投资的金融资产本期分红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73.15%，主要是报告期在建工程投资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3.93%，主要是报告期在建工程投资增长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4.17%，主要是上年同期非公开发行股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长及加强市场推广发生的费用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23,188.47	0.12%	投资上海健麾、挪威普迪医疗、天水秦州农村合作银行获得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59,465,872.20	16.96%	商誉减值和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56,030.52	0.02%	处置废品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3,912,513.39	1.12%	资产损失及龙华土地开（竣）工延期滞纳金等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68,464,413.59	23.94%	880,541,323.49	19.76%	4.18%	
应收账款	1,083,616,549.58	20.45%	732,246,307.43	16.43%	4.02%	
存货	142,814,591.11	2.70%	136,583,474.46	3.06%	-0.36%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10,014,993.97	2.08%	114,841,304.95	2.58%	-0.50%	
固定资产	803,491,711.70	15.17%	855,087,826.40	19.19%	-4.02%	
在建工程	256,374,473.31	4.84%	109,993,020.50	2.47%	2.37%	
短期借款	319,800,000.00	6.04%			6.04%	
长期借款	255,778,839.33	4.83%	19,471,704.66	0.44%	4.39%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1	IPO	71,502.58	--	68,334.82	0	0	0.00%	3,167.76	-	5
2014	重组配套	40,870	--	40,870	0	0	0.00%		-	5
2015	定向增发	64,507.79	5,196.89	63,196.89	0	0	0.00%	1,310.9	-	5
合计	--	176,880.37	5,196.89	172,401.71	18,331.24	0	0.00%	4,478.66	--	1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724,017,108.28 元，2017 年使用募集资金 51,968,879.37 元，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672,048,228.91 元，尚未使用资金余额为 44,786,632.21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9,677,511.16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尚未使用的资金余额的差异为 24,890,878.95 元，差异金额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6,558,596.93 元，其中 21,263,227.01 元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 2013 年 10 月 18 日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本金及此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汇兑损失 373,763.96 元，其他 30,727.01 元（包含手续费、函证费等）。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	否	28,300	48,789	0	50,218.29	102.9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150.03	否	否
2、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	否	3,130	4,000	0	4,205.1	105.1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3、购买成纪药业 100% 股权	否	40,870	40,870	0	40,870	100.00%	--	20,481.27	是	否

4、营销网络升级	否	6,279.6	6,279.6	4,911.49	4,911.49	78.21%	--	--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58,228.19	58,228.19	285.4	58,285.4	100.1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6,807.79	158,166.79	5,196.89	158,490.28	--	--	18,331.24	--	--
超募资金投向										
1、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购买科信必成自主研发的 21 项口服缓控释制剂品种的药品项目	否	9,000	9,000	0	5,564	61.8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否
2、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设立全资香港子公司，其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否	4,000	4,000	0	2,633.85	65.85%	2012 年 12 月 31 日	4,461.51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713.58	5,713.58		5,713.58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8,713.58	18,713.58		13,911.43	--	--	4,461.51	--	--
合计	--	155,521.37	176,880.37	5,196.89	172,401.71	--	--	22,792.7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主要包括多肽药物生产一车间和二车间，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出货需求安排生产任务，受国家政策影响，以及各地招标缓慢，致使公司新获批产品放量滞后，导致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 2、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购买科信必成自主研发的 21 项口服缓控释制剂品种的药品项目，未产生预计收益的原因是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公司与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技术转让合同》，受让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 21 个口服缓控释制剂品种的研发药品项目，项目技术转让费总计为人民币 9,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合同支付进度款 5564 万元。 2、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人民币和自有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合计 5,000 万元人民币，换汇约 6,000 万元港币设立全资香港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翰宇”），承载公司国际合作项目投入管理，包括：Cycloset（Bromocriptine，溴麦角环肽）项目、多肽制剂、原料药海外注册和销售项目、客户肽等产品的海外销售项目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香港翰宇募集资金户设立全资子公司已支出折人民币约 2633.85 万元。 3、经 2013 年 3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关于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款的议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关于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款的议案》。2013 年 4 月 12 日，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使用部									

	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本次拟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之超募资金追加投资 20,489 万元，主要用于工程建设、设备采购等。对募投项目—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 870 万元，主要用于工程建设及设备采购。 4、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8 日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713.58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14.26%，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7.99%）及其利息 2,126.3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1414.57 万元，在 2011 年 3 季度用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购买科信必成自主研发的 21 项口服缓控释制剂品种的药品项目\全资香港子公司项目投入\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营销网络升级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研发	229,090,000.00	865,780,834.11	819,368,314.60	352,451,961.31	237,329,147.66	204,812,742.73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	HKD60,000,000.00	606,259,117.42	592,369,890.10	269,383,165.71	180,502,032.94	180,501,903.3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MajorSmoothLimited（主顺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40,834.62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随着医药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行业政策逐步推进，产品准入和市场准入标准不断提高，研发投入上升和成熟产品销售下降对行业形成挤压。行业监管趋严，企业经营风险和成本增加。国际经济正处于恢复期，各个国家、地区药品注册及上市政策存在差异，公司产品海外注册和销售工作进度部分可能受到延缓。公司所属的多肽药物行业，是典型的“高投入、高风险、高产出、长周期”行业，在产品的开发、注册和认证阶段，需持续投入巨额资金，进行大量的实验研究，周期长、成本高，存在技术开发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大、发展，以及各项职能的持续整合，对公司管理能力、资金能力、销售水平、研发水平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要求愈加明确，相应的人工成本和管理费用等不断增加，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和人才紧缺风险。成纪药业并购成功后，随着整合效应的加强，成纪药业产品优势、成本优势、生产协同作用等逐渐显现，各项业务平稳发展。公司持续强化成纪药业的整合、协同手段，完善集团化建设，发展业务方向，一方面拓展了公司的业务体系，另一方面也使公司面临业务延伸与整合的风险。

面对行业、政策趋势，业务经营、企业管理、产品开发等风险，公司积极强化核心竞争力，加强研发项目管理工作，持续加大研发力度，集中推进核心药物的上市进展，积极拓展国内销售布局，强化风险应对能力。受困政府支出限制，全球仿制药的需求在未来一段时间仍然大于创新药，为公司产品出口带来机遇。公司稳步推进国际注册工作，在持续开发非规范市场的同时，加强美欧等规范市场注册与市场拓展工作，提升国际市场竞争实力。此外，公司不断提升研发软硬件实力，并注重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的整理和保护，进一步强化在研发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还不断提升集团化管理水平，塑造竞争优势，在确保企业持续发展的同时，积极建设员工激励平台，为企业的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活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1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01
2017 年 02 月 1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02
2017 年 02 月 1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03
2017 年 02 月 1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04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05
2017 年 03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06
2017 年 03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07
2017 年 04 月 1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08
2017 年 04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09
2017 年 05 月 0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10
2017 年 05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11
2017 年 05 月 1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12
2017 年 05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13
2017 年 05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15
2017 年 05 月 2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14
2017 年 06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16
2017 年 06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17
2017 年 06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18
2017 年 06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19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20
2017 年 08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21
2017 年 08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22
2017 年 09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23
2017 年 09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24
2017 年 10 月 1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25
2017 年 10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28
2017 年 10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27
2017 年 10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26
2017 年 10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29

2017 年 10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30
2017 年 11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31
2017 年 11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32
2017 年 11 月 2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33
2017 年 12 月 0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34
2017 年 12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03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34,692,54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86,938,508.00
可分配利润（元）	256,104,230.9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34,692,5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86,938,508.00 元（含税）。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总额不变，分配总额比例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329,721,380.16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56,104,230.98 元。 经董事会提议，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诉求以及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34,692,5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86,938,508.00 元（含税）。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分配比例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权益分派预案为：鉴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速度较快，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相应增加；公司龙华地块的开工建设和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项目建设的推进，需要大量的建设资金；且未来相应的投资支出也将大幅增长，各方面都对公司的资金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诉求以及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90,016,3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2,250,409.0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权益分派预案为：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诉求以及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8,342,5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91,834,254.00 元（含税）。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分配总额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3）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情况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权益分派预案为：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诉求以及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34,692,5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86,938,508.00 元（含税）。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分配比例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一直将回馈股东作为己任，坚持长期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	------------	------------------	------------------	--------------	--------------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186,938,508.00	329,721,380.16	56.70%	0	0
2016 年	91,834,254.00	291,924,689.16	31.46%	0	0
2015 年	22,250,409.05	305,342,048.44	7.29%	0	0

注：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分配比例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 2、张有平、北京凤凰财富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惠旭财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锁定期、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避免同业竞争、交易资产权属状况、标的资产相关人员安排的承诺	注 1	2014 年 08 月 20 日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未发现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情况。2.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经收到业绩承诺补偿款 2,362.57 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 2、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曾少贵、曾少强、袁建成、全衡（离职）、监事曾	关于股份锁定、避免同业竞争、承担补缴税款、确保翰宇生物转让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的承诺	注 2	2011 年 04 月 07 日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未发现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情况。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已承担承诺并补缴税款 335.36

	少彬					万元。
	1、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 2、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公司高层管理人员 PINXIANG YU、陶安进、SANYOU CHEN、杨俊、魏红 3、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限售期的承诺	注 3	2016 年 10 月 17 日	36 个月	前述承诺方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首日开始履行承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未发现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PINXIANG YU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陶安进、SANYOU CHEN、杨俊、魏红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刘剑 4、公司控股股东 曾少贵、曾少强；高级管理人员袁建成；监事杨春海、朱宁 5、公司实际控制人 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 6、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袁建成 7、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朱文丰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注 4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发现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8、公司监事 何逢春、朱毅 华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注 1:

（一）锁定期承诺

张有平、凤凰财富和惠旭财智因本次发行股份取得的翰宇药业股份，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之日（2015 年 2 月 10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于张有平、凤凰财富和惠旭财智因本次发行股份取得的翰宇药业股份限售期另有规定时，张有平、凤凰财富和惠旭财智应遵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执行。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所认购的翰宇药业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二）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业绩承诺金额

本次交易于 2015 年度完成，张有平承诺成纪药业 2014 年度、2015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1 亿元、1.485 亿元；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承诺成纪药业 2016 年度、2017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93 亿元、2.413 亿元。

以上净利润金额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值为准，非经常性损益应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进行界定。

（2）业绩补偿安排

如成纪药业在业绩承诺期内未完成盈利目标，业绩承诺方同意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部补足，具体补偿公式如下：

1、本次交易于 2015 年度完成

张有平于业绩承诺期（2014 年度）应向上市公司补偿的现金金额=1.1 亿元—成纪药业于 2014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
张有平于业绩承诺期（2015 年度）应向上市公司补偿的现金金额=（1.1 亿元+1.485 亿元）—（成纪药业于 2014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 2015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张有平已经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 2014 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

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于业绩承诺期（2016 年度）应向上市公司补偿的现金金额=（1.1 亿元+1.485 亿元+1.93 亿元）—（成纪药业于 2014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 2015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 2016 年

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张有平应该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 2014 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张有平应该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 2015 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

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于业绩承诺期（2017 年度）应向上市公司补偿的现金金额=（1.1 亿元+1.485 亿元+1.93 亿元+2.413 亿元）-（成纪药业于 2014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 2015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 2016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成纪药业于 2017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额+张有平应该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 2014 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张有平应该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 2015 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已经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成纪药业 2016 年度业绩补偿款（如有）

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结果如为零或负数，则当期业绩补偿责任方无需承担业绩补偿义务。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经收到业绩承诺补偿款 2,362.57 万元。至此，补偿义务方对子公司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的 2016 年度业绩补偿承诺已履行完毕。）

2、连带担保责任

本次交易于 2015 年度完成，就张有平根据本协议应向上市公司承担的成纪药业 2015 年度业绩补偿义务，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不向上市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3）资产减值测试

业绩承诺期届满后 30 日内，上市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依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则及要求，对成纪药业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成纪药业在业绩承诺期进行过现金分红的，期末减值额应扣除业绩承诺期内的历次现金分红金额。

根据减值测试报告，如果成纪药业期末减值额>张有平及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已补偿现金，则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应向上市公司另行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即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应承担减值测试补偿义务。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因成纪药业减值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应补偿的金额=期末减值额-张有平及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在业绩承诺期内因实际利润未达承诺利润已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补偿额。

无论如何，成纪药业减值补偿与盈利承诺补偿合计金额不应超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所约定的成纪药业总对价减去成纪药业股东就本次交易缴纳税款数额之后的金额。

（三）张有平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张有平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承诺以下事项：“自《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 3 年内，张有平不会直接或间接，独自或连同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或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经营、参与、从事、获得或持有（在不同情况下，不论是作为股东、董事、合伙人、代理、雇员或是其他，亦不论是为了盈利、报酬或是其他）任何直接或间接与目标公司业务竞争或可能竞争的活动或业务。”

（四）交易对方关于交易资产权属状况的承诺

交易对方张有平、凤凰财富和惠旭财智出具了《关于交易资产权属状况的承诺函》，承诺所持有的成纪药业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司法拍卖、受托持股、设置信托或其他股东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该等股权亦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争议事项或者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权属状况清晰，过户或转移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五）交易对方关于标的资产相关人员安排的承诺

交易对方张有平、凤凰财富和惠旭财智向上市公司承诺，自《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之日起，交易对方不会自行或与他人联合实施下列任何行为：“（1）游说或引诱或试图游说或引诱成纪药业的客户、顾客、认定的潜在客户、供应商、代表、业务联络人或代理人，或与成纪药业有任何交易往来的人员、企业、公司或组织改变与成纪药业之间的关系；（2）雇佣或试图雇佣成纪药业从事技术、研发岗位的人员，无论该等人员是否由于离职而违约，但雇佣前述人员从事与其在成纪药业职务内容无关的工作的情形除外；以及（3）就任何业务或公司，使用任何成纪药业使用的标识或其他类似标志或作为其控制的任何公司名称或其任何系统、产品名称或类似词汇使用的名称和/或其他词汇，且该等使用能够或可能与任何成纪药业或其业务或其他产品或系统的名称产生混淆；并应使用一切合理努力促使与该方相关的任何个人、企业或公司不得使用上述名称。”

注 2: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曾少贵、曾少强、袁建成、全衡（离职）、监事曾少彬还承诺：“在本人担任翰宇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从翰宇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于 2010 年 3 月 12 日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声明并承诺：“截至本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翰宇药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翰宇药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人因违反本函而导致翰宇药业遭受损失、损害和额外开支，本人承诺将赔偿由此给翰宇药业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三）承担补缴税款的承诺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的相关规定，公司自 2006-200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8-201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系深圳市普遍适用的规章，凡符合该等规章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并非仅由发行人独享，但该等税收优惠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存在被追缴的风险。

为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承诺：“如果由于深圳市政府有关文件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认定翰宇药业首次公开发行（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前所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减免无效，本人作为翰宇药业的实际控制人愿意以现金连带的、全额的、无条件的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税款及相关费用。”

（2012 年 5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已承担承诺并补缴税款 335.36 万元。）

（四）实际控制人关于确保翰宇生物转让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的承诺

2010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国家或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等出现变化，允许翰宇生物转让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且公司生产经营仍需使用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公司实际控制人确保其控制的翰宇生物在半年内将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按转让时的账面价值转让给公司；若因国家或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等出现变化，公司不能继续租赁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公司实际控制人全额承担公司搬迁生产场地产生的搬迁费用和公司因此遭受的其他损失。

注 3：

（一）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参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并已获得配售 15,450,642 股，其中曾少贵先生通过“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7,797,639 股股份；曾少强先生通过“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5,221,459 股股份；曾少彬先生通过“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2,002,360 股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5 人通过“广发原驰·翰宇药业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429,184 股股份。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承诺此次获配的股份从本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并申请在这 36 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股份进行锁定。

（二）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并已获得配售 12,875,536 股，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此次获配的股份从本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并申请在这 36 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股份进行锁定。

注 4：

（一）2011 年 6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新增聘任 PINXIANG YU 女士为公司质量副总裁。

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INXIANG YU 女士承诺：“在本人担任翰宇药业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从翰宇药业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新增聘任陶安进先生、SANYOU CHEN 先生、杨俊

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新增聘任魏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陶安进先生、SANYOU CHEN 先生、杨俊先生、魏红女士承诺：“在本人担任翰宇药业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从翰宇药业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新增聘任刘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剑先生承诺：“在本人担任翰宇药业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从翰宇药业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3），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曾少贵先生、控股股东副董事长曾少强先生和董事、总裁袁建成先生基于对公司慢病管理战略的笃定信心和公司药品制造、医疗器械业务增长的稳定态势，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市值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曾少贵先生和控股股东副董事长曾少强先生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2 日、7 月 3 日、8 月 2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约为 4,090 万元。上述增持的两位控股股东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总裁袁建成先生、监事会主席杨春海先生、监事朱宁女士于 2015 年 8 月 26-27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约为 45.11 万元。上述增持的董监高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曾少贵先生、控股股东副董事长曾少强先生和董事、总裁袁建成先生于 2016 年 1 月 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约为 3,432.38 万元。上述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

（五）2016 年 1 月 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不减持公司股份声明与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公司 2016 年 1 月 5 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先生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函，就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所涉及的相关事项作出声明与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自 2014 年 11 月 15 日（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声明与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受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减持翰宇药业股票的情形，亦不存在相关减持计划；自本声明与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的 6 个月内，本人不以任何形式减持翰宇药业股票，亦不安排相关减持计划，同时，本人将严格督促本人的直系亲属及受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在前述期间内不以任何形式减持翰宇药业股票。”

（六）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声明与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公司董事、总裁袁建成先生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函，就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所涉及的相关事项作出声明与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自 2014 年 11 月 15 日（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声明与承诺函出具日期间，本人存在通过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翰宇药业股票的情形，为积极遵守《证券法》第四十七条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七）项的规定，本人承诺将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参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本人将严格按照以上规定执行。”

（七）2016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新增聘任朱文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朱文丰先生承诺：“在本人担任翰宇药业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从翰宇药业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八）经公司 2017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职工大会表决选举，补选朱毅华女士、何逢春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公司职工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作为公司监事，朱毅华女士、何逢春女士承诺：“在本人担任翰宇药业监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从翰宇药业监事岗位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2017 年 1 月 1 日至上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合计 843,600.00 元，由“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2017 年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6,509,518.50 元。

(2)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根据上述三项规定，公司对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相关会计科目名称和金额进行了调整。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董事会审批	其他收益	16,509,518.50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董事会审批	资产处置收益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翰宇药业之全资子公司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简称成纪药业），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曾少贵签署《转让股份文件》，成纪药业受让曾少贵持有的 Major Smooth Limited（主顺有限公司，简称主顺有限）全部股份，合计 10,000 股普通股。其后，成纪药业与曾少贵签署《〈转让股份文件〉之补充协议》，根据主顺有限实缴资本，成纪药业以港币 0 元受让曾少贵持有的主顺有限全部股份，合计 10,000 股普通股。以上股份转让事项于 2017 年 4 月 3 日完成，股份转让完成后主顺有限变成成为成纪药业全资子公司，暨翰宇药业的二级子公司。

2、本期翰宇药业通过新设的方式在德国成立了子公司，公司名称为 Hybio Pharmaceutical Germany GmbH，注册资本

为欧元 25,000，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缴注册资本为欧元 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邢敏、王建华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的涉案总金额为 4,900 万元，预计总负债为 0 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经 2015 年 5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拟设立翰宇药业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计划的资金总额不超过 27,000 万元，并全额认购由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设立的广发原驰·翰宇药业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广发原驰·翰宇药业 1 号”）的份额，该资产管理计划通过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持有公司股票。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广发原驰·翰宇药业 1 号实际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429,184 股，认购总金额 9,999,987.20 元。

（二）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经 2017 年 3 月 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2,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825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275 万股。同时，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未发生未发现承诺人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公司经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7 年 3 月 24 日作为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 6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2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7 年 6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本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13 日，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本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共 56 人，授予登记股份 1,635 万股。刘明睿、庄丽华因离职，颜携国、白铭、费金海、张文治、姚志军和康旭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李国安和凌汝广仅认购部分数量限制性股票。其余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以及激励对象与 2017 年 3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的议案》调整之后的激励对象名单一致，未有其他调整。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人民币 918,342,54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934,692,540.00 元。

授予对象陈一平提出离职并于 2017 年 12 月完成离职手续的办理，依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应回购原授予之库存股 150,000.00 元，但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回购及股份注销的事项未完成。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	关联关	关联交	关联交	关联交	关联交	关联交	占同类	获批的	是否超	关联交	可获得	披露日	披露索
------	-----	-----	-----	-----	-----	-----	-----	-----	-----	-----	-----	-----	-----

方	系	易类型	易内容	易定价原则	易价格	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 额的比例	交易额 度(万元)	过获批 额度	易结算 方式	的同类 交易市 价	期	引
深圳市广 安石油化 工有限公 司	同一最 终控制 人	经营租 赁	厂房宿 舍租金、 水电费 及物业 管理费	参照市 场价	66.88/ 平方米/ 月	1,056.4 1	100.00 %	1,200	否	转账	--	2017 年 4 月 27 日	2017-0 41
深圳市广 安石油化 工有限公 司	同一最 终控制 人	采购商 品	采购石 油	参照市 场价	4.64 元/ 升	19.23	0.22%	100	否	转账	--	2017 年 4 月 27 日	2017-0 41
合计				--	--	1,075.6 4	--	1,3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 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000.00						
翰宇药业（香港）有 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	15,000.00						
翰宇药业（武汉）有 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6 日	67,500.00	2016/12/20	67,5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债权的清 偿期届满之 日起两年	是	连带责任 保证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0		

合计 (B1)	35,000.00	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02,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7,50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5,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02,5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67,50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3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67,5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67,500.0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深圳市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废弃物	收集处理	N/A	N/A	N/A	201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797 吨	N/A	无
	COD	检测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65	345	3.587 吨	N/A	无
	BOD	检测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12.3	150	0.679 吨	N/A	无
	PH	检测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6.8-9	6~9	-	N/A	无
	氨氮	检测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1.56	35	0.086 吨	N/A	无
	总磷	检测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0.14	5.2	0.008 吨	N/A	无
	二氧化硫	检测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2	500	1.673KG	N/A	无
	挥发性 VOCs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	-	23.203KG	N/A	无
	烟尘	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6.32	80	5.285KG	N/A	无
	噪声	处理后达标排放	2 个	园区内	56.1	60	-	N/A	无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	危险废弃物	收集处理	N/A	N/A	N/A	201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35 吨	N/A	无
	COD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14.2	500	0.5178 吨	N/A	无
	BOD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3.35	300	0.121 吨	N/A	无
	PH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6.79-7.52	6~9	-	N/A	无
	氨氮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4.04	15	0.1466 吨	N/A	无
	总磷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0.29	-	0.0105 吨	N/A	无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1	50	51.21KG	N/A	无
	挥发性 VOCs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个	园区内	/	-	1.95KG	N/A	无
	烟尘	达标排放	2 个	园区内	10.1	-	519.67KG	N/A	无
	噪声	处理后达标排放	2 个	园区内	58.1	60	-	N/A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一）工业废水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

1、南山公司，污水直排排入市政污水官网，每天检测 COD 及 PH，并委托有专业资质的单位每季度进行一次检测，运行至今未出现超标排放的情况。

2、坪山公司，设有污水处理站，该污水站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工业污水排入污水站，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运行至今未出现超标排放的情况。

公司 EHS 管理部负责污水处理站运行管理，进行厂区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安全检查，及时跟进故障处理。

3、对于危险废弃物，公司将其收集到专门的危废存放场所，达到一定量后联系有资质的公司转运、处理。

4、公司配有防护眼镜、防护手套、防毒面具、防化靴、消防沙、灭火器等应急救援物资齐全。

（二）锅炉废气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

锅炉使用城市管道天然气作为燃料，锅炉废气每年会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锅炉运行至今未发生过锅炉废气检测超标的情况。

（三）VOCs 废气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

每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 VOCs 废气进行检测，运行至今未发生过 VOCs 废气检测超标的情况。

设备工程部对 VOCs 废气处理装置定期进行维护保养，VOCs 废气处理装置内的活性炭定期进行更换。

（四）噪声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

锅炉房和发电机房建有防噪声设施，主要为吸声棉装置，并将冷冻机和空压机等噪声较大的设备设置于独立密封的设备房内。车间设备主要为制药设备，噪声低；设备设置于洁净车间，车间与外界相对密封，因此整个厂区产生的噪声小，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公司每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厂界噪声检测，以确认噪声排放是否达标，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过噪声检测超标的情况。

由此可见，各污染防治设施均运行正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南山总部、坪山分公司新建、扩建项目时都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获取了境保护行政许：

1、南山总部：深环批函【2008】105 号、深环建验【2009】102 号、深环批【2006】101926 号、深环批【2015】100066 号，新版排污许可证（证书号：91440300748855818E001P）、深人环审技（建）（2017）25 号。

2、坪山分公司：深环批函【2010】023 号、深环批函[2010]023 号、深环验收【2016】1009 号；排污许可证（证书号：4403012010000438）。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17 年公司在南山总部及坪山分公司多次组织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对演练的情况进行了总结评价，进一步修订和细化了相应的应急措施，并根据标准规范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应急预案已在深圳市环境监察支队备案，备案号：440305—2017—ZD171-C。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公司依照 DB44/765-2010、HJ693-2014、HJ/T57-2000、《空气和废气监测第四版》、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EHS 管理体系、GB18483-2001 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GB12348-2008 的 3 类标准等法规，制定了年度《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监测计划》，并依计划进行监测，2017 年度监测结果全部合格；

2、翰宇药业制定了《2017 年度危废物管理计划》，并在深圳市环境监察支队和省固废平台备案，对生产、研发等产生的危险废弃物进行了严格管理和合法转移和处置。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针对广东省环保督查组分别于 2017 年 6 月、2017 年 12 月现场检查时发现现场存在的问题，组织人员研究改善方案，并在深圳市环境监察支队的支持及指导下完成了环保设施的整改；公司严抓内部管理，积极组织 EHS 管理人员对公司进行安全、环保内部自查，积极改善。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2018 年公司将新增环保设施有：

- 1、南山总部：扩建环保应急池 2 个、新增生产废水在线监测系统；
- 2、坪山分公司：新增生产废水在线监测系统。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经 2017 年 3 月 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2,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825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275 万股。同时，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未发生未发现承诺人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公司经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7 年 3 月 24 日作为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 6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2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7 年 6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本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13 日，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本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共 56 人，授予登记股份 1,635 万股。刘明睿、庄丽华因离职，颜携国、白铭、费金海、张文治、姚志军和康旭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李国安和凌汝广仅认购部分数量限制性股票。其余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以及激励对象与 2017 年 3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的议案》调整之后的激励对象名单一致，未有其他调整。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人民币 918,342,54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934,692,540.00 元。

（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经 2017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及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认为公司已经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为进一步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结合公司的财务、经营现状，公司拟面向合格投资公开发行面额总值不超过 10 亿元、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的公司债券。该事项已经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 2390），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三）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4 翰宇 01”摘牌

2017 年 5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4 翰宇 01”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4 翰宇 0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4 月 25 日，期限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 8.5%，在债券存续期限前 3 年保持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摘牌，即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终止交易。

（四）投资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鼓励创新，寻找合适的外延式发展方向，报告期内，公司投资 100 万人民币参股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其创始股东之一。未来，公司将积极寻找创新产品等合作内容，充分利用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平台，积极参与各项重大建设项目投资，发展有利的全球并购项目，完善外延式发展的战略方向。

（五）发起设立翰广医药国际创投基金

为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增强公司综合实力，提升公司在医药健康产业领域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广州民投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民投”）共同发起设立翰广医药国际创投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基金总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首期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其中公司首期认缴的出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基金由专业机构及资深投资人管理，所募资金主要投资于生物医药领域的优质项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司与广州民投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民投产业”）、广州中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以下简称“中融投资”）正式签署了《广州民投翰广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由翰宇药业、广州民投产业及中融投资三方共同发起设立广州民投翰广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各投资人均未实际出资。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根据各方合作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六）发起设立翰钰医药产业并购投资基金

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翰钰医药产业并购投资基金的议

案》，同意公司与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翰钰医药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该基金由专业机构及资深投资人管理，基金总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的出资额拟为人民币 8 亿元整，其中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的出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通过发起投资设立该基金，公司将充分借鉴国际成熟市场投资基金的运作模式，结合行业及公司发展方向，寻找医药医疗大健康领域优质项目的投资。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董事、高管增持股份计划

2017 年 5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朱文丰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同时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增强投资者信心，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 989,854.80 元。增持后朱文丰先生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68,200 股。

（八）为全资子公司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纪药业”）因业务快速发展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内容包括流动贷款、项目贷款等，授信期限暂定为五年。公司计划为成纪药业的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为全资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

经 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授信额度，开展内保外贷业务，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翰宇”）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额度内可循环滚动操作，担保有效期为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一年。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SINOPHARM HEALTHCARE FUND L.P.减资

SINOPHARM HEALTHCARE FUND L.P.（国药医疗健康外币基金）是由国药资本（英文名：SINOPHARM CAPITAL LIMITED）发起设立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计划募集资金规模为 1.5 亿-2 亿美元。投资对象为医疗健康行业，主要投资于医药制造、医疗器械用品、医药研发、医疗服务、医药服务、保健养老等行业中的能将国内市场与国外技术产品业态结合，具备整合优势，业务增长显著的公司和项目。外币基金设立于开曼群岛，存续期限为八年。

考虑到近期医药行业政策形势的不断变化，参与认购外币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为保证资金流动性

及公司战略的实施与推进，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SINOPHARM HEALTHCARE FUND L.P.减资的议案》，拟减少对外币基金的认缴出资额 500 万美元。本次认缴出资调整后，认缴出资额由原 1,000 万美元，变更为 500 万美元；原基金收益分配安排不变，结合各投资项目投资进展进行。

（十一）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抵押贷款

为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需要，实现翰宇创新产业大楼项目建设的积极推进，公司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4.6 亿元人民币的固定资产抵押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五年，实际融资情况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本次贷款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 2017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其拥有的粤（201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65262 号土地使用权和将形成的在建工程作为本次贷款抵押物。本次贷款抵押物账面原值为 1.12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比例的 2.51%，占净资产比例的 3.11%。本次贷款抵押物为公司正常办理银行贷款所需，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不利影响。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项目是公司在深圳市龙华区投资建设的慢病管理产业研发基地，项目建成后，将使公司在未来慢病管理行业发展的黄金时期中获得更多市场机会，有利于公司战略规划的实现，符合公司高速发展的需求。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子公司发起设立 CH-GEMSTONE CAPITAL INNOVPRECISE, L.P.

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 CH-GEMSTONE CAPITAL INNOVPRECISE, L.P.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翰宇”）与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钰资本”）共同发起设立 CH-GEMSTONE CAPITAL INNOVPRECISE, L.P.（以下简称“基金”）。该基金由专业机构及资深投资人管理，基金总募集规模不超过 5,000 万欧元，其中香港翰宇拟认缴的出资额为 2,000 万欧元，剩余资金由中钰资本指定的基金管理人负责募集。公司将通过此次合作，借助专业投资管理平台，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医药医疗大健康领域的优质项目进行投资，把握医药产业的投资机遇，拓展投资渠道，共享投资收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8,909,751	39.08%	16,350,000	0	0	9,715,771	26,065,771	384,975,522	41.1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58,909,751	39.08%	15,150,000	0	0	9,715,771	24,865,771	383,775,522	41.0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304,720	1.45%	0	0	0	0	0	13,304,720	1.42%
境内自然人持股	345,605,031	37.64%	15,150,000	0	0	9,715,771	24,865,771	370,470,802	39.64%
4、外资持股	0	0.00%	1,200,000	0	0	0	1,200,000	1,200,000	0.13%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1,200,000	0	0	0	1,200,000	1,200,000	0.1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59,432,789	60.92%	0	0	0	-9,715,771	-9,715,771	549,717,018	58.81%
1、人民币普通股	559,432,789	60.92%	0	0	0	-9,715,771	-9,715,771	549,717,018	58.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18,342,540	100.00%	16,350,000	0	0	0	16,350,000	934,692,54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6 月 5 日，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及发行登记工作完成，本期授予对象共 56 人，授予登记股份 1,635

万股。本期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8,342,540 股增加到 934,692,54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2,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825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275 万股；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7 年 3 月 24 日作为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本期限制性股票于 2017 年 6 月 5 日完成授予发行登记工作，本期授予对象共 56 人，授予登记股份 1,635 万股。本期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8,342,540 股增加到 934,692,540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曾少贵	153,274,064	1,949,409	9,880,945	161,205,600	高管锁定	--
曾少贵	18,690,998	0	0	18,690,998	首发后限售	2018 年 2 月 14 日解除限售 18,690,998 股；2019 年 10 月 17 日解除限售 7,797,639 股。
曾少贵	7,797,639	0	0	7,797,639	非公开限售	2019 年 10 月 17 日
曾少强	118,463,881	1,305,365	3,070,000	120,228,516	高管锁定	--
曾少强	12,515,876	0	0	12,515,876	首发后限售	2018 年 2 月 14 日解除限售 12,515,876 股；2019 年 10 月 17 日解除限售 5,221,459 股。

曾少强	5,221,459	0	0	5,221,459	非公开限售	2019 年 10 月 17 日
曾少彬	22,614,582	40,000	40,000	22,614,582	高管锁定	--
曾少彬	4,799,672	0	0	4,799,672	首发后限售	2018 年 2 月 14 日解除限售 4,799,672 股; 2019 年 10 月 17 日解除限售 2,002,360 股。
曾少彬	2,002,360	0	0	2,002,360	非公开限售	2019 年 10 月 17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	429,184	0	0	429,184	非公开限售	2019 年 10 月 17 日
红土创新基金—广发证券—津杉华融（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5,923	0	0	2,145,923	非公开限售	2019 年 10 月 17 日
红土创新基金—广发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437,767	0	0	6,437,767	非公开限售	2019 年 10 月 17 日
红土创新基金—广发证券—华融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45,923	0	0	2,145,923	非公开限售	2019 年 10 月 17 日
红土创新基金—广发证券—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145,923	0	0	2,145,923	非公开限售	2019 年 10 月 17 日
袁建成	178,500	0	0	178,500	高管锁定	--
杨春海	3,750	0	1,250	5,000	高管锁定	2018 年 6 月 7 日
朱宁	2,250	0	750	3,000	高管锁定	2018 年 6 月 7 日
朱毅华	0		6,450	6,450	高管锁定	--
朱文丰	0	0	51,150	51,150	高管锁定	--
王占辉	0	0	450,000	4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骆嫡嫡	0	0	350,000	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张建坤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

					售股	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袁桥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杨俊	0	0	600,000	6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蒋斌	0	0	350,000	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许辉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覃亮政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聂涛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宓鹏程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陶安进	0	0	600,000	6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尹传龙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陈友金	0	0	150,000	1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魏红	0	0	600,000	6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赵天天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肖庆	0	0	150,000	1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张文滨	0	0	350,000	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李佳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龚璐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李瑞桃	0	0	350,000	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张敏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陈军	0	0	350,000	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张伟明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

					售股	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陈学明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凌汝广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刘剑	0	0	600,000	6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李国毅	0	0	350,000	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叶明进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赵凯	0	0	350,000	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姜勇伟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陈磊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车军	0	0	450,000	4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米东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

						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袁建成	0	0	1,800,000	1,8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唐洋明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吴中磊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刘锦	0	0	350,000	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张雷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陈强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李国安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李季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李庆洋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刘敏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梁琳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李伟业	0	0	450,000	4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李豫东	0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朱文丰	0	0	600,000	6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王晓露	0	0	450,000	4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陈一平	0	0	150,000	1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何平	0	0	350,000	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张灯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杨强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邵常平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李洪朗	0	0	450,000	4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CHEN SANYOU	0	0	600,000	6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YU PINXIANG	0	0	600,000	6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注：1、2017 年 5 月 25 日，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朱文丰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数量合计 68,200 股，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自动进行 75% 的高管限售锁定。

2、公司监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收到监事杨春海先生、朱宁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公司监事会同意杨春海先生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朱宁女士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任后半年内，相关监事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3、2017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及发行登记工作完成，本期授予对象共 56 人，授予登记股份 1,635 万股。本期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8,342,540 股增加到 934,692,540 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翰宇药业第一期限制性股票	2017-06-13	9.04 元/股	16,350,000 股	2017-06-13	16,350,000 股	——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2017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及发行登记工作完成，本期授予对象共 56 人，授予登记股份 1,635 万股。本期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8,342,540 股增加到 934,692,540 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及发行登记工作完成，本期授予对象共 56 人，授予登记股份 1,635 万股。本期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8,342,540 股增加到 934,692,540 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完成授予之日起计算。

2、2017 年 5 月 9 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召开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过《关于提前兑付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4 翰宇 01”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以 2017 年 5 月 17 日为本息兑付的债权登记日，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向本期债券持有人兑付最后一期利息并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摘牌，即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终止交易。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4,086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3,490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曾少贵	境内自然人	25.36%	237,084,389	0	187,694,237	49,390,152	质押 192,871,239
曾少强	境内自然人	19.24%	179,861,135	0	137,965,851	41,895,284	质押 141,731,459
曾少彬	境内自然人	4.13%	38,608,032	0	29,416,614	9,191,418	质押 36,823,860
新疆丰庆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26,874,000	0	0	26,874,000	质押 13,982,000
陈自勤	境内自然人	1.97%	18,430,000	-18,680,290	0	18,430,000	质押 17,230,000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43%	13,322,991	2,538,195	0	13,322,991	

一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8%	10,056,900	0	0	10,056,900		
红土创新基金—广发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69%	6,437,767	0	6,437,767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5,844,250	0	0	5,844,25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57%	5,297,632	5,297,632	0	5,297,63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上述股东中，曾少贵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直接间接持有公司 25.36%的股份。曾少强先生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直接间接持有公司 19.24%的股份。曾少彬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直接间接持有公司 4.13%的股份。以上三人为兄弟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2）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公司董事、总裁袁建成先生，有限合伙人绝大多数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部分离任）。（3）公司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曾少贵	49,390,152					人民币普通股	49,390,152	
曾少强	41,895,284					人民币普通股	41,895,284	
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8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74,000	
陈自勤	18,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3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	13,322,991					人民币普通股	13,322,991	

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5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56,900
曾少彬	9,191,418	人民币普通股	9,191,4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844,250	人民币普通股	5,844,25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297,632	人民币普通股	5,297,6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34,653	人民币普通股	4,134,65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上述股东中，曾少贵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直接间接持有公司 25.36% 的股份。曾少强先生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直接间接持有公司 19.24% 的股份。曾少彬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直接间接持有公司 4.13% 的股份。以上三人为兄弟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 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公司董事、总裁袁建成先生，有限合伙人绝大多数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部分离任）。(3) 公司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曾少贵	中国	是
曾少强	中国	是
曾少彬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少贵先生，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高级经营师。曾少贵先生于 2008 年获得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2005 年获得澳门科技大学法学硕士学位，2003 年获得中国政法大学在职法学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历。曾少贵先生历任深圳市华兴油料贸易有限公司经营部业务员、经营部经理；深圳市翰宇药业有	

	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还担任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曾少强先生，197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长江商学院（EMBA）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首届 DBA（工商管理博士）在读，高级经营师。曾少强先生现任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长和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前海天阳金融服务股份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翰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曾少强慈善基金会主席。曾少强先生还担任中国宋庆龄基金会理事、中华海外联系会理事，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常务理事、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政协广东省委员会常委、政协深圳市委员会常委、深圳市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会副主任、广东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广东省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深圳市工商联副主席、深圳市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等社会职务。 曾少彬先生，197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几内亚比绍共和国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北京大学在读工商管理硕士。曾少彬先生担任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宝安区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政协深圳市宝安区第四届委员会委员、揭阳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任本公司监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曾少贵	中国	是
曾少强	中国	是
曾少彬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少贵先生，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高级经营师。曾少贵先生于 2008 年获得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2005 年获得澳门科技大学法学硕士学位，2003 年获得中国政法大学在职法学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力。曾少贵先生历任深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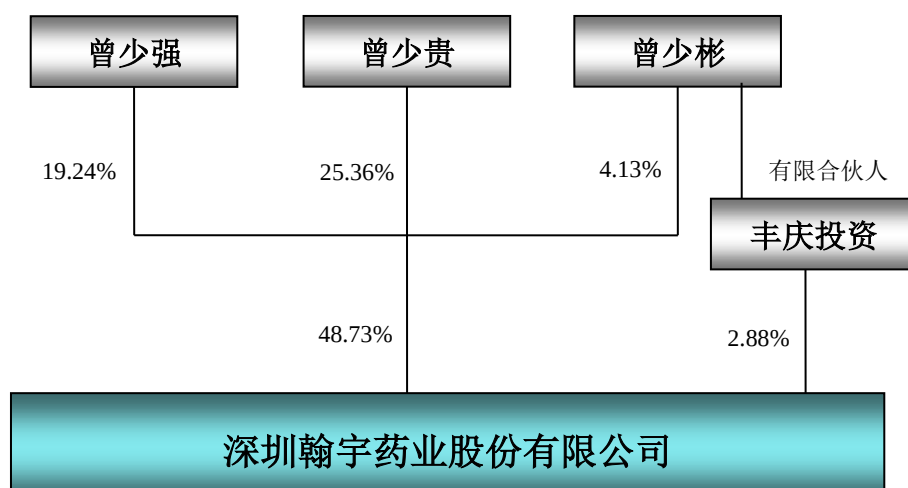
	市华兴油料贸易有限公司经营部业务员、经营部经理；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还担任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曾少强先生，197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长江商学院（EMBA）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首届 DBA（工商管理博士）在读，高级经营师。曾少强先生现任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长和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前海天阳金融服务股份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翰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曾少强慈善基金会主席。曾少强先生还担任中国宋庆龄基金会理事、中华海外联系会理事，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常务理事、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政协广东省委员会常委、政协深圳市委员会常委、深圳市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会副主任、广东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广东省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深圳市工商联副主席、深圳市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等社会职务。 曾少彬先生，197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几内亚比绍共和国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北京大学在读工商管理硕士。曾少彬先生担任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宝安区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政协深圳市宝安区第四届委员会委员、揭阳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任本公司监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信托合同或者其他资产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及曾少彬先生与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分别签订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上委托资产主要投资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
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的具体方式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信托管理权限（包括公司股份表决权的行使等）	委托人通过本资产管理计划的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或者通过本资产管理计划的证券账户和其他证券账户合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应当履行公告、报告、要约收购等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义务情形的，应当由委托人自行履行相应的义务，管理人和托管人应当予以配合。
涉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	涉及股份数量 15,021,458 股， 占公司总股本 1.61%。
信托或资产管理费用（元）	以上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费按委托资产本金的 0.2%年费率计提，托管费按照委托资产本金的 0.1%年费率计提。
信托资产处理安排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及曾少彬先生分别通过认购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及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共计 15,021,458 股，该部分股票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
合同签订的时间	2015 年 5 月 22 日
合同的期限及变更	经委托人、管理人和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终止的条件	1、 委托期限届满；

	2、 经委托人、管理人、托管人协商一致提前终止本合同； 3、 管理人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被中国证监会依法撤销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许可、责令停业整顿，或因停业、解散、撤销、破产等原因不能履行职责的； 4、 托管人被依法取消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管业务资格，或者依法解散、被依法撤销或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 法律法规或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
其他特别条款	无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 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曾少贵	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09/11/13	2018/11/13	237,084,389	0	0	0	237,084,389
曾少强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7	2009/11/13	2018/11/13	179,861,135	0	0	0	179,861,135
袁建成	董事、总裁	现任	男	54	2009/11/13	2018/11/13	238,000	1,800,000	0	0	2,038,000
朱文丰	董事、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0	2016/4/26	2018/11/13	0	668,200	0	0	668,200
王菊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4	2012/11/13	2018/11/13	0	0	0	0	0
曹叠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5/20	2018/11/13	0	0	0	0	0
李瑶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1	2017/4/25	2018/11/13	0	0	0	0	0
陶安进	副总裁	现任	男	38	2015/3/10	2018/11/13	0	600,000	0	0	600,000
PINXIAN G YU	副总裁	现任	女	45	2011/6/19	2018/11/13	0	600,000	0	0	600,000
SANYOU CHEN	副总裁	现任	男	52	2015/3/10	2018/11/13	0	600,000	0	0	600,000
杨俊	副总裁	现任	男	44	2015/3/10	2018/11/13	0	600,000	0	0	600,000
刘剑	副总裁	现任	男	42	2016/10/25	2018/11/13	0	600,000	0	0	600,000
魏红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7	2015/3/13	2018/11/13	0	600,000	0	0	600,000
何逢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34	2017/12/7	2018/11/13	0	0	0	0	0
曾少彬	监事	现任	男	41	2009/11/13	2018/11/13	38,608,032	0	0	0	38,608,032
朱毅华	监事	现任	女	41	2017/12/7	2018/11/13	8,600	0	0	0	8,600
杨春海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37	2009/11/13	2017/12/06	5,000	0	0	0	5,000
朱宁	监事	离任	女	45	2015/2/10	2018/11/13	3,000	0	0	0	3,000
郭晋龙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6	2011/12/29	2017/12/06	0	0	0	0	0
合计	--	--	--	--	--	--	455,808,156	6,068,200	0	0	461,876,356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郭晋龙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04-26	郭晋龙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杨春海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7-12-07	杨春海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朱宁	监事	离任	2017-12-07	朱宁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何逢春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7-12-07	2017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补选担任监事；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选举担任本届监事会主席
朱毅华	监事	被选举	2017-12-07	2017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补选担任监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曾少贵先生，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高级经营师。曾少贵先生于 2008 年获得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2005 年获得澳门科技大学法学硕士学位，2003 年获得中国政法大学在职法学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力。曾少贵先生历任深圳市华兴油料贸易有限公司经营部业务员、经营部经理；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还担任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曾少强先生，197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长江商学院（EMBA）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首届 DBA（工商管理博士）在读，高级经营师。曾少强先生现任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长和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前海天阳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翰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曾少强慈善基金会主席。曾少强先生还担任中国宋庆龄基金会理事、中华海外联系会理事，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常务理事、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政协广东省委员会常委、政协深圳市委常委会常委、深圳市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会副主任、广东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广东省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深圳市工商联副主席、深圳市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等社会职务。

袁建成先生，196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第三军医大学临床医学专业毕业，医学博士，副研究员。1994-1995 年，第三军医大学烧伤外科，任主治医师；1996-1998 年，第三军医大学全军烧伤研究所，任副研究员、硕士生导师；1999-2002 年，美国路易斯安娜州立大学医学院，博士后；2002-2004 年，第三军医大学全军烧伤研究所副所长；2004-2005 年，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市多肽合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2005-2006 年，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副总裁，广东省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2007 年 6 月-2009 年 9 月，任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

公司总裁；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朱文丰先生，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经济与管理学院本科，新闻与传播学院硕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职于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王菊芳女士，197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教授，博士生导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先后任华南理工大学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和俄亥俄州立大学访问学者，现任华南理工大学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曹叠云先生，196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法学博士学历，律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深圳市政府法制办法律顾问室处长，担任多家企业的常年法律顾问，并曾担任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为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兼任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曹叠云先生于 2010 年 3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后于 2016 年 3 月再次参加了独立董事培训并结业。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瑶女士，197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从事会计工作超过十五年，曾任深圳三川丰汽车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副经理，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高级经理。现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任授薪合伙人，兼任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李瑶女士于 2016 年 8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何逢春女士，198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昌大学，法学学士学位，人力资源管理师。2010 年 6 月起在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0 年 6 月起任薪酬绩效专员，2011 年 6 月起任薪酬绩效主管，2017 年 3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薪酬主管。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曾少彬先生，197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几内亚比绍共和国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北京大学在读工商管理硕士。曾少彬先生担任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宝安区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政协深圳市宝安区第四届委员会委员、揭阳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任本公司监事。

朱毅华女士，197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深圳大学，本科学历；2000 年 5 月起在翰宇有限公司工作，现任采购供应部采购主管。现任本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陶安进先生，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剂学博士，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职称；2006 年 7 月起在翰宇有限工作，担任开发部副经理一职。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PINXIANG YU 女士，1973 年 1 月出生，加拿大国籍，有机化学硕士。1998 年毕业于广州中山大学，获硕士学位。1998 年至 2005 年，历任加拿大 Novocol Pharmaceutical 和 Apotex Pharmachem Inc. 实验室主管、质量管理部药政/审计专家，其间获得美国质量协会认证审计师（CQA）和工程师（CQE）。PINXIANG YU 女士 2005 年 12 月回国后曾担任美资企业凯默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政及 GMP 符合总监、美国洛比化学青岛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坪山分公司总经理。

SANYOU CHEN 先生，1966 年 6 月出生，美国国籍；毕业于美国芝加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此前先后从中国科技大学及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立大学获得化学专业学士和硕士学位。1996 年 8 月-2001 年 8 月，任职美国葛兰素史克药业高级科学研究员；2003 年 7 月-2004 年 11 月，任职美国 Reliant 药业公司业务部助理总监；2004 年 12 月-2006 年 12 月，任职美国 Janney Montgomery Scott 生物医药股票研究员；2007 年 5 月-2009 年 4 月，任职于北京意联信银行投资经理；2009 年 5 月起，任职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际市场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杨俊先生，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中药分析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0 年-2010 年，任职诺华集团山德士（中国）制药有限公司 QA 主管和生产经理；2010 年-2012 年，任职上海迪赛诺药业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12 年-2015 年 1 月，任职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厂长。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刘剑先生，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深圳市高层次专业人才，中级技术职称。2002 年 7 月加入翰宇药业有限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纯化部副经理、客户肽服务部经理、内部审计部经理、公司总裁助理，先后承担或参与多项国家、省、市、区各级科技攻关项目。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魏红女士，1971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工商学院统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会计师、金融师。1995 年-1997 年，任职江西宜春业技术学院教师；1997 年-2006 年，任职三九企业集团财务主管；2006 年-2009 年，

任职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9 年起，任职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郭晋龙先生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选举李瑶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郭晋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选举李瑶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监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收到监事杨春海先生、朱宁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公司监事会同意杨春海先生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朱宁女士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杨春海先生、朱宁女士继续在公司管理岗位任职。截止公司监事会收到书面辞职报告日，杨春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0 股，朱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00 股。

由于杨春海先生、朱宁女士不再担任监事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将低于法定的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下午召开职工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认真审议与民主表决，与会职工补选朱毅华女士、何逢春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请见附件），任期自本次公司职工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何逢春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监事会选举何逢春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2）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 （4）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5）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	--------	---------------

袁建成	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009-03-23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新疆丰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公司董事、总裁袁建成先生，有限合伙人绝大多数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部分离任）。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曾少贵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 年 12 月 11 日		是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1998 年 06 月 05 日		否
曾少强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1997 年 12 月 11 日		是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1998 年 06 月 05 日		是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 年 09 月 06 日		是
	广东长和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04 月 24 日		是
	深圳市前海天阳金融服务股份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2 月 05 日		是
	翰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2 月 27 日		否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 11 月 30 日		是
袁建成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6 月 15 日		否
王菊芳	华南理工大学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0 年 01 月 01 日		是
曹叠云	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8 年 2 月 22 日		是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4 月 1 日	2017 年 7 月 4 日	是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2 月 12 日		是
李瑶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授薪合伙人	2016 年 10 月 1 日		是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6 月 29 日		是
曾少彬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0 年 12 月 18 日		是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1 年 09 月 06 日		是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5 月 16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评价，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董事、监事津贴按照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津贴制度》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绩效评价，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薪酬是根据行业市场水平、企业薪酬市场定位及个人的贡献价值共同确定与调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已按时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曾少贵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238.00	是
曾少强	副董事长	男	47	现任	18.00	是
袁建成	董事、总裁	男	54	现任	211.62	是
朱文丰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男	40	现任	94.50	否
王菊芳	独立董事	女	44	现任	12.00	否
曹叠云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12.00	否
李瑶	独立董事	女	41	现任	7.00	否

陶安进	副总裁	男	38	现任	101.85	否
PINXIANG YU	副总裁	女	45	现任	118.10	是
SANYOU CHEN	副总裁	男	52	现任	174.29	是
杨俊	副总裁	男	44	现任	62.86	否
刘剑	副总裁	男	42	现任	66.99	否
魏红	财务总监	女	47	现任	80.45	是
何逢春	监事会主席	女	34	现任	22.45	否
曾少彬	监事	男	41	现任	2.00	否
朱毅华	监事	女	41	现任	22.00	否
杨春海	监事会主席	男	37	离任	34.44	否
朱宁	监事	女	45	离任	45.80	否
郭晋龙	独立董事	男	56	离任	4.00	否
合计	--	--	--	--	1328.3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袁建成	董事、总裁	0	0	0	16.28	0	0	1,800,000	9.04	1,800,000
朱文丰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0	0	0	16.28	0	0	600,000	9.04	600,000
SANYOU CHEN	副总裁	0	0	0	16.28	0	0	600,000	9.04	600,000
PINXIAN G YU	副总裁	0	0	0	16.28	0	0	600,000	9.04	600,000
陶安进	副总裁	0	0	0	16.28	0	0	600,000	9.04	600,000
杨俊	副总裁	0	0	0	16.28	0	0	600,000	9.04	600,000
魏红	副总裁	0	0	0	16.28	0	0	600,000	9.04	600,000
刘剑	副总裁	0	0	0	16.28	0	0	600,000	9.04	600,000
合计	--	0	0	--	--	0	0	6,000,000	--	6,000,000
备注（如有）	无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5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7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2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43
销售人员	119
技术人员	236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205
合计	9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及以上学历	449
大专	272
中专技校及高中	170
其他	36
合计	927

2、薪酬政策

薪酬管理原则

- （一）合法合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设计薪酬体系。
- （二）与公司经济效益和支付能力相匹配原则。
- （三）价值导向原则。根据公司各岗位对公司价值贡献的大小，进行薪酬分级。
- （四）市场化原则。参照当地市场工资和行业状况确定有竞争性的薪酬水平。
- （五）绩效导向原则。薪酬与员工工作业绩挂钩，相同职位，工作业绩不同，薪酬不同。

(六) 体现员工能力差异原则。薪酬与员工能力挂钩，相同职位，能力不同，薪酬不同。

付薪理念

公司实行基于职位、绩效、能力素质的付薪理念，以岗定薪级，以绩效能力定薪档。

薪酬策略

(一) 多元化

多元薪资结构以体现专业和职级的差异性，有针对性激励不同特质人才。

(二) 差异化

以差异化塑造业绩导向的组织文化。鼓励高绩效员工，给予高绩效员工高回报。薪酬资源向高绩效高能力人才倾斜。

(三) 竞争性

以竞争性的奖酬吸引和保留核心人才。

(四) 公平性

体现同职级员工之间的薪酬相对公平。

3、培训计划

在过去的几年的时间里，公司一直都在深思熟虑如何打造自己的人才梯队。2016 年，公司启动了针对中层管理者的“雄鹰计划”和针对基层管理者的“雏鹰计划”，2017 年持续举办“雄鹰计划”“雏鹰计划”第二期的同时，对公司高管也进行了个性化的培养。

在培养管理队伍的同时，我们为专业人才进行双通道设计，搭建了任职资格体系。2018 年，我们将在任职资格的基础上作延展应用，结合公司战略需要及专业人才的成长规律，规划出一条明晰的学习发展路径。通过科学合理的设计，让每位专业人员找到自己的定位及学习发展方向。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持续的制度建设，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在股东大会过程中设有股东发言环节，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独立运作、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出现，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没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情况。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成员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章程等的要求，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公司董事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免均严格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抵触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等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各位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依法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主动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历次董事会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做到充分准确且及时披露。

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客观发表意见，独立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公司内部控制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关联交易事项、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聘请年度审计机构、补选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及股权激励计划事项等发表自己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

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召集人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独立董事人数占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比例均达到三分之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其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等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决议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披露及时充分。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高管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程序公正透明，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2016 年度信息披露考核结果为 A，考核结果体现了深交所对公司在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工作的肯定。

（七）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协调投资者关系，接待股东及投资者的来访和问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并切实做好信息的保密工作。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投资者恳谈会、深交所互动易等形式回复投资者问询，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良性互动的同时，切实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八）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本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具有独立的产、供、销的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控股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承诺不开展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除总裁袁建成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翰宇生物担任董事职务外，其他人员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担任任何职务，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

2、资产独立情况：本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资产。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本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研发、生产、销售、财务、人力资源管理等职能部门。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的财务体系与控股股东的财务体系完全分开，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财务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7 年 03 月 22 日	2017 年 03 月 22 日	2017-025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1%	2017 年 06 月 05 日	2017 年 06 月 06 日	2017-05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晋龙	4	0	4	0	0	否	0
王菊芳	9	1	8	0	0	否	1
曹叠云	9	0	9	0	0	否	1
李瑶	5	1	4	0	0	否	1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客观发表意见，独立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公司内部控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关联交易事项、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聘请年度审计机

构、补选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及股权激励计划事项等发表自己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战略委员会：2017 年度共组织了 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的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发起设立翰广医药国际创投基金的议案》、《关于发起设立翰钰医药产业并购投资基金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发起设立 CH-GEMSTONE CAPITAL INNOVPRECISE, L.P.的议案》。

2、审计委员会：2017 年度共组织了 6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6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2016 年年度审计计划》、《IT 设备及耗材采购合理性专项审计》、《2016 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17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17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16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初稿）》、《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初稿）》、《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初稿）》、《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初稿）》、《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6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2016 年年度货币资金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2016 年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2016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暨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6 年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等 37 项议案。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 年度共组织了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人员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高管考核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4、提名委员会：2017 年度共组织了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提名李瑶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了公司组织绩效管理框架，不断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和激励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聘任，确保公开、透明、公正，同时公司董事会设立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1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控制环境无效；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5）、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geq$利润总额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geq$资产总额1%；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1%。 (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要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3%$\leq$错报$<$利润总额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0.5%$\leq$错报$<$资产总额1%；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0.5%$\leq$错报$<$营业收入总额1%。 (3)、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利润总额3%；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资产总额0.5%；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营业收入总额0.5%。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geq$利润总额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geq$资产总额1%；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1%。 (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要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3%$\leq$错报$<$利润总额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0.5%$\leq$错报$<$资产总额1%；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0.5%$\leq$错报$<$营业收入总额1%。 (3)、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利润总额3%；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资产总额0.5%；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营业收入总额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4 翰宇 01	112205	2014 年 04 月 25 日	2017 年 05 月 18 日	0	8.50%	本次私募债券采用单利按季度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个三个月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 翰宇 01	112248	2015 年 05 月 19 日	2020 年 05 月 19 日	20,000	7.50%	本次私募债券采用单利按季度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个三个月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14 翰宇 01：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2017 年 4 月 25 日全额支付本期债券 2017 年度第一、第二次公司债利息，并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支付 2017 年 4 月 25 日至 2017 年 5 月 17 日的利息和偿还本期债券本金，本期债券于同日摘牌。 15 翰宇 01：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5 月 19 日、8 月 21 日、11 月 20 日全额支付本期债券 2017 年度的利息。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益田路 6003 号 荣超商务中心 B 栋 22 层	联系人	张桐赉	联系人电话	0755-23953842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13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债券的议案》，拟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384 号）。公司于 2014 年及 2015 年分两期发行债券，每期 2 亿元，最终实际发行规模 4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期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规范运作，账户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及债券“15 翰宇 01”2017 年度跟踪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 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履行相关事项，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执行偿债计划与偿债保障措施。

截止报告期末，“15 翰宇 01”的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5 月 19 日、8 月 21 日、11 月 20 日全额支付本期债券 2017 年度的利息。

截止 2017 年 4 月 25 日，“14 翰宇 01”的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2017 年 4

月 25 日全额支付本期债券 2017 年度第一、第二次公司债利息。“14 翰宇 01”债券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兑付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4 翰宇 01”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支付“14 翰宇 01”2017 年 4 月 25 日至 2017 年 5 月 17 日的利息，并偿还“14 翰宇 01”债券本金。“14 翰宇 01”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摘牌。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14 翰宇 01”债券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兑付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4 翰宇 01”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支付“14 翰宇 01”2017 年 4 月 25 日至 2017 年 5 月 17 日的利息，并偿还“14 翰宇 01”债券本金。“14 翰宇 01”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摘牌。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和有效管理的义务，并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人年度报告(2016 年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478,034,423.57	444,741,616.72	7.49%
流动比率	300.43%	556.55%	-256.12%
资产负债率	26.67%	19.13%	7.54%
速动比率	283.92%	515.00%	-231.0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3.83%	52.17%	-18.34%
利息保障倍数	11.27	8.47	33.0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38	9.01	-6.9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4.32	10.76	33.0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流动比率 2017 年同比 2016 年减少 256.12%，主要是本期短期借款及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回购义务所致；

2、速动比率 2017 年同比 2016 年减少 231.08%，主要是本期短期借款及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回购义务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数 2017 年同比 2016 年增加 33.07%，主要是本期销售规模扩大，利润总额增加，同时本期债券兑付，利息减少；

4、EBITDA 利息保障位数 2017 年同比 2016 年增加 33.04%，主要是本期销售规模扩大，利润总额增加，同时本期债券兑付，利息减少。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其他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各子公司）累计取得银行授信额度合计折合人民币 24.35 亿，其中报告期内取得银行授信额度合计人民币 12.6 亿。截止报告期末，已使用授信额度 7.76 亿，剩余授信额度 16.59 亿。在与银行合作中，公司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按时归还银行贷款本息，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

2、公司与银行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助公司借助银行授信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盈利及偿还借款能力，保障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债券相关约定和承诺。对债券投资者的利益提供了充分的保障。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3655号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宇药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翰宇药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翰宇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告附注十二、（二）所述，2018 年 1 月 26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总局关于 9 批次药品不合格的通告（2018 年第 21 号）》，其中翰宇药业生产的

批号为 1123161204 的注射用生长抑素（规格：2mg），[含量测定]项目不合格。

翰宇药业按照国家规定召回该批次产品仍未销售部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的规定，翰宇药业可能会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及面临消费者因使用问题产品引发不良反应而提出索赔及诉讼的风险。因该等风险存在不确定性，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无法合理估计该事项所产生的影响。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研发支出
2. 商誉减值

（一）研发支出

1. 事项描述

研发支出核算的会计政策和账面金额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附注四、（十八）及附注六、注释 14。

翰宇药业 2017 年度研发支出 10,426.28 万元，其中研究阶段支出 8,941.65 万元，开发阶段支出 1,484.63 万元（不含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资本化金额 1,484.63 万元，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2,291.22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比重 2.32%。

翰宇药业本年度研发支出金额较大，且管理层对于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分类、开发支出是否满足会计准则规定的资本化条件等的重大判断，均会对当期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由于研发支出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研发支出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应对措施

我们针对研发支出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评价与研发活动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研发项目的立项申请与审批、研发支出的账务处理、研发支出的付款控制及研发项目的验收管理等。

（2）与公司研发部门负责人执行访谈，询问研发项目截止报表日处于研究阶段还是开发阶段，并获取相关的文件资料执行检查确认。

（3）检查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或费用化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4）对于本期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项目，复核项目相关证据资料，关注其内容的逻辑性，检查管理层对研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是否合理。证据资料包括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等。

（5）抽取会计记录样本对当期开发支出的增加进行检查，包括开发支出的性质、构成内容、材料领用的核对、是否归被审计单位拥有或控制等。

（6）抽取会计记录样本对当期开发支出的减少进行检查，审查已经在用或已经达到预定用途的研究开发项目是否已结转至相关资产项目。

(7) 抽取会计记录样本执行开发支出截止测试，确定开发支出有无跨期现象。

(8) 评价管理层研发支出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获取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研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及估计。

(二)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五)、3 及附注六、注释 15。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翰宇药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87,240.34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 6,606.88 万元，占资产总额 16.47%。翰宇药业的商誉产生于 2015 年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简称甘肃成纪）100%的股权，并购时点支付价款与甘肃成纪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固定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

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应对措施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评价与管理层确定商誉可收回金额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3）与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4）评价由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5）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评估管理层对商誉及商誉减值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获取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报告期末商誉减值计提的判断及估计。

五、其他信息

翰宇药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翰宇药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翰宇药业管理层负责评估翰宇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翰宇药业、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翰宇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翰宇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翰宇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翰宇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

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邢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建华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268,464,413.59	880,541,323.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46,086,528.86	58,978,583.17
应收账款	注释3	1,083,616,549.58	732,246,307.43
预付款项	注释4	4,958,912.27	8,964,758.06
应收利息	注释5	216,902.33	65,255.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37,244,438.33	22,480,203.78
存货	注释7	142,814,591.11	136,583,474.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15,301,522.25	1,894,550.11
流动资产合计		2,598,703,858.32	1,841,754,456.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9	39,937,508.99	40,703,155.6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110,014,993.97	114,841,304.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1	803,491,711.70	855,087,826.40
在建工程	注释12	256,374,473.31	109,993,020.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注释13	330,992,637.03	349,301,686.99
开发支出	注释14	122,912,222.93	122,513,524.00
商誉	注释15	872,403,398.13	898,635,480.81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6	92,771,963.75	97,149,855.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7	34,623,123.87	23,560,322.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8	35,781,568.55	3,469,920.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99,303,602.23	2,615,256,097.84
资产总计		5,298,007,460.55	4,457,010,553.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9	319,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20	49,110,029.87	53,055,308.73
预收款项	注释21	221,915,110.66	165,608,726.94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2	26,950,288.08	19,618,139.96
应交税费	注释23	40,664,787.22	42,992,554.43
应付利息	注释24	2,552,925.05	4,819,444.5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注释25	204,012,293.73	44,826,534.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5,005,434.61	330,920,708.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6	255,778,839.33	19,471,704.66
应付债券	注释27	199,267,200.18	398,272,203.72
长期应付款	注释28	3,500,000.00	3,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29	84,253,497.76	94,416,918.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7	5,358,161.23	5,841,254.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8,157,698.50	521,502,080.68
负债合计		1,413,163,133.11	852,422,789.58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0	934,692,540.00	918,342,5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1	1,846,269,517.88	1,640,952,160.31
减：库存股	注释32	146,184,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3	2,390,054.96	33,883,975.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34	56,688,751.56	56,688,751.56
未分配利润	注释35	1,190,987,463.04	954,720,336.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884,844,327.44	3,604,587,764.32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3,884,844,327.44	3,604,587,764.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298,007,460.55	4,457,010,553.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合并利润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6	1,246,233,503.67	855,047,909.10
减：营业成本	注释36	196,788,899.48	169,430,845.55
税金及附加	注释37	21,935,662.36	12,478,795.33
销售费用	注释38	408,606,677.64	180,954,267.89
管理费用	注释39	205,880,902.15	131,755,002.45
财务费用	注释40	16,087,473.27	36,694,748.68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41	59,465,872.20	48,737,625.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42	423,188.47	2,855,775.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注释43	16,509,518.50	
三、营业利润		354,400,723.54	277,852,399.33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4	56,030.52	35,147,050.50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5	3,912,513.39	3,809,991.81
四、利润总额		350,544,240.67	309,189,458.02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6	20,822,860.51	17,264,768.86
五、净利润		329,721,380.16	291,924,689.16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29,721,380.16	291,924,689.16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9,721,380.16	291,924,689.16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493,920.61	24,275,34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493,920.61	24,275,342.39
(一)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493,920.61	24,275,342.39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493,920.61	24,275,342.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8,227,459.55	316,200,031.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8,227,459.55	316,200,031.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6	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5	0.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3,117,574.56	851,034,804.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9,215.63	1,671,027.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7	27,455,180.03	20,278,52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0,991,970.22	872,984,362.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203,453.24	96,018,860.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827,179.00	98,223,467.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823,902.61	133,131,358.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7	447,396,087.23	249,198,90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250,622.08	576,572,58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741,348.14	296,411,774.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0,000.00	6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615.20	18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615.20	78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136,116.36	116,050,311.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5,747,126.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7	1,6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816,116.36	131,797,43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488,501.16	-131,013,438.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804,000.00	644,053,602.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0,434,180.15	201,635,227.4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7	38,441,700.00	34,829,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679,880.15	880,518,230.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4,327,045.48	282,163,522.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300,860.68	63,142,038.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7	6,042,579.31	10,804,246.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670,485.47	356,109,807.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009,394.68	524,408,422.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39,151.56	4,975,496.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7,923,090.10	694,782,256.2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0,541,323.49	185,759,067.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8,464,413.59	880,541,323.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8,342,540.00		1,640,952,160.31		33,883,975.57		56,688,751.56	954,720,33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18,342,540.00		1,640,952,160.31		33,883,975.57		56,688,751.56	954,720,336.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6,350,000.00		205,317,357.57	146,184,000.00	-31,493,920.61			236,267,126.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493,920.61			329,721,380.1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350,000.00		208,942,675.00	146,184,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350,000.00		131,454,000.00	147,80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3,862,975.00					
4. 其他				23,625,700.00	-1,620,000.00				
(三) 利润分配									-93,454,25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93,454,254.00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625,317.43					
四、本年年末余额		934,692,540.00		1,846,269,517.88	146,184,000.00	2,390,054.96		56,688,751.56	1,190,987,463.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016,362.00		995,955,335.45		9,608,633.18		67,565,294.21	674,169,514.12		2,637,315,138.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90,016,362.00		995,955,335.45		9,608,633.18		67,565,294.21	674,169,514.12		2,637,315,138.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8,326,178.00		644,996,824.86		24,275,342.39		-10,876,542.65	280,550,822.76		967,272,625.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275,342.39			291,924,689.16		316,200,031.5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326,178.00		644,996,824.86							673,323,002.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326,178.00		615,727,424.86							644,053,602.8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269,400.00							29,269,400.00
（三）利润分配								-10,876,542.65	-11,373,866.40		-22,250,409.0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76,542.65	10,876,542.65		
2. 对股东的分配									-22,250,409.05		-22,250,409.05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18,342,540.00		1,640,952,160.31		33,883,975.57		56,688,751.56	954,720,336.88		3,604,587,764.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3,554,877.89	714,257,752.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868,991.97	58,778,583.17
应收账款	注释1	403,457,122.09	253,718,849.04
预付款项		5,912,024.51	7,589,279.68
应收利息		216,902.33	65,255.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8,754,426.04	210,834,379.34
存货		115,313,160.70	105,576,502.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54,781.20	1,137,582.99
流动资产合计		1,666,532,286.73	1,351,958,184.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1,565,275,215.45	1,564,761,620.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3,118,579.04	527,259,618.77
在建工程		79,095,219.15	58,505,058.0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2,435,460.22	121,930,301.81
开发支出		85,122,004.93	74,048,874.9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197,946.07	22,840,876.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605,579.92	20,859,804.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0,240.00	1,333,333.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7,440,244.78	2,391,539,487.86
资产总计		4,063,972,531.51	3,743,497,672.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9,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59,644.74	7,045,701.59
预收款项		219,420,671.51	161,972,610.29
应付职工薪酬		22,057,934.31	15,140,016.27
应交税费		26,286,739.99	12,252,080.85
应付利息		2,237,558.87	4,819,444.5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7,676,115.98	41,323,920.2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88,238,665.40	242,553,773.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144,659.18	19,471,704.66
应付债券		199,267,200.18	398,272,203.72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750,966.33	93,769,001.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162,825.69	511,512,909.97
负债合计		1,116,401,491.09	754,066,683.75
股东权益：			
股本		934,692,540.00	918,342,5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6,269,517.88	1,640,952,160.31
减：库存股		146,184,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688,751.56	56,688,751.56
未分配利润		256,104,230.98	373,447,536.72
股东权益合计		2,947,571,040.42	2,989,430,988.5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63,972,531.51	3,743,497,672.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683,393,585.28	381,730,374.94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138,185,691.86	107,446,660.53
税金及附加		11,466,643.28	4,975,864.31
销售费用		399,794,150.27	175,368,757.96
管理费用		155,224,081.49	94,202,246.33
财务费用		16,799,300.51	36,873,729.24
资产减值损失		11,211,553.51	1,871,954.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5	3,473,937.67	5,378,818.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14,734,535.26	
二、营业利润		-31,079,362.71	-33,630,020.09
加：营业外收入			33,267,783.02
减：营业外支出		2,555,464.40	334,358.27
三、利润总额		-33,634,827.11	-696,595.34
减：所得税费用		-9,745,775.37	-5,822,041.60
四、净利润		-23,889,051.74	5,125,446.26
持续经营净利润		-23,889,051.74	5,125,446.26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889,051.74	5,125,446.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3,715,708.53	447,461,491.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9,215.63	1,671,027.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824,241.32	183,249,15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959,165.48	632,381,674.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259,036.78	53,069,855.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092,850.48	74,555,676.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321,911.73	45,784,145.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887,674.22	336,434,32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561,473.21	509,843,99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397,692.27	122,537,675.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615.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15.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651,135.21	82,606,855.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31,135.21	82,606,855.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73,520.01	-82,606,855.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804,000.00	644,053,602.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800,000.00	201,635,227.4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65,700.00	34,579,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469,700.00	880,268,230.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4,327,045.48	282,163,522.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777,173.97	63,142,038.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2,579.31	10,804,246.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146,798.76	356,109,807.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22,901.24	524,158,422.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49,948.24	156,849.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9,297,125.26	564,246,092.4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4,257,752.63	150,011,660.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3,554,877.89	714,257,752.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8,342,540.00		1,640,952,160.31				56,688,751.56	373,447,536.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18,342,540.00		1,640,952,160.31				56,688,751.56	373,447,536.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6,350,000.00		205,317,357.57	146,184,000.00				-117,343,305.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889,051.7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350,000.00		208,942,675.00	146,184,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350,000.00		131,454,000.00	147,80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3,862,975.00					
4. 其他				23,625,700.00	-1,620,000.00				
(三) 利润分配									-93,454,25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93,454,254.00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625,317.43					
四、本年年末余额		934,692,540.00		1,846,269,517.88	146,184,000.00			56,688,751.56	256,104,230.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016,362.00		995,955,335.45				56,176,206.93	391,085,04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90,016,362.00		995,955,335.45				56,176,206.93	391,085,044.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8,326,178.00		644,996,824.86				512,544.63	-17,637,507.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25,446.2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326,178.00		644,996,824.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326,178.00		615,727,424.8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269,400.00					
(三) 利润分配							512,544.63	-22,762,953.68
1. 提取盈余公积							512,544.63	-512,544.63
2. 对股东的分配								-22,250,409.05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18,342,540.00		1,640,952,160.31				56,688,751.56	373,447,536.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瑞桃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2009 年 10 月，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深科工贸信资字[2009]0437 号文批准，由曾少贵、曾少强、赛富三期毛里求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曾少彬、TQM INVESTMENT LIMITED 和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008894，并于 2011 年 4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48855818E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份及增发新股，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934,692,540.00 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34,692,540.00 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四层，总部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四层，实际共同控制人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 2 日，初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由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宇生物”）与曾少强等三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其中：翰宇生物出资 90.00 万元，出资比例 90%；曾少强出资 9.45 万元，出资比例 9.45%；姚志勇出资 0.3 万元，出资比例 0.3%；沈福泉出资 0.25 万元，出资比例 0.25%，已由深圳中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鹏会验字[2003]第 23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3 年 5 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翰宇生物增资 810.00 万元，累计出资 900.00 万元，出资比例 90%；曾少强增资 85.80 万元，累计出资 95.25 万元，出资比例 9.525%；姚志勇增资 1.95 万元，累计出资 2.25 万元，出资比例 0.225%；沈福泉增资 2.25 万元，累计出资 2.50 万元，出资比例 0.25%。此次注册资本的变更已由深圳市中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鹏会验字[2003]第 34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 年 11 月，根据公司深翰药股东[2006]02 号股东会决议，姚志勇将其持有的公司 0.22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曾少强，沈福泉将其持有的公司 0.2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曾少强。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翰宇生物出资 900.00 万元，出资比例 90%；曾少强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0%。

2007 年 11 月，根据公司深翰药股东[2007]02 号股东会决议，曾少强将其持有的公司 5.18%的股权转让给曾少贵，将其持有的公司 0.8%的股权转让给曾少彬。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翰宇生物出资 900.00 万元，出资比例 90%；曾少贵出资 51.80 万元，出资比例 5.18%；曾少强出资 40.20 万元，出资比例 4.02%；曾少彬出资 8.00 万元，出资比例 0.8%。

2007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公司各股东与赛富三期毛里求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富公司”）及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新投”）签署了《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赛富公司和深圳创新投将分别对公司增资人民币 4,062.50 万元和 1,500.00 万元，合计 5,562.50 万元；增资后，

翰宇生物、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 5.93%、0.34%、0.26%和 0.05%的股权转让给赛富公司。2007 年 12 月 24 日，该股权并购事项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并购变更设立为合资企业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7]3887 号）批准同意。200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粤深合资证字[2007]0121 号。

2008 年 3 月，根据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562.5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562.50 万元，其中：赛富公司出资 4,062.50 万元；深圳创新投出资 1,500.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各股东约定的持股比例变更为：翰宇生物持股比例 67.50%；赛富公司持股比例 20.91%；深圳创新投持股比例 4.09%；曾少贵持股比例 3.88%；曾少强持股比例 3.02%；曾少彬持股比例 0.6%。

2009 年 3 月，根据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 65,625,00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68,724,474.00 元，新增加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099,474.00 元已由 TQMInvestmentLimited（以下简称“TQM”）全额缴足。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翰宇生物出资 44,296,875.00 元，出资比例 64.455%；赛富公司出资 13,722,188.00 元，出资比例 19.967%；TQM 出资 3,099,474.00 元，出资比例 4.51%；深圳创新投出资 2,684,062.00 元，出资比例 3.906%；曾少贵出资 2,546,250.00 元，出资比例 3.705%；曾少强出资 1,981,875.00 元，出资比例 2.884%；曾少彬出资 393,750.00 元，出资比例 0.573%。

2009 年 6 月，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修改后的章程，翰宇生物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64.455%的股权全部转让，受让方及其各自受让的股权比例为：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成公司”）受让 5.36%、曾少贵受让 30.611%、曾少强受让 23.756%、曾少彬受让 4.728%。至此，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曾少贵出资 23,583,819.00 元，出资比例 34.316%；曾少强出资 18,308,329.00 元，出资比例 26.64%；赛富公司出资 13,722,188.00 元，出资比例 19.967%；丰成公司出资 3,683,807.00 元，出资比例 5.36%；曾少彬出资 3,642,795.00 元，出资比例 5.301%；TQM 出资 3,099,474.00 元，出资比例 4.51%；深圳创新投出资 2,684,062.00 元，出资比例 3.906%。

2009 年 10 月，经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深科工贸信资字[2009]0437 号）批准，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 75,000,000.00 元。公司已于 2009 年 11 月 13 日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75,000,000.00 元，其中：曾少贵持股 25,737,000.00 元，占总股本的 34.31%；曾少强持股 19,980,000.00 元，占总股本的 26.64%；赛富公司持股 14,975,250.00 元，占总股本的 19.97%；丰成公司持股 4,020,000.00 元，占总股本的 5.36%；曾少彬持股 3,975,750.00 元，占总股本的 5.30%；TQM 持股 3,382,500.00 元，占总股本的 4.51%；深圳创新投持股 2,929,500.00 元，占总股本的 3.91%。

2010 年 12 月公司更换了新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并已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1 年 3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97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计人民币 25,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2012 年 5 月，经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0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此次增资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2]第 31041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于 2012 年 11 月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3 年 4 月，经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20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400,000,000 元。此次增资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4]第 31009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5 年 1 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此次非公开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 24.44 元，向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合计发行 18,003,27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39,999,992.12 元。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成纪）50% 股权，共支付现金 6.6 亿元；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甘肃成纪 50% 股权，向张有平、北京凤凰财富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惠旭财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发行股份 27,004,908 股。此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45,008,181.00 股。此次增资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 310020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5 年 4 月，经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5 年 1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 445,008,181.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445,008,181.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890,016,362.00 元。此次增资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 31046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 年 4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06 号)文审核通过。此次非公开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 23.30 元，向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和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发行 28,326,178.00 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 645,077,948.37 元。其中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认购 15,450,642.00 股，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12,875,536.00 股。本次增资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885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翰宇药业 2017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向激励对象袁建成等 56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1,635 万股。限制性股票来源为翰宇药业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04 元。本次定向增发共募集资金 147,804,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并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635 万元。本次增资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000379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多肽药物行业，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生产经营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原料药（按照《药品生产许可证》批准的种类生产）。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注射用特利加压素、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胸腺五肽原料药、生产抑素原料药等。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7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翰宇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	100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HybioPharmaceutical(US)Co.Ltd	全资子公司	二	100	100
MajorSmoothLimited	全资子公司	二	100	100
HybioPharmaceuticalGermanyGmbH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了 2 户，减少了 1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MajorSmoothLimited	本期子公司（甘肃成纪）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
HybioPharmaceuticalGermanyGmbH	本期新设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翰宇药业实业有限公司	本期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转让其持有的 100% 股权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

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

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

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

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四、（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

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

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本公司将单个往来单位或个人余额大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个往来单位或个人余额小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但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四、（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

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

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项目类工程和非项目类工程，项目类工程以项目立项分类核算，非项目类工程在在安装设备中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

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八)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技术权、药品文号及商标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合同规定与法律规定孰低原则
自行开发技术	10	合同规定与法律规定孰低原则
软件	10	合同规定与法律规定孰低原则
药品文号	10	合同规定与法律规定孰低原则
商标	10	合同规定与法律规定孰低原则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对于需要进行临床试验的药品研究开发项目，将项目开始至取得临床试验批件的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取得临床试验批件后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对于无需进行临床试验的药品研究开发项目，将项目开始至取得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取得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后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

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	收益期限	摊销起始期间
办公室装修	剩余租赁期或实际受益期两者中较短者	费用发生当期
车间改造支出	依据相关固定资产折旧期限确定受益期	费用发生当期
特许经营权购买费用	依据合同约定的权利期限	特许经营权开始受益当期
国外认证注册费用	合同约定期限或法律规定期限两者中较短者	取得认证证书当期

对于特许经营权购买费用，鉴于经销药品需向中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批件，批件申请结果直接影响特许经营权的受益，因此如果最终批件申请不成功，已发生的特许经营权

购买费用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国外认证注册费用，如果最终认证不成功，已发生的相关认证注册费用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

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六、注释 22.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

理。

(二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对于国内销售，货物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对于出口销售，货物报关出口后确认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

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1)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资产类项目的，使用该政府补助款将本使公司形成长期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收益类项目的，该政府补助无特定用途，或使用该政府补助款不会使公司形成长期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该政府补助的实际使用情况判断。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七)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

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2017 年 1 月 1 日至上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合计 843,600.00 元，由“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2017 年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6,509,518.50 元。

（2）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货物	17%	母公司、成纪子公司、武汉子公司适用
	技术使用费收入	6%、0%	母公司适用，武汉子公司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母公司、成纪子公司、武汉子公司适用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母公司、成纪子公司、武汉子公司适用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母公司、成纪子公司、武汉子公司适用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15%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25%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16.5%	离岸业务免税
MajorSmoothLimited	16.5%	离岸业务免税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翰宇药业，公司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2015 年 11 月 2 日，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并取得 GR201544201341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认定证书有效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备案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备案[2015]941 号），同意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甘肃成纪，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三号）第二十八条有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甘肃成纪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562000008，发证日期 2015 年 9 月 28 日），可以在 2015 年至 2017 年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824.12	63,517.77
银行存款	1,268,436,589.47	880,477,805.72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1,268,464,413.59	880,541,323.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2,919,163.86	96,042,243.55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809,351.49	58,978,583.17
商业承兑汇票	1,277,177.37	-
合计	46,086,528.86	58,978,583.17

2.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712,115.39	2,504,969.65
合计	25,712,115.39	2,504,969.65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7,508.16	0.14	1,597,508.1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5,908,860.70	99.79	72,292,311.12	6.25	1,083,616,549.58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5,908,860.70	99.79	72,292,311.12	6.25	1,083,616,549.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4,434.17	0.07	764,434.17	100.00	-
合计	1,158,270,803.03	100.00	74,654,253.45	6.45	1,083,616,549.5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6,987,057.86	100.00	44,740,750.43	5.76	732,246,307.43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6,987,057.86	100.00	44,740,750.43	5.76	732,246,307.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776,987,057.86	100.00	44,740,750.43	5.76	732,246,307.43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西济生医药有限公司	1,597,508.16	1,597,508.16	100.00	企业财务困难
合计	1,597,508.16	1,597,508.16	100.00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5,723,278.55	46,786,163.94	5.00
1—2 年	208,445,989.37	20,844,598.94	10.00
2—3 年	6,965,959.80	1,393,191.96	20.00
3—4 年	2,308,279.79	1,154,139.90	50.00
4—5 年	1,755,684.05	1,404,547.24	80.00
5 年以上	709,669.14	709,669.14	100.00
合计	1,155,908,860.70	72,292,311.12	6.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见本附注四、(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266,392.02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52,889.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64,755,475.09	14.22	11,454,439.53
第二名	149,761,150.00	12.93	9,153,107.50
第三名	73,308,013.11	6.33	5,047,098.41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四名	61,711,337.11	5.33	3,085,566.86
第五名	40,891,737.50	3.53	2,044,586.88
合计	490,427,712.81	42.34	30,784,799.18

5.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86,705.27	88.46	8,674,222.36	96.77
1—2 年	442,207.00	8.92	270,197.08	3.01
2—3 年	130,000.00	2.62	15,418.62	0.17
3 年以上	-	-	4,920.00	0.05
合计	4,958,912.27	100.00	8,964,758.06	100.00

2. 本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381,610.20	7.7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350,000.00	7.06	1 至 2 年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198,266.00	4.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188,000.00	3.79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161,120.00	3.25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278,996.20	25.80		

注释5.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216,902.33	65,255.56
合计	216,902.33	65,255.56

注释6.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310,266.41	100.00	3,065,828.08	7.61	37,244,438.33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310,266.41	100.00	3,065,828.08	7.61	37,244,438.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0,310,266.41	100.00	3,065,828.08	7.61	37,244,438.3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24,207,655.71	100.00	1,727,451.93	7.14	22,480,203.78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207,655.71	100.00	1,727,451.93	7.14	22,480,203.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4,207,655.71	100.00	1,727,451.93	7.14	22,480,203.78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099,480.38	1,054,974.02	5.00
1—2 年	18,952,556.05	1,895,255.62	10.00
2—3 年	88,479.40	17,695.88	20.00
3—4 年	143,393.00	71,696.50	50.00
4—5 年	757.58	606.06	80.00
5 年以上	25,600.00	25,600.00	100.00
合计	40,310,266.41	3,065,828.08	7.6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07,938.15 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69,562.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34,811,377.82	20,471,253.39
职工借款	1,820,386.62	1,585,840.25
押金	446,915.40	656,058.68
应收出口退税	-	419,215.63
个人社保	458,692.96	351,785.95
个人公积金	275,304.83	261,957.91
保证金	1,380,000.00	-
预付燃气费	895,912.15	-
其他	221,676.63	461,543.90
合计	40,310,266.41	24,207,655.7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6,173,058.55	2 年以内	40.12	1,412,767.41
第二名	往来款	11,619,343.14	1 年以内	28.82	580,967.16
第三名	往来款	6,534,200.00	1 至 2 年	16.21	653,420.00
第四名	保证金	1,380,000.00	1 年以内	3.42	69,000.00
第五名	预付款项	895,912.15	1 年以内	2.22	44,795.61
合计		36,602,513.84		90.79	2,760,950.18

6. 本报告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7. 本报告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962,687.92	-	22,962,687.92	27,185,231.54	-	27,185,231.54
在产品	47,971,156.64	-	47,971,156.64	16,237,837.78	-	16,237,837.78
自制半成品	10,072,191.47	-	10,072,191.47	7,513,765.50	-	7,513,765.50
库存商品	45,735,985.74	251,150.24	45,484,835.50	58,874,936.91	401,919.87	58,473,017.04
包装物	14,252,423.40	-	14,252,423.40	17,271,663.09	-	17,271,663.09
低值易耗品	1,523,197.30	-	1,523,197.30	3,266,204.66	-	3,266,204.66
发出商品	548,098.88	-	548,098.88	6,635,754.85	-	6,635,754.85
合计	143,065,741.35	251,150.24	142,814,591.11	136,985,394.33	401,919.87	136,583,474.46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01,919.87	251,150.24	-	-	401,919.87	-	251,150.24
合计	401,919.87	251,150.24	-	-	401,919.87	-	251,150.24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本报告期按照存货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786,314.04	770,960.36
预缴企业所得税款	3,715,877.65	305,187.47
维护保养费	592,378.85	339,614.79
财产保险	476,951.71	478,787.49
预付审计费	730,000.00	-
合计	15,301,522.25	1,894,550.11

注释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9,937,508.99	-	39,937,508.99	40,703,155.67	-	40,703,155.67
按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按成本计量	39,937,508.99	-	39,937,508.99	40,703,155.67	-	40,703,155.67
合计	39,937,508.99	-	39,937,508.99	40,703,155.67	-	40,703,155.67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国药医疗健康外币基金	5.46	35,574,456.45	-	2,065,646.68	33,508,809.77
天水秦州农村合作银行	1.08	5,128,699.22	300,000.00	-	5,428,699.22
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167	-	1,000,000.00	-	1,000,000.00
合计		40,703,155.67	1,300,000.00	2,065,646.68	39,937,508.99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国药医疗健康外币基金	-	-	-	-	-
天水秦州农村合作银行	-	-	-	-	270,000.00
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合计	-	-	-	-	270,000.00

说明: 国药医疗健康外币基金本期减少系子公司香港翰宇的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注释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	--------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1、联营企业					
PrediktorMedicalAS	20,079,684.74	-	-	-3,620,749.20	-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4,761,620.21	-	-	3,473,937.67	-
小计	114,841,304.95	-	-	-146,811.53	-
合计	114,841,304.95	-	-	-146,811.53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1、联营企业						
PrediktorMedicalAS 注 1	-	-	-	-1,054,182.02	15,404,753.52	-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 2	-3,625,317.43	-	-	-	94,610,240.45	-
小计	-3,625,317.43	-	-	-1,054,182.02	110,014,993.97	-
合计	-3,625,317.43	-	-	-1,054,182.02	110,014,993.97	-

注 1，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对 PrediktorMedicalAS 的投资成本为 3,162,033.08 美元，持股比例为 19.698%，本报告期的“本期增减变动-其他”为本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注 2，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上海健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健麾）的持股比例为 13.582%。

本期“其他权益变动”系由下列事项形成

上海健麾 2017 年 7 月增加注册资本，导致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 15%变更为 13.582%，依据会计准则要求计算的持股份额被动稀释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减少 9,316,376.83 元，上海健麾增资导致的所有者权益增加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的收益为 1,267,379.40 元，收益成本相抵后减少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8,048,997.43 元。

上海健麾因股份支付导致的资本公积增加, 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的份额增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4,423,680.00 元。

上述事项均计入资本公积, 合计金额为-3,625,317.43 元。

注释11.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仪器仪表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3,114,539.95	500,919,461.50	27,723,188.50	9,254,990.87	9,872,724.33	13,691,309.20	1,084,576,214.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8,757.72	11,964,534.06	902,620.86	1,708,831.81	155,859.64	1,957,318.48	17,727,922.57
购置	-	435,384.62	902,620.86	1,708,831.81	155,859.64	1,957,318.48	5,160,015.41
在建工程转入	1,038,757.72	11,529,149.44	-	-	-	-	12,567,907.16
3. 本期减少金额	-	5,735,230.09	281,433.42	798,851.05	110,427.09	36,880.34	6,962,821.99
处置或报废	-	5,735,230.09	281,433.42	798,851.05	110,427.09	36,880.34	6,962,821.99
4. 期末余额	524,153,297.67	507,148,765.47	28,344,375.94	10,164,971.63	9,918,156.88	15,611,747.34	1,095,341,314.93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3,512,828.38	150,229,283.46	16,689,695.32	6,194,472.77	5,233,873.79	7,628,234.23	229,488,387.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46,993.99	47,238,775.59	4,279,855.33	1,305,161.97	1,484,258.98	1,872,115.49	68,627,161.35
计提	12,446,993.99	47,238,775.59	4,279,855.33	1,305,161.97	1,484,258.98	1,872,115.49	68,627,16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	5,135,360.96	234,534.62	758,908.50	102,973.61	34,168.38	6,265,946.0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仪器仪表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办公设备	合计
处置或报废	-	5,135,360.96	234,534.62	758,908.50	102,973.61	34,168.38	6,265,946.07
4. 期末余额	55,959,822.37	192,332,698.09	20,735,016.03	6,740,726.24	6,615,159.16	9,466,181.34	291,849,603.23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计提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8,193,475.30	314,816,067.38	7,609,359.91	3,424,245.39	3,302,997.72	6,145,566.00	803,491,711.70
2. 期初账面价值	479,601,711.57	350,690,178.04	11,033,493.18	3,060,518.10	4,638,850.54	6,063,074.97	855,087,826.40

2. 本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注释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翰宇武汉生物医药生产基地项目	164,965,405.81	-	164,965,405.81	49,126,064.51	-	49,126,064.51
在安装设备	67,037,929.19	-	67,037,929.19	57,012,418.32	-	57,012,418.32
改造修缮工程	590,309.44	-	590,309.44	2,358,641.47	-	2,358,641.47
燃气改造	-	-	-	505,252.25	-	505,252.25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项目	23,780,828.87	-	23,780,828.87	990,643.95	-	990,643.95
合计	256,374,473.31	-	256,374,473.31	109,993,020.50	-	109,993,020.5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翰宇武汉生物医药生产基地项目	49,126,064.51	116,022,365.53	183,024.23	-	164,965,405.81
燃气改造	505,252.25	-	505,252.25	-	-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项目	990,643.95	22,790,184.92	-	-	23,780,828.87
合计	50,621,960.71	138,812,550.45	688,276.48	-	188,746,234.68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翰宇武汉生物医药 生产基地项目	90,936.17	21.21	21.21	6,800,210.28	6,800,210.28	4.90	项目贷款、自 筹资金
燃气改造			100.00				自筹资金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 项目	53,464.00	4.77	4.77				项目贷款、自 筹资金
合计	144,400.17			6,800,210.28	6,800,210.28		

说明：1、翰宇创新产业大楼项目，原披露名称为“龙华项目”，本期公司根据获取的《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之批准名称更改。2、翰宇武汉生物医药生产基地项目和翰宇创新产业大楼项目披露之预算数，均不包括项目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及契税等。

注释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技术权	药品文号	商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1,636,931.85	3,607,141.64	87,510,487.08	81,129,507.95	21,469,583.33	455,353,651.85
2. 本期增加金 额	-	5,048,854.75	4,400,264.02	73,310.00	-	9,522,428.77
购置	-	5,048,854.75	-	-	-	5,048,854.75
内部研发	-	-	4,400,264.02	73,310.00	-	4,473,574.02
3. 本期减少金 额	-	-	-	-	-	-
处置	-	-	-	-	-	-
4. 期末余额	261,636,931.85	8,655,996.39	91,910,751.10	81,202,817.95	21,469,583.33	464,876,080.62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183,970.61	545,406.42	59,795,767.16	19,377,237.34	4,149,583.33	106,051,964.86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技术权	药品文号	商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6,778,111.44	495,400.57	9,963,801.59	8,429,165.13	2,165,000.00	27,831,478.73
计提	6,778,111.44	495,400.57	9,963,801.59	8,429,165.13	2,165,000.00	27,831,478.7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	-	-	-	-	-	-
4. 期末余额	28,962,082.05	1,040,806.99	69,759,568.75	27,806,402.47	6,314,583.33	133,883,443.5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2,674,849.80	7,615,189.40	22,151,182.35	53,396,415.48	15,155,000.00	330,992,637.03
2. 期初账面价值	239,452,961.24	3,061,735.22	27,714,719.92	61,752,270.61	17,320,000.00	349,301,686.99

注释14.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科信必成	58,122,427.05	8,962,389.20	-	-	-	-	67,084,816.2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格拉替雷	19,030,212.93	3,383,762.80	-	-	-	-884,973.78	21,529,001.95
利拉鲁肽（国内项目）	2,621,749.19	157,592.73	-	2,621,749.19	-	-	157,592.73
利拉鲁肽（国际项目）	8,852,491.35	1,123,866.11	-	-	-	-473,583.37	9,502,774.09
埃索美拉唑钠原料及冻干粉针技术开发	7,200,000.00	-	-	-	-	-	7,200,000.00
奈西利肽	6,146,264.80	518,602.74	-	-	-	-293,399.93	6,371,467.61
恩格列净原料及片剂技术开发	5,600,000.00	-	-	5,600,000.00	-	-	-
可调式注射笔技术开发	4,400,264.02	-	-	-	4,400,264.02	-	-
重组长效 PC 融合胰高血糖素样肽 1（GLP-1）	3,111,191.95	419,570.02	-	-	-	-	3,530,761.97
醋酸普兰林肽	2,888,508.19	-	-	-	-	-	2,888,508.19
阿托西班	1,995,112.50	-	-	-	-	-	1,995,112.50
胸腺法新	1,308,495.06	68,748.30	-	-	-	-	1,377,243.36
艾塞那肽	1,063,132.31	211,811.97	-	-	-	-	1,274,944.28
特立帕肽	100,364.65	-	-	100,364.65	-	-	-
卡贝缩宫素	73,310.00	-	-	-	73,310.00	-	-
合计	122,513,524.00	14,846,343.87	-	8,322,113.84	4,473,574.02	-1,651,957.08	122,912,222.93

各研发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和资本化具体依据如下表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开始时点
科信必成	2011 年 6 月 19 日	取得“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时间
格拉替雷	2014 年 12 月 25 日	取得 DMF（或 EDMF）注册号时间
利拉鲁肽（国内项目）	2017 年 9 月 12 日	取得“临床批件”的时间
利拉鲁肽（国际项目）	2015 年 12 月 7 日	取得 DMF（或 EDMF）注册号时间
埃索美拉唑钠原料及冻干粉针 技术开发	2012 年 6 月 30 日	技术开发协议签署时间
奈西利肽	2013 年 6 月 25 日	取得 DMF（或 EDMF）注册号时间
恩格列净原料及片剂技术开发	2014 年 7 月 10 日	技术转让协议签署时间
可调式注射笔技术开发	2014 年 11 月 8 日	委托研究合同签署时间
重组长效 PC 融合胰高血糖素样 肽 1（GLP-1）	2015 年 1 月 1 日	委托研究合同签署时间
醋酸普兰林肽	2012 年 4 月 16 日	取得“临床批件”的时间
阿托西班	2011 年 6 月 15 日	取得国际检验机构 SGS.CSTCLIFESCENCESERVICE 出具的合格证书
胸腺法新	2010 年 6 月 2 日	取得“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时间
艾塞那肽	2014 年 6 月 3 日	取得“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时间
特立帕肽	2017 年 9 月 11 日	取得“临床批件”的时间
卡贝缩宫素	2010 年 6 月 20 日	取得“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时间

说明：1、利拉鲁肽研发项目，根据目标市场的不同，公司将此项目划分为利拉鲁肽（国内项目）和利拉鲁肽（国际项目），本期根据两个项目的性质和进度，按照公司资本化时点分别进行披露。

2、特立帕肽项目和利拉鲁肽（国内项目），本期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原资本化时点为“取得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时间”，由于药品审批政策发生变化，导致项目资本化时点发生变化，根据公司会计政策，本期将资本化时点变更为“取得临床批件的时间”。

注释15. 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938,472,174.57	-	-	938,472,174.57
合计	938,472,174.57	-	-	938,472,174.57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39,836,693.76	26,232,082.68	-	66,068,776.44
合计	39,836,693.76	26,232,082.68	-	66,068,776.4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系本公司于以前年度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预计投入成本可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合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依据公司制定的未来五年财务预算以及假定五年之后现金流量稳定，按照 14.04%折现率预计未来自由现金流量现值，扣除非经营资产负债净值得出全部股权的价值。商誉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甘肃成纪合并日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和与全部股权的价值进行比较，差额确认为商誉减值。

注释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余额
办公楼四楼装修	71,743.10	-	71,743.10	-	-	-
多肽中心（三层）装修	750,884.19	-	321,187.68	-	-	429,696.51
注射剂车间改造工程	136,350.00	-	60,600.00	-	-	75,750.00
车间改造工程	621,060.09	-	240,410.52	-	-	380,649.57
车间下水管道更换改造	6,055.74	-	2,300.04	-	-	3,755.70
冻干机 316 管道工程	13,416.93	-	4,599.96	-	-	8,816.97
制剂生产管道改造	12,900.26	-	4,299.96	-	-	8,600.3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余额
VI 制作工程	35,316.61	-	11,447.64	-	-	23,868.97
研发工艺管道及制品一批	77,854.25	145,299.15	40,136.30	-	-	183,017.10
办公楼二楼实验室净化改造	1,782,367.78	-	475,297.92	-	-	1,307,069.86
质检中心洁净室改造及装修	62,357.48	-	15,973.68	-	-	46,383.80
屋顶防水补漏工程	474,745.46	-	87,645.36	-	-	387,100.10
电房铺设电缆工程	200,416.85	-	36,999.96	-	-	163,416.89
车间楼面及管道安装工程	387,747.95	48,299.03	71,389.16	-	-	364,657.82
环保应急池及危险品库工程	225,308.65	-	33,118.92	-	-	192,189.73
三楼原料药车间改造工程	12,726,795.12	-	1,885,451.16	-	-	10,841,343.96
深大实验室及固体制剂车间改造工程	2,371,411.40	364,854.37	264,712.26	1,342,999.96	-	1,128,553.55
爱啡肽制剂项目	20,149,699.84	465,218.70	-	-	-1,016,891.08	19,598,027.46
溴麦角环肽项目	20,321,941.50	2,314,227.05	-	-	-1,251,430.84	21,384,737.71
缩宫素制剂项目	5,549,600.00	-	-	-	-322,240.00	5,227,360.00
质量部卫生间及天平物理室玻璃门改造工程费用	44,463.44	-	5,231.04	-	-	39,232.40
质量部楼顶防水工程费用	37,446.68	-	4,320.84	-	-	33,125.8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余额
办公楼维修工程费用	508,447.55	-	61,629.96	-	-	446,817.59
西安房产装修	1,149,392.04	-	143,673.96	-	-	1,005,718.08
血糖测量仪经销权	29,432,132.88	-	-	-	-1,708,989.93	27,723,142.95
南山厂区零星改造工程	-	1,884,658.42	115,727.53	-	-	1,768,930.89
合计	97,149,855.79	5,222,556.72	3,957,896.95	1,342,999.96	-4,299,551.85	92,771,963.75

注释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55,218,516.02	8,282,777.41	35,981,975.49	5,397,296.32
存货跌价准备	251,150.24	37,672.54	401,919.87	60,287.98
可抵扣亏损	37,201,207.64	5,580,181.15	26,268,001.20	3,940,200.18
递延收益	84,253,497.76	12,638,024.66	94,416,918.26	14,162,537.73
股权激励费用	53,804,350.00	8,070,652.50	-	-
内部未实现利润	92,104.08	13,815.61	-	-
合计	230,820,825.74	34,623,123.87	157,068,814.82	23,560,322.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产生的公允价值增值	35,708,061.06	5,356,209.16	38,941,693.60	5,841,254.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013.81	1,952.07	-	-
合计	35,721,074.87	5,358,161.23	38,941,693.60	5,841,254.0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501,565.51	10,486,226.87
可抵扣亏损	13,227,369.16	7,536,959.90
合计	35,728,934.67	18,023,186.77

因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故未将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9 年	559,967.78	559,967.78	
2020 年	1,252,469.34	1,252,469.34	
2021 年	5,724,522.78	5,724,522.78	
2022 年	5,690,409.26	-	
合计	13,227,369.16	7,536,959.90	

注释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财务软件款	-	1,333,333.32
预付设备款	34,866,214.55	1,221,233.20
预付工程款	915,354.00	915,354.00
合计	35,781,568.55	3,469,920.52

注释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19,800,000.00	-
合计	319,800,000.00	-

(1) 2017 年 7 月 24 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7 年深分营综额字第 01 号《综合授信合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 2017 年 7 月 24 日至 2018 年 7 月 24 日。

在上述综合授信合同项下，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7 年深分营综额字第 01 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9 月 13 日至 2018 年 9 月 13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15,000 万元。

(2) 2017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07300LK20178276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借款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4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3) 2017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07300LK20178288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借款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2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

(4)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0388516 的《综合授信合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 亿元，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7 年 3 月 29 日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

在上述综合授信合同项下，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0447827 的《借款合同》，借款额为 99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0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990 万元。又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0450170 的《借款合同》，借款额为 99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990 万元。

注释20.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4,710,359.05	52,014,176.47
1—2 年	4,157,979.48	850,367.97
2—3 年	137,367.05	150,405.36
3 年以上	104,324.29	40,358.93
合计	49,110,029.87	53,055,308.73

1. 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19,115,810.41	20,090,146.69
设备采购款	3,051,176.19	290,109.00
工程款	26,823,905.27	32,608,015.04
其他	119,138.00	67,038.00
合计	49,110,029.87	53,055,308.73

2. 本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注释21.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71,842,532.45	104,557,968.25
1—2 年	6,151,472.34	60,775,198.38
2—3 年	43,659,254.83	275,560.31
3 年以上	261,851.04	-
合计	221,915,110.66	165,608,726.94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第一名	38,104,500.00	尚未发生交易
合计	38,104,500.00	

注释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9,474,208.79	119,147,267.42	112,015,651.73	26,605,824.4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3,931.17	10,003,926.64	9,803,394.21	344,463.60

合计	19,618,139.96	129,151,194.06	121,819,045.94	26,950,288.08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27,372.62	103,301,392.00	96,282,649.10	26,446,115.52
职工福利费	-	6,821,011.81	6,821,011.81	-
社会保险费	45,138.17	3,300,052.88	3,216,904.61	128,286.44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8,875.03	2,505,861.38	2,440,261.57	104,474.84
工伤保险费	6,342.14	457,414.54	447,861.88	15,894.80
生育保险费	-79.00	336,776.96	328,781.16	7,916.80
住房公积金	1,698.00	3,331,150.40	3,301,425.88	31,422.5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393,660.33	2,393,660.33	-
合计	19,474,208.79	119,147,267.42	112,015,651.73	26,605,824.4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5,120.44	9,769,362.68	9,572,245.20	332,237.92
失业保险费	8,810.73	234,563.96	231,149.01	12,225.68
合计	143,931.17	10,003,926.64	9,803,394.21	344,463.60

注释2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114,200.90	22,601,830.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88,404.99	1,545,158.27
企业所得税	9,294,627.27	17,137,539.0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59,608.58	283,121.80
教育费附加	852,173.57	662,210.69
土地使用税	306,655.86	321,220.73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8,115.71	441,473.80
印花税	81,000.34	-
合计	40,664,787.22	42,992,554.43

注释24.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750,000.01	4,819,444.5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87,558.86	-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15,366.18	-
合计	2,552,925.05	4,819,444.52

注释25.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市场保证金	26,582,903.85	27,181,070.00
定增保证金	-	6,000,000.00
坪山项目	457,695.76	3,247,176.04
预提	11,979,537.18	2,779,193.81
内部职工	2,809,194.56	2,650,801.13
设备款	1,702,918.48	1,494,914.38
工程款	502,228.82	436,794.39
单位往来款	247,747.29	234,915.00
政府补助	11,576,000.00	-
其他	1,985,067.79	801,669.5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负债	146,169,000.00	-
合计	204,012,293.73	44,826,534.3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1,500,000.00	市场保证金
第二名	1,500,000.00	市场保证金
合计	13,000,000.00	

注释26.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55,778,839.33	19,471,704.66
合计	255,778,839.33	19,471,704.6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16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年战二字第 1116120016 号《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7,000 万元整，授信期间自 2016 年 5 月 16 日至 2019 年 5 月 16 日。

2016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年战二字第 111612001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期间为 2016 年 5 月 16 日至 2019 年 5 月 16 日，抵押物为一条卡式瓶灌装生产线（Fillinglineforcartridges1set）和一条西林瓶灌装生产线（FillingLineforVialsFillingandClosing1set）。

在《授信协议》（2016 年战二字第 1116120016 号）项下，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年战二字第 111612006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1,635,227.40 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7 日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期末余额为 15,144,659.18 元。

(2) 2017 年 11 月 9 日，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92903170582(C)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46,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该借款分次提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000.00 元。

2017 年 11 月 9 日，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DB9290317058201 的《房地产抵押合同》，抵押期间为 2017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抵押物为宝安区观澜街道（宗地号 A907-0158）的土地使用权。

(3) 2016 年 12 月 20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简称武汉翰宇)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花桥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陂企贷字 HY-00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为 67,500 万元(分期提款), 用于翰宇药业生物医药生产基地项目建设, 借款期限为 84 个月, 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该长期借款 2017 年收到的金额及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均为 210,634,180.15 元。

2016 年 12 月 20 日, 武汉翰宇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花桥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陂企抵字 HY-001 号《抵押合同》, 以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抵押期限为主合同之履约期限, 即 84 个月, 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

2016 年 12 月 20 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花桥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陂企保字 HY-001 号《保证合同》, 保证期间为主债务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释27.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4 翰宇 01	-	199,275,698.16
15 翰宇 01	199,267,200.18	198,996,505.56
合计	199,267,200.18	398,272,203.7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14 翰宇 01	200,000,000.00	2014 年 4 月 25 日	5 年期, 附第三年末上调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98,600,000.00	199,275,698.16
15 翰宇 01	200,000,000.00	2015 年 5 月 19 日	5 年期, 附第三年末上调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98,600,000.00	198,996,505.56
合计	400,000,000.00			397,200,000.00	398,272,203.72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翰宇 01	-	-	724,301.84	200,000,000.00	-
15 翰宇 01	-	-	270,694.62	-	199,267,200.18
合计	-	-	994,996.46	200,000,000.00	199,267,200.18

注释28.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西部扶贫世界银行贷款项目麦积区办公室回补资金	3,5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3,500,000.00	3,500,000.00

2.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甘肃成纪提供的中国西部扶贫世界银行贷款项目麦积区项目办公室世行回补资金转贷协议，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于 2006 年从中国西部扶贫世界银行贷款项目麦积区办公室取得贷款金额 500 万元，用于扶持企业发展，贷款期限三年，从 2006 年 4 月 18 日至 2009 年 4 月 17 日，合同年利率 6%，按年结息，结息日为每年的 2 月 10 日和 8 月 10 日，本借款由天水三星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经查验 2009-2010 年企业账面余额均为 500 万，2012 年归还 150 万，账面余额 35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此笔贷款账面余额仍为 350 万元，且企业从取得贷款日至今未支付利息。

注释29.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89,791,018.26	3,240,000.00	10,652,520.50	82,378,497.76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4,625,900.00	400,000.00	3,150,900.00	1,875,000.00	政府补助
合计	94,416,918.26	3,640,000.00	13,803,420.50	84,253,497.76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	------	-----------------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多肽药物生产基地 (国家拨款)	21,660,000.00	-	2,920,886.52	-	18,739,113.48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生产基地 (地方拨款)	15,000,000.00	-	2,116,849.03	-	12,883,150.97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国家地方 联合工程实验室地 方配套	5,000,000.00	-	-	-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创新药物爱啡 肽产业化研究	3,066,666.67	-	400,000.00	-	2,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产业化工 程实验室	3,000,000.00	-	500,000.00	-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去氨加压 素高技术产业化	3,000,000.00	-	500,000.00	-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原料药高技术 产业化项目	3,000,000.00	-	450,000.00	-	2,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基本药物去氨 加压素技术装备升 级	2,790,000.00	-	-	-	2,7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 备中试技术平台(国 家拨款)	2,724,728.92	-	389,247.00	-	2,335,481.92	与资产相关
多肽原料药及多肽 药物产业化(国家资 助)	2,666,667.00	-	500,000.00	-	2,166,667.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特利加压 素高技术产业化	2,400,000.00	-	360,000.00	-	2,04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缓控释曲普瑞林制剂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2,375,000.00	-	300,000.00	-	2,075,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大规模综合性药用化合物库建设	2,000,000.00	-	-	-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天然小分子创制新药工程实验室	2,000,000.00	-	-	-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胰高血糖素样肽-1 (GLP-1)类似物的研发	2,000,000.00	-	636,472.13	-	1,363,527.87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利拉鲁肽的研究与开发	2,000,000.00	-	599,802.93	-	1,400,197.07	与资产相关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地方拨款)	1,925,000.00	-	275,000.00	-	1,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爱啡肽的研究、开发与生产(国家拨款)	1,710,000.00	-	116,409.86	-	1,593,590.14	与资产相关
化学构建新型荧光标记神经肽配体的关键技术及其在 G 蛋白偶联受体靶向新药研究中应用	1,550,900.00	-	1,550,900.00	-	-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市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企业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项目资助款	1,456,083.33	-	173,000.00	-	1,283,083.33	与资产相关
重 20160300 秋水仙素药物结构修饰关键技术研发	1,350,000.00	-	-	-	1,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缓控释免疫调节多肽药物的研究与开发	1,250,000.00	-	150,000.00	-	1,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爱啡肽的研究、开发与生产（地方拨款）	1,168,275.86	-	125,172.41		1,043,103.45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百公斤级规模化制备技术研究	1,150,000.00	-	150,000.00	-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原料药及多肽药物产业化（地方资助）	1,066,667.00	-	200,000.00	-	866,667.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醋酸格拉替雷的研究与开发	1,000,000.00	-	207,445.18	-	792,554.82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出口产业化技术升级	850,887.48	-	109,350.20	-	741,537.28	与资产相关
特利加压素及缩宫素产业化技术改造	810,000.00	-	180,000.00	-	63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多肽新药醋酸普兰林肽的研究与开发	750,000.00	-	100,000.00	-	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阿托西班的研究与开发	641,667.00	-	100,000.00	-	541,667.00	与资产相关
大规模综合性药用化合物库建设	640,000.00	-	-	-	6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无成瘾性多肽镇痛药物齐考诺肽的研究与开发	578,958.33	-	70,000.00	-	508,958.33	与资产相关
针对脑中风及肝炎重大疾病创新药物的临床研究	525,000.00	-	-	-	5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化学修饰长效胸腺五肽的研发以及临床前研究	505,000.00	-	60,000.00	-	445,000.00	与资产相关
甘肃省针剂化学药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建设经费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520,385.24	-	279,614.76	与资产相关
可调式注射笔研发项目	247,916.67	-	25,000.00	-	222,916.67	与资产相关
新型无成瘾性多肽镇痛药物齐考诺肽的研究与开发地方配套	157,500.00	-	17,500.00	-	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 20170455Beta2-类天然氨基酸的合成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	1,800,000.00	-	-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糖尿病治疗重磅多肽药物利拉鲁肽技术装备升级	-	1,440,000.00	-	-	1,4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4,416,918.26	3,640,000.00	13,803,420.50	-	84,253,497.76	

本报告期末递延收益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余额，均因截止报表日未依要求完成项目验收。

注释30.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18,342,540.00	16,350,000.00	-	-	-	16,350,000.00	934,692,54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股本历史沿革详见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注释31.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97,209,564.98	131,454,000.00	-	1,728,663,564.98
其他资本公积	43,742,595.33	73,863,357.57	-	117,605,952.90
合计	1,640,952,160.31	205,317,357.57	-	1,846,269,517.88

资本公积的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具体由以下事项导致：

（1）本公司收到曾少贵、曾少强及曾少彬三位股东关于甘肃成纪 2016 年度经审计后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原则确认的净利润未达到业绩承诺目标的补偿款，人民币 23,625,700.00 元；

(2) 如财务报表附注一、(一)所述, 2017 年公司向袁建成等 56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1,635 万股, 报告期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53,862,975.00 元;

(3)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10 所述,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上海健麾因股份支付及增加注册资本导致净资产变动, 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享有的份额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为人民币-3,625,317.43 元。

注释32.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份支付	-	147,804,000.00	1,620,000.00	146,184,000.00
合计	-	147,804,000.00	1,620,000.00	146,184,000.00

库存股情况说明:

(1) 如财务报表附注一、(一)所述, 2017 年公司向袁建成等 56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1,635 万股, 授予价格为每股 9.04 元,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条款约定的回购义务确认负债及记录库存股。

(2) 库存股本期减少为 2017 年度公司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可撤销的现金股利 1,620,000.00 元。

(3) 1 名授予对象提出离职并于 2017 年 12 月完成离职手续的办理, 依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将回购原授予之库存股 1,356,000.00 元 (150,000 股, 9.04 元/股),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回购事项尚未完成。

注释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2、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883,975.57	-31,493,920.61	-	-	-31,493,920.61	-	2,390,054.96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	-	-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产的利得或损失							
4、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的有效部分	-	-	-	-	-	-	-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883,975.57	-31,493,920.61	-	-	-31,493,920.61	-	2,390,054.9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883,975.57	-31,493,920.61	-	-	-31,493,920.61	-	2,390,054.96

注释3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688,751.56	-	-	56,688,751.56
合计	56,688,751.56	-	-	56,688,751.56

注释3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4,720,336.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4,720,336.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9,721,380.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应付普通股股利	93,454,254.00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0,987,463.04	

注释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43,810,624.88	196,787,981.24	853,835,562.98	169,195,143.99
其他业务	2,422,878.79	918.24	1,212,346.12	235,701.56
合计	1,246,233,503.67	196,788,899.48	855,047,909.10	169,430,845.55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产品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制剂	621,698,723.42	102,065,585.47	337,819,940.06	79,165,772.01
原料药	190,349,359.64	39,498,471.13	126,587,676.65	25,162,208.60
客户肽	84,028,101.17	4,083,566.03	104,087,879.87	9,406,528.90
药品组合包装	133,782,820.47	32,636,252.57	124,739,889.27	36,371,595.22
器械类	210,559,869.93	13,796,399.88	156,981,215.10	12,674,190.20
固体类	3,391,750.25	4,707,706.16	3,618,962.03	6,414,849.06
合计	1,243,810,624.88	196,787,981.24	853,835,562.98	169,195,143.99

注释3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34,208.83	5,785,397.51
教育费附加	4,386,089.50	2,479,455.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24,059.66	1,652,970.38
调节基金	-	105,452.37
土地使用税	1,933,151.07	1,432,744.70
印花税	618,050.14	85,678.29
车船税	12,280.32	3,840.00
房产税	1,827,822.84	933,256.49
合计	21,935,662.36	12,478,795.33

注释38.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务费	187,359,890.77	116,564,779.05
工资	16,451,137.68	11,072,483.37
咨询费	131,011,645.89	20,899,532.2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8,036,284.20	12,362,837.52
办公费	6,135,230.29	7,000,631.53
运输费及邮寄费	6,684,377.21	4,964,491.99
市场推广费	14,515,063.26	19,131.68
股份支付	12,967,012.50	-
其他	15,446,035.84	8,070,380.51
合计	408,606,677.64	180,954,267.89

注释3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89,416,514.34	60,365,040.81
工资及福利费	34,918,323.67	25,537,635.06
无形资产摊销	18,155,394.89	16,017,264.12
咨询费	4,717,549.45	4,621,508.32
固定资产折旧	4,997,569.82	4,301,714.96
办公费	5,340,296.54	4,241,763.30
租赁费	2,916,599.88	2,181,304.16
会务费	2,925,421.30	2,119,112.76
差旅费	1,925,192.97	1,721,273.70
招待费	1,547,870.44	1,117,678.54
股份支付	25,934,025.00	-
其他	13,086,143.85	9,530,706.72
合计	205,880,902.15	131,755,002.45

注释40.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730,645.91	40,746,629.43
减：利息收入	13,211,422.83	3,188,890.27
汇兑损益	3,430,585.66	-972,519.77
手续费	137,664.53	109,529.29
合计	16,087,473.27	36,694,748.68

注释4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2,982,639.28	8,499,011.67
存货跌价损失	251,150.24	401,919.87
商誉减值损失	26,232,082.68	39,836,693.76
合计	59,465,872.20	48,737,625.30

注释42. 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6,811.53	2,255,775.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70,000.00	600,000.00
合计	423,188.47	2,855,775.43

注释43.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6,509,518.50	-	16,509,518.50
合计	16,509,518.50	-	16,509,518.50

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补助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日期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特利加压素及缩宫素产业化技术改造 (国家拨款)	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2009 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 划项目补助	财政拨款	2010 年	18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国 家拨款)	国家财政部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0 年	389,246.99	-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阿托西班的研究与开发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专 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0 年	1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产业化工程实验室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专 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0 年	5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去氨加压素高技术产业化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专 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0 年	5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多肽原料药及多肽药物产业化(地方拨 款)	关键产业自主创新及高技术产 业化资助	财政拨款	2011 年 1 月收 180 万 2012 年 7 月收 20 万	2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日期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多肽原料药及多肽药物产业化(国家拨款)	关键产业自主创新及高技术产业化资助	财政拨款	2011 年	5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多肽创新药物爱啡肽产业化研究	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1 年	4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地方拨款)	国家科技部重大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1 年	275,000.00	-	与资产相关
多肽原料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2 年	45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特利加压素高技术产业化	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2 年	360,000.00	-	与资产相关
缓控释曲普瑞林制剂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2011 年生物产业第二批扶持金	财政拨款	2011 年	3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醋酸普兰林肽的研究与开发	2011 年生物产业第二批扶持金	财政拨款	2012 年	1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化学修饰长效胸腺五肽的研发以及临床前研究	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3 年	60,000.00	-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日期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多肽药物百公斤级规模化制备技术研究	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3 年	150,000.00	-	与资产相关
新型无成瘾性多肽镇痛药物齐考诺肽的研究与开发	2012 年度广东省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3 年	70,000.00	-	与资产相关
新型缓控释免疫调节多肽药物的研究与开发	南山区 2013 年科技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3 年	150,000.00	-	与资产相关
新型无成瘾性多肽镇痛药物齐考诺肽的研究与开发地方配套	2012 年度广东省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4 年	17,500.00	-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市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企业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项目资助款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企业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项目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5 年	173,000.00	-	与资产相关
天水市国库支付中心毕业生生活补助	大学生补助款	财政拨款	2017 年	178,500.00	-	与收益相关
天水市国库支付中心大学生安置补助	大学生补助款	财政拨款	2017 年	72,000.00	-	与收益相关
多肽药物爱啡肽的研究、开发与生产（地方拨款）	深圳市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地方配套资金	财政拨款	2016 年	125,172.41	-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日期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多肽药物出口产业化技术升级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产业化升级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6 年	109,350.20	-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天水市地方税务局土地增值税补助款	增值税补助	财政拨款	2017 年	419,098.00	-	与收益相关
可调式注射笔研发模具	购置模具补助	财政拨款	2016 年	25,000.00	-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爱啡肽的研究、开发与生产 (国家拨款)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3 年	116,409.87	-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生产基地 (地方拨款)	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 2012 年第四批扶持项目资金	财政拨款	2012 年	2,116,849.03	-	与资产相关
多肽药物生产基地 (国家拨款)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201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资金	财政拨款	2013 年	2,920,886.52	-	与资产相关
胰高血糖素样肽-1 (GLP-1) 类似物的研发	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5 年	636,472.13	-	与资产相关
多肽新药醋酸格拉替雷的研究与开发	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5 年	207,445.18	-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日期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多肽新药利拉鲁肽的研究与开发	深圳市南山区技术研发和创意设计项目分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5 年	599,802.93	-	与资产相关
化学构建新型荧光标记神经肽配体的关键技术及其在 G 蛋白偶联受体靶向新药研究中应用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3 年	1,550,900.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度深圳市第三批专利资助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7 年	54,000.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市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两化融合项目资助款	2017 年深圳市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7 年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深圳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拨款	专利资助款	财政拨款	2017 年	135,000.00	-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2017 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分项	财政拨款	2017 年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日期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南山区科学技术局国内外发明专利奖	2017 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分项	财政拨款	2017 年	387,500.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企业品牌提升项目资助款	2017 年深圳市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017 年	6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2017 年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先进企业奖励	先进企业奖励	财政拨款	2017 年	36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甘肃省针剂化学药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建设经费项目	2015 年甘肃省第一批科技计划经费	财政拨款	2015 年 8 月收到 40 万元、 2017 年 11 月收到 40 万元	520,385.24	-	与资产相关 12.04 万元； 与收益相关 40 万元
合计				16,509,518.50	-	

注释4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收益	-	5,078.10	-
政府补助	-	16,469,418.98	-
赔偿利得	12,198.42	5,899.35	12,198.42
违约金收入	-	18,500,000.00	-
其他	43,832.10	166,654.07	43,832.10
合计	56,030.52	35,147,050.50	56,030.52

注释4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23,355.73	354,207.95	623,355.73
处置流动资产损失合计	949,272.57	3,168,952.79	949,272.57
对外捐赠	150,000.00	246,831.07	150,000.00
滞纳金	1,797,396.05	-	1,797,396.05
其他	392,489.04	40,000.00	392,489.04
合计	3,912,513.39	3,809,991.81	3,912,513.39

说明：根据《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 53 号）在建工程之翰宇创新产业大楼项目因实际动工开发日期晚于约定动工开发日期超过 1 年，按规定缴纳的滞纳金 168 万元。

注释4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368,754.98	25,887,185.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45,894.47	-8,622,416.44
合计	20,822,860.51	17,264,768.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0,544,240.6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2,581,636.1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227,824.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40,030.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06,590.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586,643.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22,602.3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6,010,34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本期未纳入损益的资本性政府补助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影响	486,000.00
其他	3,930,764.64
所得税费用	20,822,860.51

注释47.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606,098.00	13,034,638.74
利息收入	13,099,239.95	3,314,863.61
收到的保证金	6,675,240.00	1,144,000.00
个人往来	1,389,239.95	167,240.00
单位往来款	2,400,000.00	1,482,230.14
其他	285,362.13	1,135,557.35
合计	27,455,180.03	20,278,529.8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务费	184,612,486.51	115,932,651.20
咨询费	115,722,926.51	25,463,856.43
研究开发费	20,872,531.52	19,179,558.63
单位往来款	11,989,393.84	15,889,785.89
差旅费	17,878,459.05	14,089,173.66
水电费	11,586,071.31	12,265,639.68
租赁费	9,571,573.99	7,009,581.86
办公费	15,101,165.29	6,486,354.15
运费	4,656,658.88	3,530,768.50
招待费	3,029,670.39	3,247,535.06
服务费	5,086,850.23	3,097,193.15
保证金	4,604,000.00	2,194,000.00
保险费	3,219,292.43	609,569.13
市场推广调研费	14,347,323.68	-
其他	25,117,683.60	20,203,233.91
合计	447,396,087.23	249,198,901.25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延期开工滞纳金	1,680,000.00	-
合计	1,680,000.00	-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绩补偿款	23,625,700.00	29,269,400.00
政府补助	14,816,000.00	5,560,000.00
合计	38,441,700.00	34,829,4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增保证金	6,000,000.00	10,049,000.00
定增中介服务费	-	695,254.49
手续费	27,579.31	59,991.85
预期不可解锁之限制性股票股利	15,000.00	-
合计	6,042,579.31	10,804,246.34

注释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9,721,380.16	291,924,689.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465,872.20	48,737,625.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627,161.35	66,973,895.29
无形资产摊销	27,831,478.71	23,946,019.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57,896.95	3,885,614.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354,207.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3,355.73	-5,078.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730,645.91	40,746,629.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3,188.47	-2,855,775.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62,801.66	-4,389,775.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3,092.81	5,033,833.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80,347.02	-15,961,046.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4,047,074.68	-178,123,651.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017,086.77	16,144,587.33
其他	53,862,975.00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741,348.14	296,411,774.7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68,464,413.59	880,541,323.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80,541,323.49	185,759,067.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7,923,090.10	694,782,256.2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68,464,413.59	880,541,323.49
其中：库存现金	27,824.12	63,517.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68,436,589.47	880,477,805.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8,464,413.59	880,541,323.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在建工程（在安装设备）	31,861,177.28	抵押担保借款
土地使用权	190,478,853.49	抵押担保借款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合计	222,340,030.77	

注释5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4,394,416.62	6.5342	224,739,997.08
港币	428,735.64	0.8359	358,384.33
挪威克朗币	8,443.77	0.7921	6,688.67
英镑	7,114.58	8.7792	62,460.35
欧元	101,768.30	7.8023	794,026.8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7,592,186.82	6.5342	310,976,867.12
其他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395,719.58	6.5342	28,722,510.88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美元	325,957.62	6.5342	2,129,872.2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报告期内境外经营实体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之子公司甘肃成纪的子公司 MajorSmoothLimited，境外主要经营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美元，选择依据为该经营实体的日常经营以美元结算。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例 (%)					
MajorSmoothLimited	2017 年 4 月 3 日	-	100	非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 并	2017 年 4 月 3 日	签署股 权转让 协议及 补充协 议并支 付全部 价款	5,393.84 0.00	3,740.83 4.62

本公司之子公司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简称甘肃成纪），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曾少贵签署《转让股份文件》，甘肃成纪受让曾少贵持有的 MajorSmoothLimited 全部股份，合计 10,000 股普通股。其后，甘肃成纪与曾少贵签署《<转让股份文件>之补充协议》，根据 MajorSmoothLimited 实缴资本，甘肃成纪以港币 0 元受让曾少贵持有的 MajorSmoothLimited 全部股份，合计 10,000 股普通股。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MajorSmoothLimited	2017 年 4 月 3 日	-	100	非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 并	2017 年 4 月 3 日	签署股 权转让 协议及 补充协 议并支 付全部 价款	5,393.84 0.00	3,740.83 4.62

本公司之子公司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简称甘肃成纪），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曾少贵签署《转让股份文件》，甘肃成纪受让曾少贵持有的 MajorSmoothLimited 全部股份，合计 10,000 股普通股。其后，甘肃成纪与曾少贵签署《<转让股份文件>之补充协议》，根据 MajorSmoothLimited 实缴资本，甘肃成纪以港币 0 元受让曾少贵持有的 MajorSmoothLimited 全部股份，合计 10,000 股普通股。

以上股份转让事项于 2017 年 4 月 3 日完成，股份转让完成后 MajorSmoothLimited 变更成为甘肃成纪之全资子公司，暨本公司的二级子公司。

MajorSmoothLimited 的注册资本为港币 10,000 元，实缴资本为港币 0 元，本次股份转让前，MajorSmoothLimited 尚未实际经营，合并日 MajorSmoothLimited 的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均为零，本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未形成商誉。

(二)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翰宇药业实业有限公司	-	100.00	转让	2017 年 10 月 25 日	完成登记变更手续	-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翰宇药业实业有限公司	-	-	-	-	不适用	-

2017 年 10 月 25 日,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与谭峰签订了《INSTRUMENT OF TRANSFER》, 即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翰宇药业实业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转让给谭峰。相关的股权转让手续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办理完成。翰宇药业实业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港币 1,000 元, 实收资本为港币 0 元, 且股权转让时翰宇药业实业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均为零, 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不涉及支付对价。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本公司通过新设的方式在德国成立了子公司, 公司名称为 Hybio Pharmaceutical Germany GmbH, 注册资本为欧元 25,000。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1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	新设成立
翰宇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	香港	香港	贸易	-	100	新设成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3	武汉	武汉	投资、研发	100	-	新设成立
HybioPharmaceutical(US)Co.Ltd*4	美国加州	美国加州		-	100	新设成立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5	甘肃	甘肃	投资、研发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jorSmoothLimited*6	香港	香港	贸易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ybioPharmaceuticalGermany GmbH*7	德国	德国	贸易	100		新设成立

*1、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简称“香港翰宇”）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根据 2012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以超募资金 4,000 万元人民币和自有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合计 5,000 万元人民币换汇，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翰宇经香港公司注册处、香港商业登记署批准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11 日，注册资本 60,000,000 元港币。

*2、翰宇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翰宇科技”）系香港翰宇全资子公司，经香港公司注册处、香港商业登记署批准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10 日，注册资本 1,000 元港币。

*3、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经武汉工商行政管理局黄陂分局批准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16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4、HybioPharmaceutical(US)Co.Ltd 系香港翰宇之全资子公司，2014 年 10 月 3 日由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颁发的注册证书，注册号为 3715190。

*5、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简称“甘肃成纪”）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经天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5 日，注册资本 22,909 万元，于 2015 年 2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6、MajorSmoothLimited 系甘肃成纪之全资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3 日，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

*7、HybioPharmaceuticalGermany GmbH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注册资本为欧元 25,000。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	上海	上海	信息技术	13.58 2	-	权益法
PrediktorMedicalAS*2	挪威	挪威	研发销售无创连续血糖及其它生理指标检测技术设备	19.69 8	-	权益法

*1、201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一致同意投资参股上海健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健麾注册资本为 217.89 万元，根据上海健麾设立章程，本公司对其能够实施重大影响，属于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2、2015 年 1 月 30 日，公司对外公告其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拟分三期投资 PREDIKTORMEDICALAS 股份。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投资 3,162,033.08 美元，持有 PREDIKTORMEDICALAS 股份数为 18,922 股，持股比例为 19.698%，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重大影响，属于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中心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7 年	不定期
货币资金	1,268,464,413. 59	1,268,464,413. 59	1,268,464,413. 59	-	-	-
应收票据	46,086,528.86	46,086,528.86	46,086,528.86	-	-	-
应收账款	1,083,616,549. 58	1,158,270,803. 03	1,158,270,803. 03	-	-	-
应收利息	216,902.33	216,902.33	216,902.33	-	-	-
其他应收款	37,244,438.33	40,310,266.41	40,310,266.41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937,508.99	39,937,508.99		-	-	39,937,508.99
金融资产小计	2,475,566,341. 68	2,553,286,423. 21	2,513,348,914. 22	-	-	39,937,508.99
应付账款	49,110,029.87	49,110,029.87	49,110,029.87	-	-	-
应付利息	2,552,925.05	2,552,925.05	2,552,925.05	-	-	-
其他应付款	204,012,293.7	204,012,293.7	19,684,389.88			184,327,903.8
*注	3	3		-	-	5
长期借款	255,778,839.3 3	255,778,839.3 3	4,327,045.48	15,817,613.7 0	235,634,180. 15	-
应付债券	199,267,200.1 8	199,267,200.1 8	-	-	199,267,200. 18	-
长期应付款	3,500,000.00	3,500,000.00	-	-		3,5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7 年	不定期
金融负债小计	714,221,288.16	714,221,288.16	75,674,390.28	15,817,613.70	434,901,380.33	187,827,903.8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不定期
货币资金	880,541,323.49	880,541,323.49	880,541,323.49	-	-	-
应收票据	58,978,583.17	58,978,583.17	58,978,583.17	-	-	-
应收账款	732,246,307.43	776,987,057.86	776,987,057.86	-	-	-
应收利息	65,255.56	65,255.56	65,255.56	-	-	-
其他应收款	13,022,120.27	14,190,312.07	14,190,312.07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703,155.67	40,703,155.67	-	-	-	40,703,155.67
金融资产小计	1,752,459,046.43	1,800,151,556.05	1,711,755,890.76	-	-	40,703,155.67
应付账款	53,055,308.73	53,055,308.73	52,014,176.47	1,041,132.26	-	-
应付利息	4,819,444.52	4,819,444.52	4,819,444.52	-	-	-
其他应付款						
*注	41,374,063.62	41,374,063.62	14,192,993.62	-	-	27,181,070.00
长期借款	19,471,704.66	19,471,704.66	19,471,704.66	-	-	-
应付债券	398,272,203.72	398,272,203.72	-	-	398,272,203.72	-
长期应付款	3,500,000.00	3,500,000.00	-	-	-	3,50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520,492,725.2	520,492,725.25	90,498,319.27	1,041,132.	398,272,203.	30,681,070.00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不定期
	5			26	72	

注：期末余额，其他应付款中，划分为“不定期”的款项为应付市场保证金、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及政府补助；期初余额，其他应付款中，划分为“不定期”的款项为应付市场保证金。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1）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等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港币	挪威克朗 币	英镑	欧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24,739,997.08	358,384.33	6,688.67	62,460.35	794,026.84	225,961,557.27
应收账款	310,976,867.12	-	-	-	-	310,976,867.12
其他应收款	28,722,510.88	-	-	-	-	28,722,510.88
小计	564,439,375.08	358,384.33	6,688.67	62,460.35	794,026.84	565,660,935.27
外币金融负债						
小计	-	-	-	-	-	-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	港币	挪威克朗 币	英镑	欧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	港币	挪威克朗 币	英镑	欧元	合计
货币资金	121,821,161.46	562,079.17	6,794.06	41,269.94	644.23	122,431,948.86
应收账款	196,071,224.35	-	-	-	-	196,071,224.35
其他应收款	16,570,477.25	-	-	-	-	16,570,477.25
小计	334,462,863.06	562,079.17	6,794.06	41,269.94	644.23	335,073,650.46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3,373,179.86	-	-	-	-	3,373,179.86
小计	3,373,179.86	-	-	-	-	3,373,179.86

(3)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对于本公司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56,566,093.53 元(2016 年度约 33,108,968.32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和应付债券。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均为固定利率金融债务。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无母公司,由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共同控制,各共同控制人期末持股比例如下:

共同实际 控制人姓名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小计	
曾少贵	24.53	0.83	25.36	25.36

共同实际 控制人姓名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小计	
曾少强	18.68	0.56	19.24	19.24
曾少彬	3.92	0.21	4.13	4.13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参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并已获得配售 15,450,642 股，其中曾少贵先生通过“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7,797,639 股股份；曾少强先生通过“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5,221,459 股股份；曾少彬先生通过“广发资管·翰宇药业 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2,002,360 股股份。三位实际控制人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15,021,458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0%。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深圳市宏宇石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韦乐海茨（上海）医药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PrediktorMedicalAS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柴油	192,307.69	73,504.27
合计		192,307.69	73,504.27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9,994,201.66	6,766,993.40
合计		9,994,201.66	6,766,993.40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67,500 万元	2017 年 4 月 5 日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否
合计	67,500 万元			

本公司为子公司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详见附注六、注释 26 长期借款之说明 3)。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28.35	1,179.97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2,991.45	-

十一、 股份支付

（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6,35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依据授予日（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股东大会及董事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3,862,975.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3,862,975.00

根据翰宇药业 2017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一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820 万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袁建成等 56 人限制性股票 1,635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04 元，限制性股票的来源为翰宇药业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3 月 24 日，授予日的公允价格为授予日的股票收盘价暨 16.98 元。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2017 年 6 月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民投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共同发起设立创投基金之《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发起设立翰广医药国际创投基金（有限合伙）（简称创投基金）。创投基金的认缴出资总额不高于人民币 3 亿元整，首期出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整；创投基金存续期为 5 年（3 年投资期，2 年退出期），经基金全体合伙人同意，基金存续期可延期 2 年；创投基金投资方向为与翰宇药业战略发展规划相关的医药行业。创投基金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完成工商登记，企业名称为广州民投翰广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合伙协议，翰宇药业不能对其实施控制。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翰宇药业尚未缴纳出资。

(2) 2017 年 6 月,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签订了共同发起设立翰钰医药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之《框架协议》, 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发起设立翰钰医药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简称翰钰基金), 该基金的认缴出资总额不高于人民币 20 亿元整, 其中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的出资额拟为人民币 8 亿元整, 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的出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整; 翰钰基金的存续期为 5 年, 经基金全体合伙人同意, 存续期可延期 1 或 2 年; 翰钰基金的投资方向限于与翰宇药业战略发展规划相关的医药产业。

(3) 2017 年 6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简称香港翰宇)与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签订了共同发起设立投资基金的《框架协议》, 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发起设立 CH-GEMSTONECAPITALINNOVPRECISEL.P.(简称投资基金), 投资基金的认缴出资总额拟不高于欧元 5,000 万元整, 其中香港翰宇认缴的出资额为欧元 2,000 万元整; 投资基金存续期为 3 年, 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 投资基金存续期可提前终止或延期 1 或 2 年; 投资基金投资方向为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相关的医药行业。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翰钰医药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 CH-GEMSTONE CAPITAL INNOVPRECISE L.P., 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4) 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SINOPHARM HEALTHCARE FUND L.P.减资的议案》, 拟减少对国药医疗健康外币基金的认缴出资额 500 万美元, 调整后的认缴出资额由 1,000 万美元, 变更为 500 万美元。原外币基金收益分配安排不变, 结合各投资项目投资进展进行。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资产抵押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简称武汉翰宇)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花桥支行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签订了编号为 2017 陂企抵字 HY-001 号《抵押合同》, 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签订了编号为 2017 陂企抵补字 HY-001 号《抵押合同补充协议》, 以上合同及补充协议所服务的主合同为武汉翰宇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花桥支行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签订的编号为 2016 陂企贷字 HY-00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抵押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以武汉翰宇建设中的行政研发中心等 19 项建筑物为抵押, 抵押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 相关抵押手续已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办理完成,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以上抵押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 164,965,405.81 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1、可能受到处罚以及面临索赔、诉讼的或有事项

2018 年 1 月 26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布了《总局关于 9 批次药品不合格的通告(2018 年第 21 号)》, 其中翰宇药业生产的批号为 1123161204 的注射用生长抑素(规格: 2mg), [含量测定]项目不合格。

公司收到不合格报告书后立即对生产质量体系运转情况进行了检查，检查结果良好。对 1123161204 批号的注射用生长抑素的生产、检验及储存情况进行了检查，检查结果符合规定。

针对该批次产品仍未销售部分，公司已启动召回程序，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已召回问题批次产品 1,158 支，另 137 支未被使用的问题批次产品已在当地被封存。

如经相关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立案调查后，该批次药品不合格的原因系由于公司生产标准不达标或其他自身原因而造成，则公司生产不合格药品的行为可能被认定为“生产劣药”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可能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同时若该批次药品给药品使用者造成损害的，公司还可能面临药品使用者提出索赔及诉讼的风险。

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次抽检事件尚处于立案调查阶段，本公司生产的该批次药品不合格的原因尚不明确，无法判断公司是否将面临行政处罚以及具体罚款的金额，亦无法判断本公司是否应当向药品使用者承担赔偿责任以及应当赔偿的具体数额。

2、起诉他人的或有事项

2017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起诉被告人上海国药圣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违反《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未及时足额支付股权认购款；起诉国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圣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违背各自在《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只承诺函》中的承诺，未支付认购本公司股份的价款。因被告人的严重违约行为，翰宇药业起诉被告人上海国药圣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要求赔偿违约金人民币 4,900 万元，起诉国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圣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起诉吴爱民对上海圣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三被告提起管辖权异议的上诉已提交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中。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发行债券

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90 号），批复主要内容为（1）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2）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证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3）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2. 中期票据

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收到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简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MTN116 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通知书的主要内容为（1）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10 亿元，注册额度自 2018 年 2 月 27 日起 2 年内有效，由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2）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前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一）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34,692,5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86,938,508 元（含税）
-----------	--

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分配比例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7,508.16	0.37	1,597,508.1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0,331,711.66	99.45	26,874,589.57	6.25	403,457,122.09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坏账的应收账款	430,331,711.66	99.45	26,874,589.57	6.25	403,457,122.09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4,434.17	0.18	764,434.17	100.00	-
合计	432,693,653.99	100.00	29,236,531.90	6.76	403,457,122.09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284,388.67	100.00	18,565,539.63	6.82	253,718,849.04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坏账的应收账款	272,284,388.67	100.00	18,565,539.63	6.82	253,718,849.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72,284,388.67	100.00	18,565,539.63	6.82	253,718,849.04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79,973,848.68	18,465,765.34	4.86
1—2 年	38,861,187.27	3,886,118.73	10.00
2—3 年	6,947,545.77	1,389,509.15	20.00
3—4 年	2,160,138.11	1,080,069.06	50.00
4—5 年	1,679,322.69	1,343,458.15	8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709,669.14	709,669.14	100.00
合计	430,331,711.66	26,874,589.57	6.25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低于 5% 系应收账款余额中含有合并关联方余额，合并关联方余额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023,881.27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52,889.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40,891,737.50	9.45	2,044,586.88
第二名	28,821,021.60	6.66	1,441,051.08
第三名	17,325,734.40	4.00	866,286.72
第四名	14,372,395.18	3.32	718,619.76
第五名	14,323,083.66	3.31	1,580,976.73
合计	115,733,972.34	26.74	6,651,521.17

5.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	-	-	-	-	-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04,919.58	100.00	650,493.54	6.92	8,754,426.04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					
账的其他应收款	9,404,919.58	100.00	650,493.54	6.92	8,754,426.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9,404,919.58	100.00	650,493.54	6.92	8,754,426.0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1,297,200.64	100.00	462,821.30	0.22	210,834,379.34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					
账的其他应收款	211,297,200.64	100.00	462,821.30	0.22	210,834,379.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11,297,200.64	100.00	462,821.30	0.22	210,834,379.34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049,727.22	302,486.36	5.00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3,275,112.96	327,511.30	10.00
2—3 年	74,479.40	14,895.88	20.00
5 年以上	5,600.00	5,600.00	100.00
合计	9,404,919.58	650,493.54	6.9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7,672.24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398,015.40	636,904.40
职工借款	1,610,502.97	1,307,744.16
往来单位	5,632,492.10	208,044,188.68
个人社保	439,200.89	344,226.11
个人公积金	259,183.56	215,377.76
应收出口退税	-	419,215.63
预付燃气费	895,912.15	-
其他	169,612.51	329,543.90
合计	9,404,919.58	211,297,200.6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5,632,492.10	2 年以内	59.89	432,134.93
第二名	预付款项	895,912.15	1 年以内	9.53	44,795.61
第三名	职工借款	488,000.00	1 年以内	5.19	24,400.00
第四名	职工借款	200,000.00	1 年以内	2.13	10,000.00
第五名	职工借款	181,354.50	2 年以内	1.93	18,135.4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7,397,758.75		78.67	529,465.99

5. 本报告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本报告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70,664,975.00	-	1,470,664,975.00	1,470,000,000.00	-	1,47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4,610,240.45	-	94,610,240.45	94,761,620.21	-	94,761,620.21
合计	1,565,275,215.45	-	1,565,275,215.45	1,564,761,620.21	-	1,564,761,620.21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1,320,000,000.00	1,320,000,000.00	664,975.00	-	1,320,664,975.00	-	-
合计	1,470,000,000.00	1,470,000,000.00	664,975.00	-	1,470,664,975.00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4,761,620.21	-	-	3,473,937.67	-
小计	94,761,620.21	-	-	3,473,937.67	-
合计	94,761,620.21	-	-	3,473,937.67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25,317.43	-	-	-	94,610,240.45	-
小计	-3,625,317.43	-	-	-	94,610,240.45	-
合计	-3,625,317.43	-	-	-	94,610,240.45	-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1,081,766.68	138,185,691.86	380,518,346.78	107,446,660.53
其他业务	2,311,818.60	-	1,212,028.16	-
合计	683,393,585.28	138,185,691.86	381,730,374.94	107,446,660.53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73,937.67	5,378,818.14
合计	3,473,937.67	5,378,818.14

十五、 补充资料**(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3,355.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09,518.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33,127.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2,190,064.75	

项目	金额	说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9,200.73	
合计	10,722,171.61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7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8	0.35	0.35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八年三月一十四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2.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 载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邢敏、王建华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4.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5. 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管理部。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2018 年 3 月 14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要求，本人作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体董事：

曾少贵

曾少强

袁建成

朱文丰

王菊芳

曹叠云

李 瑶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袁建成

朱文丰

PINXIANG YU

陶安进

SANYOU CHEN

杨 俊

魏 红

刘 剑

2018 年 3 月 14 日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签署的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全体监事：

何逢春

曾少彬

朱毅华

2018 年 3 月 14 日